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2000 年 3 月 29 日星期三

下午 2 時 30 分會議開始

出席議員：

主席范徐麗泰議員，G.B.S., J.P.

丁午壽議員，J.P.

田北俊議員，J.P.

朱幼麟議員

何世柱議員，S.B.S., J.P.

何承天議員，S.B.S., J.P.

何俊仁議員

何敏嘉議員

何鍾泰議員，J.P.

李永達議員

李卓人議員

李柱銘議員，S.C., J.P.

李家祥議員，J.P.

李啟明議員，S.B.S., J.P.

李國寶議員，J.P.

李華明議員，J.P.

呂明華議員，J.P.

吳亮星議員

吳清輝議員

吳靄儀議員

周梁淑怡議員，J.P.

夏佳理議員，J.P.

馬逢國議員

涂謹申議員

張文光議員

許長青議員

陸恭蕙議員

陳國強議員

陳婉嫻議員

陳智思議員

陳榮燦議員

陳鑑林議員

梁智鴻議員，J.P.

梁劉柔芬議員，J.P.

程介南議員，J.P.

單仲偕議員

黃宏發議員，J.P.

黃宜弘議員

黃容根議員

曾鈺成議員，J.P.

楊孝華議員，J.P.

楊森議員

楊耀忠議員

劉千石議員，J.P.

劉江華議員

劉皇發議員，G.B.S., J.P.

劉健儀議員，J.P.

劉漢銓議員，J.P.

劉慧卿議員，J.P.

蔡素玉議員

鄭家富議員

司徒華議員

霍震霆議員，S.B.S., J.P.

羅致光議員，J.P.

譚耀宗議員，G.B.S., J.P.

馮志堅議員

鄧兆棠議員，J.P.

缺席議員：

何秀蘭議員

梁耀忠議員

出席政府官員：

政務司司長陳方安生女士，G.B.M., J.P.

財政司司長曾蔭權先生，J.P.

律政司司長梁愛詩女士，J.P.

政制事務局局長孫明揚先生，G.B.S., J.P.

工商局局長周德熙先生，J.P.

規劃地政局局長蕭炯柱先生，J.P.

運輸局局長吳榮奎先生，J.P.

房屋局局長黃星華先生，J.P.

財經事務局局長許仕仁先生，G.B.S., J.P.

庫務局局長俞宗怡女士，J.P.

經濟局局長葉澍堃先生，J.P.

民政事務局局長藍鴻震先生，J.P.

環境食物局局長任關佩英女士，J.P.

衛生福利局局長楊永強醫生，J.P.

工務局局長李承仕先生，J.P.

教育統籌局局長祝建勳先生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王倩儀女士，J.P.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鄭汝樺女士，J.P.

保安局局長湯顯明先生

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鄭維健博士，J.P.

列席秘書：

秘書長馮載祥先生，J.P.

助理秘書長陳欽茂先生

提交文件

下列文件乃根據《議事規則》第 21 條第(2)款的規定提交：

附屬法例／文書	編號
《2000 年選舉管理委員會（選舉程序） (立法會)（修訂）規例》	法律公告 65/2000
《中醫藥（費用）規例》	法律公告 69/2000
《2000 年公共收入保障（收入）令》	法律公告 70/2000
《2000 年進出口條例（修訂附表 3）公告》	法律公告 71/2000
《〈1999 年法律適應化修改（第 16 號）條例〉 (1999 年第 36 號) 2000 年（生效日期） 公告》	法律公告 72/2000
《道路使用者守則》	政府公告 1754/2000

其他文件

第 85 號 — 審計署署長第三十四號報告書衡工量值式審計結果
—— 二〇〇〇年二月

議員質詢的書面答覆

青少年濫用藥物問題

1. 司徒華議員：主席，關於青少年吸食毒品及濫用精神藥物的情況，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 3 年，21 歲以下的青少年，以 3 歲為一年齡組別劃分，每年吸食毒品及濫用藥物人數為何，以及在 15 歲及以上的組別當中，在學人數所佔的比例分別為何；青少年吸食毒品及濫用藥物的地點分布為何；
- (二) 在學青少年獲取毒品及藥物的途徑為何；有關當局如何追查毒品及藥物的來源及遏止販運該等物品；及
- (三) 有否評估向在學青少年宣傳吸毒及濫用藥物的禍害及提供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的成效；若有，評估結果為何？

保安局局長：主席，

- (一) 根據藥物濫用資料中央檔案室的資料，在過去 3 年，21 歲以下被呈報濫用藥物的青少年人數如下：

21 歲以下的濫用藥物青少年

年份	9 歲以下	9-11	12-14	15-17	18-20	總數
1997	-	1	140	1 094	1 914	3 149
1998	-	2	123	950	1 754	2 829
1999	-	2	103	839	1 499	2 443

在 15 歲以上的組別當中，在學人數所佔的比例如下：

年份	15 歲以上在學的濫用藥物青少年 佔 21 歲以下的濫用藥物青少年的比例
1997	5. 9%
1998	6. 3%
1999	9. 2%

1997 至 99 年間，按居住地區劃分的 21 歲以下被呈報濫用藥物的青少年人數如下：

居住地區	年份		
	1997	1998	1999
中西區	111	76	77
灣仔	31	27	21
東區	109	121	127
南區	169	195	177
油尖旺	110	110	95
深水埗	142	132	106
九龍城	88	77	65
黃大仙	174	149	126
觀塘	324	231	193
葵青	185	153	132
荃灣	80	58	76
屯門	388	328	282
元朗	261	233	172
北區	231	252	262
大埔	342	341	252
沙田	217	200	155
西貢	96	66	39
離島	24	27	28
總數	3 082	2 776	2 385

- (二) 根據資料顯示，在學青少年人通常在非法販賣毒品黑點，例如的士高、派對場所、遊戲機中心及街角等地方，或從不良朋輩中取得毒品及精神科藥物。

在遏止販運毒品方面，政府有完善的法例以阻嚇販毒活動。在香港，販毒的最高刑罰是終生監禁及罰款 500 萬元。為了針對毒販利用青少年作為販毒的工具，政府更於 1997 年修改法例，使法庭可以判以較重的刑罰以嚴懲牽涉青少年於毒品罪行的成年罪犯。

在追查毒品及藥物的來源及執法方面，香港警務處及香港海關一直採取嚴厲的措施。兩個執法部門均設有專責單位，對付與毒品有關的犯罪活動。警方打擊販毒的活動包括定期巡查販毒黑點及加強情報搜集工作，深入調查販毒集團等。此外，警務處亦已加強與學校的聯繫，以打擊校內販毒活動，亦透過專題探討，如座談會等，與學生建立相互信賴的關係，從而鼓勵他們向警方舉報專門以青少年為目標的販毒活動。

香港海關除巡查販毒黑點外，亦在各入境管制站堵截毒品入口。海關關注到近期有報道指本港青少年前往深圳濫用精神科藥物及將該等藥物攜回本港，該部門已在各出入境管制站，特別是人流最多的羅湖，加強檢查工作。1999 年，海關在羅湖管制站檢查的入境旅客次數增加了 8%，破獲與精神科藥物有關的案件共 47 宗，比去年上升了 38%，而被捕人數共 51 人，其中 21 歲以下青少年共 19 人。

衛生署負責監察醫療用途危險藥物的供應情況，通過發牌制度監管這類藥物的進出口，以及巡查這類藥物的進口商、批發商、製造商和零售商（即藥房），檢查他們有否遵守法例，並檢控違例者。在過去 3 年，衛生署增加了 10 名人手以加強巡查的工作，更有效地監管危險藥物的進口及售賣。

除此之外，禁毒處亦已成立一個專責小組，負責研究對付精神科藥物濫用問題及建議有關措施。該小組由二十多名專業人士及政府部門代表組成，將於 4 月底召開首次會議。

(三) 在 1998 年 11 至 12 月期間，禁毒處進行了一項統計調查，向超過 3 000 名中學生收集對在本港禁毒活動的意見。調查結果顯示，超過 80% 的被訪者認為值得參與禁毒活動，並認為透過參與這些禁毒活動，可以提高對毒品禍害的警覺性、認識濫用藥物的壞影響、學會拒絕毒品的技巧及知道在遇到與毒品有關的問題時怎樣求助。此外，禁毒處亦透過獨立機構，正在進行對禁毒宣傳短片和文告的評估及分析對市民所起的正面作用，衡量市民在意識、記憶、觀感和態度方面上的轉變。

在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方面，於 1997 年政府透過中文大學評估了非政府資助的戒毒治療和康復機構的服務成效，其中 4 間被評估的福音戒毒治療和康復中心被證實效果滿意，這 4 間中心於 1998 年年初更開始獲社會福利署的資助。至於其他受資助的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一向在資助計劃下受到有關部門的定期評核。

此外，政府亦不時檢討其他戒毒服務的成效，例如在 1999 年 5 月，禁毒處便成立了一個專責小組以檢討美沙酮治療計劃的成效及研究改善建議。該小組的工作仍在進行中，預計本年內將全部完成。

各輔助醫療專業委員會的成員組合

2. 劉漢銓議員：主席，有關根據《輔助醫療業條例》（第 359 章）（“條例”）第 5 條設立的各個專業委員會，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各委員會的現任成員當中，屬有關專業的註冊從業員人數、他們佔有關委員會成員總數的百分比分別為何，以及哪些委員會的主席由有關專業人士出任；及
- (二) 會否落實政策，確保該等委員會的主席及大多數成員由屬有關專業的人士出任；若然，詳情及實施時間表為何；若否，原因為何；以及當局如何防止出現外行人領導內行人的情況？

衛生福利局局長：主席，條例的宗旨，是促使各有關從業員在專業實務和專業操守方面符合水準。條例透過一註冊和紀律處分制度，規管從事輔助醫療職業及專業的人士，以達致保障市民健康的最終目的。條例設立輔助醫療業管理局和 5 個專業管理委員會，各委員會分別規管其專業，而管理局則統籌和協調 5 個委員會的工作。條例第 5 條規定各個專業委員會的主席，須由輔助醫療業管理局成員出任，但以條例所規管的 5 個專業的從業員身份獲委任的管理局成員，則不得出任此職。目前，5 個委員會主席皆不是來自有關的專業。

屬有關專業的成員佔各委員會成員總人數的百分比如下：

委員會	成員總人數 (包括主席)	屬有關專業 的成員人數	屬有關專業 的成員佔成 員總人數的 百分比
醫務化驗師管理委員會	10	7	70%
物理治療師管理委員會	10	8	80%
職業治療師管理委員會	9	7	77%
視光師管理委員會	10	7	70%
放射技師管理委員會	11	9	82%

正如上述，各委員會大部分成員都來自有關的專業。各委員會會充分考慮該專業的意見。如有需要，委員會亦會徵詢業界對重要決策的意見。

各委員會現時的成員組合，既包括來自有關專業的成員，又有其他行業的人士，彼此相輔相成。我們認為現行的制度能有效貫徹本條例的宗旨，故不認為有改變委員會架構的需要。

拘禁等待遞解或遣送離境的釋囚

3. 何秀蘭議員（譯文）：主席，就在香港沒有居留權的人士被拘禁問題，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 在 2000 年 3 月 1 日，有多少名該等人士於服刑後正等候被遞解或遣送離境（不論有關遞解離境令或遣送離境令是否已發出，或當事人是否正就該命令提出上訴），並請按：

(i) 拘禁理由；

(ii) 拘禁的法律依據；

(iii) 被拘禁人士的國籍；及

(iv) 拘禁期（兩天或少於兩天，3 至 7 天，8 至 14 天，15 至 30 天，31 至 60 天，61 至 180 天，181 至 365 天，以及 1 年以上）

列出該等被拘禁人士的分項數字；

(二) 會否考慮定期發表上述資料；若否，原因為何；及

(三) 鑑於《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第九(一)條載有“任何人不得無理予以逮捕或拘禁”的規定，會否採取措施避免此等拘禁；若否，原因為何？

保安局局長（譯文）：主席，

(一) 等候遞解或遣送離境的人的羈留事宜，受《入境條例》第 32 條規管。計至本年 3 月 1 日，已服刑而正等候遞解離境的人有 19 個，而等候遣送離境的則有 38 個。

在所有個案中，羈留期不得超逾執行遞解或遣送離境行動所需的合理時間，包括為被羈留者辦理前往其將被遞解或遣送到的國家所需的入境手續，以及等候法定／行政上訴結果的時間。假如上訴反對遞解或遣送離境所需的時間很長，當局可考慮根據《入境條例》第 36 條，讓被羈留者擔保外出。當局最初決定羈留而不是讓有關人士擔保外出，已考慮到該人會否棄保潛逃及對社會安全構成的危險。

在上述 19 宗遞解離境個案中，被羈留者的國籍及羈留期分別如下：

個案數目	羈留期（日數）	國籍
5	3-7	孟加拉(1)、巴基斯坦(1)、 菲律賓(3)
7	8-14	尼泊爾(1)、菲律賓(1)、 越南(5)
5	15-30	尼泊爾(1)、孟加拉(1)、 印度(1)、英國(1)、越南(1)
1	31-60	尼泊爾
1	61-180	尼日利亞

在上述 38 宗遣送離境個案中，被羈留者的國籍及羈留期分別如下：

個案數目	羈留期（日數）	國籍
31	2 或以下	中國(30)、菲律賓(1)
3	3-7	中國(1)、泰國(1)、菲律賓(1)
2	8-14	馬來西亞(1)、蒙古(1)
2	15-30	尼日利亞(2)

- (二) 上述資料目前只會按要求提供，不會定期發表。假如這方面的需求甚殷，我們會考慮定期公布這些資料。
- (三) 《入境條例》的有關條文已註明在哪些情況下可以進行羈留。決定把有關人士羈留並非無法理依據，而且符合《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入境條例》第 32 條已註明合法羈留期限，以及可授權進行羈留的公職人員的職級，以防止有關權力被濫用。

根據《入境條例》第 32 條進行的羈留，目的只限於遞解或遣送被羈留者。當局執行遣送或遞解離境行動所需的時間，一直都受到本港司法制度的嚴密監察。任何人如認為受到非法羈留，均可向法院申請發出人身保護令或進行司法覆核。

在公共屋邨公用設施進行的賭博活動

4. 李華明議員：主席，關於在公共租住屋邨（“公共屋邨”）的公用設施範圍內進行的賭博活動，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當局在過去 3 年接獲多少宗有關該等賭博活動的投訴，以及當局對涉嫌參與賭博人士提出檢控的數字；
- (二) 當局有何具體措施打擊該等賭博活動，以及有否檢討該等措施的成效；若有作出檢討，該項檢討於何時進行及結果為何；及
- (三) 會否考慮採取其他措施，例如更改公共屋邨公用設施的設計，以遏止賭博活動；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民政事務局局長：主席，以下是我的答覆：

- (一) 房屋署在過去 3 年接獲有關公共屋邨公用設施進行賭博活動的投訴個案數字如下：

年份	個案數字（宗）
1997	170
1998	207
1999	238

在這些投訴個案之中，很多都有高齡人士牽涉在內，他們把這種賭博活動當作一種消遣，而房屋署人員通常會向他們發出口頭警告，他們通常也會聽從警告，因此房屋署人員未必會把接獲的投訴全部轉介警方採取執法行動。

警方的執法行動數字顯示，1998 年，警方查獲兩宗有關個案，有 4 人被檢控；1999 年，查獲個案 25 宗，95 人被檢控，涉案屋邨分別位於秀茂坪、大埔、青衣和黃大仙分區。當局並沒有 1997 年的檢控數字。

(二) 公共屋邨內有些公用設施很受高齡人士歡迎，他們聚集在那裏進行各種活動，有些可能有參與賭博活動。據警方表示，在這些公用設施內進行賭博活動的情況並不嚴重。即使是有出現賭博活動，也往往是小規模和偶發的，而不是集團式或有組織的賭博活動。警方的駐區指揮官與區內公共屋邨的管理當局保持緊密聯絡，不斷監察該處的賭博活動。負責巡邏屋邨的軍裝警員定時巡視邨內的公眾地方，每當發現有人進行賭博活動，有關巡邏警員或區特別職務隊便會視乎掌握的證據而發出適當警告或採取拘捕行動。不過，參與賭博的人非常警覺，有時候還派人把風，要即場拘捕他們絕不容易。

此外，房屋署亦積極採取下述預防及打擊措施，以遏止公共屋邨的賭博活動：

- (i) 署方職員在日常例行巡邏時如發現有人進行賭博活動，會口頭警告參與賭博的人；
- (ii) 把有關個案轉介警方，以便警方加強巡邏及執法行動；
- (iii) 與警方採取聯合行動，打擊屋邨賭博活動；
- (iv) 定期清走擺放在聚賭黑點的檯椅等雜物；及
- (v) 在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通訊中宣傳有關在公共屋邨進行賭博活動所須承擔的法律後果。

房屋署曾在 1997 年就遏止公共屋邨賭博活動進行檢討，並提出推行上述第(v)項措施。檢討結果顯示，當局發現參與屋邨賭博活動的人大多數是邨內的年長居民，這些活動實際上是退休老人的一種消遣活動。屋邨賭博活動通常會在有關方面採取連串行動後收斂一段時期，但可能不時又會死灰復燃。

(三) 房屋署轄下各屋邨辦事處會因應邨內情況，並在與有關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磋商後，考慮更改邨內公共地方和康樂設施的設計，例如修剪灌木叢和樹枝，清除陰暗隱蔽的角落，以遏止賭博活動。房屋署亦正在公眾教育層面展開工作，透過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通訊，呼籲居民不要參與屋邨賭博活動。

有關假日醫療服務的電話熱綫

5. 楊耀忠議員：主席，現時，衛生署及香港醫學會各自設有熱綫電話，供市民查詢假日普通科門診服務及在假日維持診症服務的私家醫生的資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 3 年，上述兩條熱綫每年接獲的查詢次數分別為何；及
- (二) 有何措施鼓勵更多市民使用該兩條熱綫？

衛生福利局局長：主席，

(一) 衛生署透過其全年 24 小時的電話查詢及傳真服務，向市民提供有關轄下星期日／公眾假期診所的資料。在過去 3 年，該服務的查詢數字如下：

年份	電話查詢	傳真資料	總數
1997	2 988	73	3 061
1998	4 951	582	5 533
1999	8 248	1 525	9 773

香港醫學會在 3 天或以上的長公眾假期期間，透過醫訊通電話熱綫向市民提供有關私家醫生假期開診時間的資料，以及衛生署星期日／公眾假期診所的資料。根據香港醫學會的資料顯示，在過去 3 年的長假期期間，醫訊通的查詢數字如下：

年份	電話查詢
1997	60 629
1998	22 889
1999	17 211

(二) 現時，衛生署和香港醫學會透過不同途徑宣傳其電話熱綫服務，包括新聞稿、宣傳短片、互聯網、醫訊通假日就診卡、手提電話公司和傳呼公司的資訊服務，以及張貼於衛生署診所、醫院管理局醫院、公共屋邨、老人中心和各區民政事務處的海報。將來，這些海報亦會派發予區議員，以供張貼於其辦事處，進一步推廣使用這兩條熱綫。

津貼區議會議員購置資訊科技設備

6. 李永達議員：主席，政府可否告知本會，為協助區議會議員運用資訊科技處理區議會事務及與市民溝通，當局會否向他們提供資金及定期津貼，用以購置個人電腦和周邊設備、設立個人網站及定期更新當中的網頁內容；若然，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民政事務局局長：主席，政府正透過多個渠道協助區議員處理區議會事務和加強與市民溝通。區議員可每月領取一筆酬金，對他們為處理區議會事務而引致的開支和所付出的時間稍作彌補。只擔任一個議會議席的區議會主席現時每月可得的酬金金額為 36,380 元，副主席為 27,290 元，而區議員則為 18,190 元。

此外，在 2000-01 財政年度，政府會為區議員提供超過 6,200 萬元的實報實銷津貼，供他們用以支付聘請助理和維持所設辦事處以執行其職務。這方面的開支包括租金、管理費、差餉和地租、水費（包括排污費）、電費，以及安裝固定電話綫及／或傳真綫和固定數據綫所需的費用。固定數據綫是為那些有意在辦事處內安裝和使用互聯網的電子郵件的區議員而設。

民政事務總署已成立一個工作小組，為全港 18 區區議會製作網頁，這些地區網頁其中一項功能是為區議員和市民提供另一溝通渠道。作為一項臨時措施，我們已把各區區議員的資料，包括其辦公地址、聯絡電話、電郵地址和各區區議會在 2000 年的會期，納入民政事務總署的網頁，以供市民之用。此外，我們亦正探討是否可以在區議會秘書處內為區議員提供電腦設施。

以光碟形式發行政府刊物

7. **鄧兆棠議員**：主席，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 3 年，各政府部門分別刊印了多少份年報、特刊及公眾諮詢文件；每份刊物的印刷數量及開支為何；
- (二) 在上述各類刊物當中亦有發行光碟版本的刊物的光碟製作數量；該等刊物的紙張版本與光碟版本的單位製作成本比較為何；及
- (三) 有否計劃制訂政策，務求在發行同類性質的刊物時，以光碟版本取代紙張版本；若有，有關詳情及負責統籌的部門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民政事務局局長：主席，政府沒有就這項質詢問及的事項備存統計數字。要搜集 85 個局和部門在過去 3 年刊印的所有年報、特刊及公眾諮詢文件的詳細資料，會耗費不少人力和時間。以下是我們在短時間內搜集所得與質詢有關的資料：

- (一) 過去 3 年，最少有 33 個局／部門曾刊印年報，印刷數量約為 24 萬份，費用約為 830 萬元。此外，當局亦印製了 117 000 份香港年報，費用為 4,775,000 元。
- (二) 政府新聞處出版的香港年報已發行唯讀光碟版本。社會福利署（“社署”）、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和研究資助局（“研資局”）有部分年報除印刷版本外，還有發行唯讀光碟版本。

唯讀光碟的製作成本各不相同，視乎內容、設計、瀏覽功能和製作數量而定。一般來說，每片唯讀光碟的製作成本較印刷版本低。以下是一些部門報告的製作成本比較的示例：

單位成本

唯讀光碟版本 印刷版本

社署的 1996-97 年度年報

中英文本	48.50 元
英文本	40.48 元
中文本	40.48 元

研資局的 1998 年年報（中英文本） 106.00 元 179.90 元*香港年報 1998*

中英文本	45.30 元
英文本	45.89 元
中文本	45.89 元

環保署的 1999 年年報

中英文本	24.50 元
英文本	42.70 元
中文本	54.60 元

值得一提的是，有 13 個部門（包括環保署）已把其年報上存到互聯網上的政府網頁。

(三) 由於很多人仍較喜歡閱讀印刷品，而且市民大眾和團體對印刷版本的需求仍甚大，唯讀光碟版本的刊物並未能完全取代這些刊物的紙張版本。然而，當局的大方向是藉着增加使用電子媒體，逐步減少政府刊物的紙張版本的印刷數量。

當局已促請各個局和部門把出版的刊物上存到其網頁。目前這些刊物包括香港年報、所有諮詢文件、大型宣傳活動的宣傳資料（例如小冊子和單張）、香港便覽、一年一度的施政報告及有關資料、財政預算案及有關刊物、部分政府憲報和香港法例。當局會鼓勵各個局和部門視乎製作成本和需求的情況，以唯讀光碟形式發行指定刊物。

政府新聞處除出版香港年報外，亦就部門報告和宣傳資料的刊製方式向各個局／部門提供一般意見。

處理收費電視廣播牌照的申請

8. 梁耀忠議員：主席，據報，電視廣播有限公司最近透過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向政府申請收費電視廣播牌照，並以提供 40 個頻道，包括 6 個自製節目頻道為最終目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目前當局在審批收費電視牌照申請時，會否考慮申請者在獲得牌照後，申請者及其聯營公司合共在整體電視廣播市場的佔有率，以及他們在節目製作、節目提供和網絡服務等方面的優勢；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主席，電視政策檢討於 1998 年年底完成後，政府公布了開放電視市場的政策決定。1999 年 8 月，資訊科技及廣播局發出申請指引，邀請有興趣的機構申辦新的電視服務。我們相信，發展蓬勃的電視市場可以吸引投資及鼓勵創新，而最重要的是為觀眾帶來更多的節目選擇。除非受頻譜或其他的限制，牌照的數目將不設上限。

當局一共收到 10 份申請書，其中一份由電視廣播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銀河衛星廣播有限公司提交。當局現正評審有關的牌照申請。

評審的準則已詳細列於上述申請指引內，當中包括申請者在財務方面所作出的承擔；節目服務的種類、數量和質素；創新科技的應用；服務推展計劃；以及申請者是否符合有關法例及牌照的規定等。

現時《電視條例》對跨媒體擁有權作出若干限制。根據有關條文，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可基於公眾利益考慮豁免這項限制。審核有關豁免的申請時，當局考慮的因素包括有關媒體市場競爭情況會否受影響、會否為觀眾帶來更多元化的節目選擇、對廣播業發展的影響及對整體經濟所帶來的利益。

政府認為在開放和競爭激烈的電視市場，為現有及新加入的營辦商提供公平競爭的環境，至為重要。為此，我們在已提交立法會審議的《廣播條例草案》內加入競爭條文，禁止持牌機構作出反競爭的行為，及禁止在市場上有支配優勢的持牌機構濫用其優勢。條例草案如獲立法會通過，可為電視市場提供公平競爭的環境，從而令消費者得益。

涉及航空安全的事故

9. 何鍾泰議員：主席，據報，在赤鱲角機場發生涉及航空安全的事故的頻率，較在舊機場高出一倍有多，而且有一半事故與航空交通管制人員發出的指示有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自該機場啟用以來，共發生多少宗涉及航空安全的事故，以及該等事故的詳情；
- (二) 該等事故當中有多少宗是與航空交通管制人員發出不當指示有關；及
- (三) 現時向航空交通管制人員提供的訓練課程為何；當局會否考慮加強雷達操作技術及緊急應變能力方面的訓練；若會，詳情為何？

經濟局局長：主席，

- (一) 根據民航處提供的資料，自新機場啟用以來，共發生了 27 宗航空交通事故。其中：
 - 12 宗涉及標準距離的偏差；
 - 6 宗因飛機延遲離開跑道而導致進場飛機有需要復飛；
 - 2 宗飛機偏離正常航道；
 - 2 宗飛機在跑道上已開始進行起飛程序後須中斷起飛；
 - 2 宗飛機上防撞警報在安全距離沒有偏差的情形下響起；
 - 1 宗消防車在未得許可下進入跑道；
 - 1 宗沒有正確處理飛機要求協助；及
 - 1 宗錯誤轉交飛行高度的事故。

這些事故，按國際民航慣例分類，均屬無撞機危險類別。

- (二) 民航處調查顯示於以上 27 宗事故中，有 14 宗與航空交通控制員發出不當指示有關，但全部均及時糾正，並無撞機危險。
- (三) 航空交通管制人員須接受為期約兩年的基本訓練課程，內容包括氣象學、電訊、導航、航空法、航空管制程序及飛機運作常識等，以課堂學習、模擬實習及崗位實習形式進行。期間民航處亦會派學員往海外攻讀航空英語及初級航空交通管制課程，並接受小型飛機飛行訓練，以擴闊視野及加深航空知識。

基本訓練完成後，管制員隨即接受塔台管制或空域管制訓練，訓練同樣包括課堂學習、模擬實習及崗位實習等，並必須通過筆試和實習試，考核合格後，方可擔當塔台管制或空域管制職務。

至於雷達管制方面，管制人員必須先累積 1 年塔台管制及 1 年空域管制的經驗，並接受有關進場雷達和空域雷達管制的額外訓練，課程內容包括雷達理論、雷達的基本知識、有關境內的雷達設施、雷達資料顯示功能和雷達管制程序。學員亦必須透過利用雷達模擬器所產生的各種航空交通情況進行實習，以鍛鍊其管制技巧，然後作崗位實習，在通過筆試及實習試後，方可取得雷達管制資格。整個訓練過程由入職起計需時 6 至 7 年，訓練內容及安排符合國際民航組織標準。

為了進一步加強雷達管制員的警覺性及提高其處理危急事件的應變能力，民航處已編訂了一個“技術進修／再培訓”課程，讓雷達管制員能定期在模擬器內練習處理不同的虛擬危急事件及繁忙空中交通狀況。此外，民航處亦已在 1999 年 12 月加設了 3 個二級航空交通管制主任職位，加強有關訓練單位的人手編制。

由非專業檢控主任負責裁判法院的檢控工作

10. 李國寶議員（譯文）：主席，在本年 1 月 17 日的 2000 年法律年度開啟典禮上，終審法院首席法官促請政府就現時由律政司培訓的非專業檢控主任負責執行絕大部分在裁判法庭進行的檢控工作，作出檢討。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非專業檢控主任的入職資格為何；
- (二) 非專業檢控主任在擔任檢控職務前，會獲提供甚麼訓練；及
- (三) 律政司今年有否計劃招聘新的非專業檢控主任？

律政司司長（譯文）：主席，

- (一) 法庭檢控主任的入職資歷

法庭檢控主任職位的最低入職資歷如下：

- (i) 香港高級程度會考兩科及格和香港中學會考另外 3 科，包括英國語文科（課程乙）成績達 "C" 級或以上；
- (ii) 香港中學會考中國語文科成績達 "E" 級或以上；
- (iii) 英、粵語流利；及
- (iv) 最少 1 年工作經驗。

律政司目前聘有 113 名法庭檢控主任，大部分（約 77%）持有學位，21 人持有法律學位、56 人持有其他學位。此外，共有 22 人正修讀法律學位課程，10 人已取得大律師資格。

(二) 法庭檢控主任在擔任檢控職務前獲提供的訓練

法庭檢控主任都經過職業培訓。他們在擔任檢控職務前，必須修讀為期 9 個月的全職訓練課程，學習刑事法、法庭程序和舉證技巧。受訓期間，他們會研究控罪樣本並進行模擬審訊，之後會派駐法庭，在合資格律師督導下實習一個月。受訓期滿後，必須同時通過筆試和實習試，否則會遭終止聘用。

為了向公眾提供有成效的優質服務，法庭檢控主任必須參加培訓研討會和複修課程，吸收新知識，提高訟辯技巧。

(三) 今年有否計劃招聘法庭檢控主任？

沒有。律政司今年不打算招聘法庭檢控主任。

學校附近設有潛在危險的設施

11. 張文光議員：主席，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有否法例或城市規劃指引，禁止在學校校舍附近設置具潛在危險的設施；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二) 現時全港共有多少所學校校舍附近設有加油站或其他具潛在危險的設施；

- (三) 當局去年接獲學校當局投訴校舍附近設有具潛在危險設施的個案數目，以及當局如何處理該等投訴；及
- (四) 有否為校舍附近設置具潛在危險設施的學校進行風險評估及提供補救措施；當中涉及學校或有關設施須搬遷的個案數目分別為何；在未能落實該等補救措施前，當局如何確保有關學校所擬訂的應變計劃足以保障師生的安全？

規劃地政局局長：主席，

(一) 及 (四)

第一和第四項質詢是有關連的。根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規定，具有潛在危險的裝置（“潛在危險裝置”），是指貯存危險物料數量等於或超過有關國際安全標準指定數量上限的裝置。在本港，貯存量達 25 公噸或以上的石油氣貯存設施、貯存量達 10 公噸或以上的氯氣倉庫，以及貯存量達 1 萬公噸或以上的汽油倉庫（主要在油庫內），都是在現行規定下屬於潛在危險裝置的一些例子。加油站雖然並不屬於潛在危險裝置，但它們必須符合嚴格的消防規格。《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亦已列明加油站地點在環保和消防方面的規格。

政府的政策，是管制潛在危險裝置的選址和其鄰近地方的土地用途，以及規定有關裝置的建設和操作必須符合指定標準，藉此減少這些裝置可能構成的危險，使符合國際認可的標準。《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就潛在危險裝置列出詳細的指引及規定，有關詳情載於規劃署的互聯網網頁，可供查閱。這些指引及規定包括：

- (i) 替每個潛在危險裝置劃定一個評估區（以潛在危險裝置為中心的 150 米至 1 000 米的範圍，視乎危險物料的數量及性質而定），以便在評估區內進行風險評估，以評定有關的潛在危險裝置對現在和將來居於該區的人口所構成的風險，以及評定須採取何種紓減措施去減低該等風險。由於已進行嚴格的風險評估和對潛在危險裝置須採取的紓減措施作出了規定，所以無須遷移評估區內的學校，亦無須為這些學校採取其他紓減措施；及

- (ii) 除進行上述危險評估外，政府也會同時進行規劃研究，以審核有關評估區的現行和將來的土地用途和發展建議，以及須在區內採取的規劃管制措施。
- (二) 我們的紀錄顯示，位於加油站 50 米範圍內的學校有 15 所，位於潛在危險裝置評估區內的學校則有 54 所。
- (三) 去年，沒有學校就其校舍附近有潛在危險裝置而向當局提出投訴。然而，環境保護署去年曾接獲由同一所學校提出的兩宗投訴，指某加油站發出異味。調查結果確定該油站的地下油缸已裝設氣體回收系統，而據在該學校進行的測量所示，空氣中的苯濃度並無超過國際安全標準。

幼稚園負責人多收費用

12. 劉慧卿議員：主席，當局在去年 11 月 10 日告知本會，教育署會要求證實多收費用的幼稚園向家長退回多收的費用，但據報青揚幼稚園及青揚（羅福）幼稚園至今仍未退回於 1997-98 學年多收的費用。就此，行政機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證實曾於 1997-98 學年多收費用的幼稚園名稱、多收的費用總額、涉及的學生人數，以及退回多收費用的進展情況；
- (二) 有否計劃引用《教育規例》（第 279 章附屬法例）檢控證實多收費用的幼稚園負責人；若否，原因為何；及
- (三) 有否調查上述兩所幼稚園有否於其他學年多收費用？

教育統籌局局長：主席，

- (一) 除青揚小學暨幼稚園及青揚（羅福）幼稚園外，教育署並沒有發現其他幼稚園於 1997-98 學年多收學費。

該兩所幼稚園在 1997-98 學年估計多收學費的資料如下：

	人數	多收款額
(i) 青揚英文小學暨幼稚園	870	3,993,000 元
(ii) 青揚（羅福）幼稚園	940	3,429,000 元

截至目前，青揚英文小學暨幼稚園只向一位家長退回在 1997-98 學年多收的學費。

(二) 教育署十分關注幼稚園多收學費的違規行為，除了向證實違規的幼稚園負責人發出警告和令其退回多收的學費外，亦會考慮撤回他們作為校監的批准，或向他們提出檢控。教育署在 1999 年 7 月發現上述兩所青揚幼稚園在 1997-98 學年多收學費。雖然兩所幼稚園在 1999 年 10 月答應將在該學年多收的學費盡快退還給家長，但並沒有落實其承諾。這是十分嚴重的違規行為，教育署現正尋求法律意見，以決定應採取的進一步行動，包括可能向有關人士提出檢控。

為了防止幼稚園濫收學費，幼稚園核准學費的資料已刊載於幼稚園概覽內。此外，教育署亦會要求幼稚園在學校簡章或入學申請表內，列出核准的學費及其他收費，以增加幼稚園收費的透明度，以及方便家長獲取所需的資料。

(三) 上述兩所青揚幼稚園除了在 1997-98 學年多收學費外，亦曾在 1998-99 學年多收學費。教育署在去年調查發現該兩所幼稚園多收 1998-99 的學費後，已即時向幼稚園校監發出書面警告，並令其盡快把多收的學費退還給家長。由於這兩所幼稚園已把 1998-99 學年多收的學費退回給家長，因此教育署沒有採取檢控行動。

有關駕駛考試的投訴

13. **劉江華議員**：主席，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 是否知悉，現時本港各種駕駛執照的考試費用及學車人士平均付出的學習駕駛費用，與其他歐美先進國家比較為何；

(二) 過去 3 年，當局接獲有關駕駛考試事宜的投訴數目，並請按投訴事項分項列出；及

(三) 當局就該等投訴所採取的跟進行動為何？

運輸局局長：主席，

(一) 目前本港各類車輛駕駛執照的考試費用均為 510 元。現以私家車為例，把數個歐美城市的駕駛考試費用列出，以資比較：

— 多倫多	1,330 港元
— 倫敦	1,070 港元
— 比利時	390 港元
— 紐約	350 港元

在香港，學車人士所支付的學車費用各有不同，視乎車輛類別、練習時數和訓練方式（私人教授或駕駛學校訓練課程）而定。以學習駕駛私家車為例，參加一個 35 小時的課程，收費由 5,250 元（私人教授）至 8,000 元（駕駛學校訓練課程）不等。在比利時，同類的駕駛學校訓練課程收費約為 9,700 港元。至於私人教授的收費，在香港平均每小時約為 150 元，在多倫多則為 130 港元。

(二) 過去 3 年，運輸署舉行駕駛考試和接獲投訴的次數如下：

性質	年份		
	1997	1998	1999
舉行駕駛考試次數	211 232	215 072	199 457

投訴事項分類數字：

— 考生自稱未有犯錯	61	81	101
— 考牌主任態度欠佳	2	3	6
— 考生自稱未有犯錯和 考牌主任態度欠佳	5	6	8
— 指示不清晰	-	2	2
— 其他	1	7	10
	總計	69	99
			127

(三) 運輸署設有投訴組，成員包括一名高級考牌主任和一名考牌主任，專責處理有關駕駛考試的投訴。負責調查的人員接獲投訴後，會根據被投訴的考牌主任的報告，覆查考試結果。調查人員會要求被投訴者詳述考試時的情況，如有需要，更會前往現場視察，然後與投訴人會晤或通電話，以搜集資料。調查人員會視乎情況，向投訴人解釋考試不及格的原因；假如證實投訴有理，則會安排投訴人免費重考。如果投訴人對調查結果不滿，調查人員可把事件提請運輸署署長覆核和定案。在過去 3 年，獲准重考的人數分別為 8 人、9 人和 17 人。

公屋樓宇食水水壓偏低

14. 李華明議員：主席，據悉，現時不少公共租住屋邨（“公屋”）樓宇的頂層單位食水水壓偏低，導致單位內的煤氣熱水爐不能運作，對住戶造成不便。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哪些類型的公屋樓宇的頂層單位有水壓過低問題；導致該等樓宇出現水壓不合標準的原因為何，是否與樓宇的設計有關；
- (二) 過去 3 年，當局接獲公屋居民投訴水壓過低的個案數目，以及當局如何處理該等投訴；及
- (三) 有否考慮採取措施，徹底解決該等樓宇水壓過低的問題；若有考慮，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房屋局局長：主席，

- (一) 受影響公屋大廈的類型為相連長型第 1 款、相連長型第 3 款、相連長型、單座工字型、雙工字型、三座相連工字型、雙 I 型、舊式長型大廈、雙塔式、第五型及和諧三型。雖然這些舊型屋邨大廈的高層單位在落成時候有足夠的食水水壓設計標準，但水壓會隨着水管裝置老化而受到影響。
- (二) 房屋署在 1997 年接獲 146 宗有關公屋高層單位水壓偏低的投訴；在 1998 年，同類投訴有 166 宗；在 1999 年，則有 231 宗。為回應上述投訴，房屋署已為這些大廈更換陳舊的供水管及損壞的水掣，並已與水務署聯絡，清洗受影響單位的水錶過濾器。
- (三) 房屋署現正在荔景邨及葵芳邨天台試用增壓泵，以期改善高層單位的水壓。試驗工作會在 2000 年 4 月結束，若成績理想，房屋署便會在所有受影響的大廈展開改善計劃。

廉政專員的問責事宜

15. 劉慧卿議員：主席，關於廉政專員在履行職責時的問責事宜，行政機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有否就廉政專員在運作上應如何向行政長官負責制訂機制；若有，該機制的實施日期及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二) 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成立以來，行政長官與廉政專員會面的次數及內容為何？
- (三) 如何確保廉政專員工作的獨立性；及
- (四) 當局會否定期公開行政長官與廉政專員會面的內容；若會，將於何時開始；若否，原因為何？

政務司司長：主席，《基本法》第五十七條訂明，廉政公署獨立工作，對行政長官負責。此外，《總督特派廉政專員公署條例》（第 204 章）（在適應化後將稱為《廉政公署條例》）第 5 條規定，廉政專員在負責廉政公署的指導及行政事務時，須符合行政長官命令及受行政長官管轄；而除行政長官外，廉政專員不受任何其他人指示和管轄。

根據《廉政公署條例》第 12 條的規定，廉政專員是代表行政長官履行職責。行政長官與廉政專員時有會面，討論廉政公署的工作，會面次數因實際需要而定。由於討論內容涉及機密的行動事宜，把會面內容公開並不恰當。

專上院校畢業生拖欠償還政府貸款

16. 劉江華議員：主席，據報，本地專上院校的畢業生拖欠償還政府貸款的個案有上升趨勢。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在過去 5 個財政年度，按各項供本地專上院校學生申請的貸款計劃分類，每年
 - (i) 批出的貸款個案數字和貸款總額；
 - (ii) 拖欠還款的個案數字和欠款總額；及
 - (iii) 獲准延期還款的個案數字和涉及的欠款總額；

- (二) 當局採用甚麼準則決定將拖欠還款的個案交由律政司處理；在過去 5 年內交由律政司處理的個案數字，以及律政司採取的跟進行動為何，當中成功追討欠款的個案數字為何；
- (三) 當局採用甚麼準則批准延遲還款的申請；及
- (四) 當局會否考慮對那些有還款能力但蓄意拖欠還款的貸款人施加懲罰；若否，原因為何？

教育統籌局局長：主席，

- (一) 供本地專上院校學生申請的貸款計劃共有 3 個，過去 5 年的有關資料如下：
- (i) 批出的貸款個案數目及貸款總額：

學年	95-96	96-97	97-98	98-99	99-2000 ⁽¹⁾
(a) 本地專上學生資助計劃⁽²⁾					
獲貸款人數	34 986	35 828	34 075	30 351	30 056
貸款總額（百萬元）	806.1	880.2	884.5	714.5	660.0
(b) 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³⁾					
獲貸款人數	-	-	-	10 417	8 702
貸款總額（百萬元）	-	-	-	335.3	283.6
(c) 學生資助計劃⁽⁴⁾					
獲貸款人數	825	872	827	869	890
貸款總額（百萬元）	5.8	7.6	14.4	15.2	15.3

⁽¹⁾ 截至 2000 年 3 月 8 日。

⁽²⁾ 本地專上學生資助計劃是以助學金及貸款形式，為就讀於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香港演藝學院、香港專業教育學院、菲臘牙科醫院的合資格全日制學生提供資助。本欄的資料只包括有關貸款方面的數字。

⁽³⁾ 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於 1998-99 年度推出，是透過貸款形式，為在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香港演藝學院、香港專業教育學院、菲臘牙科醫院修讀全日制或兼讀課程的合資格本地學生，或就讀於香港樹仁學院的全日制學生及香港公開大學的學生提供資助。計劃的範圍將於 2000-01 年度擴大至包括更多持續進修課程。

⁽⁴⁾ 學生資助計劃以助學金及貸款形式為認可專上學院的學生提供資助。目前，樹仁學院是學生資助計劃下的唯一院校。本欄的資料只包括有關貸款方面的數字。

(ii) 連續拖欠還款超過兩季或以上的個案才被視為拖欠還款個案。由於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的首季還款是在 2000 年 1 月 1 日才開始，現時在此計劃下尚未有學生拖欠還款超過兩季。其餘資料如下：

財政年度	95-96	96-97	97-98	98-99	99-2000 ⁽¹⁾
(a) 本地專上學生資助計劃					
拖欠還款個案	221	308	400	674	969
拖欠款額（百萬元）	1.45	1.95	3.18	5.72	9.67
總還款帳戶數目	26 767	39 045	54 287	68 275	79 528
(b) 學生資助計劃					
拖欠還款個案	25	36	14	11	18
拖欠款額（百萬元）	0.08	0.15	0.08	0.07	0.13
總還款帳戶數目	986	1 136	1 260	1 351	1 300

(iii) 學生資助辦事處並沒有統計獲准延期還款個案所涉及的款項總額，而獲准延期還款的申請人數則詳列如下：

獲准延期原因	財政年度				
	95-96	96-97	97-98	98-99	99-2000 ⁽¹⁾
(a) 本地專上學生資助計劃					
(1) 繼續升學	783	1 176	1 312	1 460	1 514
(2) 財政困難（包括失業或待業）	11	20	17	370	249
(3) 重病	10	2	4	14	12
總計	804	1 198	1 333	1 844	1 775
(b) 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1) 繼續升學	-	-	-	-	60
(2) 財政困難（包括失業或待業）	-	-	-	-	10
(3) 重病	-	-	-	-	0
總計	-	-	-	-	70
(c) 學生資助計劃					
(1) 繼續升學	32	21	19	20	18
(2) 財政困難（包括失業或待業）	0	0	0	4	16
(3) 重病	0	0	0	0	0
總計	32	21	19	24	34

⁽¹⁾ 截至 2000 年 3 月 8 日。

- (二) 凡借款人拖欠還款超過兩季，學生資助辦事處會定期向當事人發出催繳通知書。如借款人未能於限期前清繳，辦事處會向其賠償保證人追討有關欠款。大部分的個案都可透過以上方法追回欠款，其餘個案會交由律政司以法律途徑追討。律政司在研究個案後，一般會先發信予借款人及其賠償保證人，催繳有關欠款。如借款人及其賠償保證人仍未能於指定限期前清還欠款，律政司會按照欠款的數額向小額錢債審裁處提出申索書或在法院透過民事程序向當事人發出令狀，追討有關欠款。過去 5 年，學生資助辦事處一共轉介了 72 宗這類個案予律政司處理，其中 24 宗個案已成功追回涉及約 32 萬元的欠款。此外，有 3 宗個案因應欠款人的經濟狀況而獲批准分期攤還欠款，餘下的 45 宗則仍在處理當中。
- (三) 學生資助辦事處會按個別情況處理申請延期還款的個案。辦事處會考慮申請人是否因繼續升學、經濟困難或患重病而申請延期還款。申請人須提供有效的證明文件，如學生證、財政紀錄或醫生證明書等以支持其申請。
- (四) 現時，當局會對拖欠還款的借款人徵收 5% 的附加費。如個案須經由法庭審理，政府亦會同時向借款人或其賠償保證人追回政府所支出的一切有關訴訟費及判決後法定利息（現時年利率為 11.5%）。

貨櫃碼頭抵港貨櫃泄漏化學品事件

17. 李啟明議員：主席，本月 8 日，葵涌貨櫃碼頭發生一宗抵港貨櫃泄漏化學液體事件，11 名碼頭工人吸入有毒氣體後感到不適。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輸入有毒化學品的公司須否在載有該等化學品的貨櫃抵港前知會有關政府部門；若然，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二) 現時有否國際法規訂明船隻在運載有毒化學品時所須採取的安全措施；及
- (三) 當局會否制訂措施，防止該等事故再次發生？

保安局局長：主席，

- (一) 《危險品條例》（第 295 章）之下的《危險品（船運）規例》規定，任何運載危險品船隻的擁有人、代理人或船長必須於該船抵達香港水域最少 48 小時之前，向海事處處長提交危險品艙單。艙單內須提供所載危險品的詳細資料，包括裝運港、化學品及商標名稱、分類和數量等。
- (二) 國際海事組織發布的《國際海運危險貨物規則》已列出詳細的規定，以保障在海上運載危險品的安全。這些規定包括各類危險品的文件記載、標記與標籤、裝載、分隔、包裝與包裝方法等。香港亦已採納《國際海運危險貨物規則》。
- (三) 海事處已於 1999 年年中成立危險貨物管理小組，負責抽查船隻，確保船隻遵守法律規定，保障在海上運載危險品的安全。為防止本月初在葵涌貨櫃碼頭發生的泄漏化學液體事件再次發生，海事處會繼續加強與區內其他港口管理機關的聯繫，確保危險品在付運前已包裝妥當。

攝影隊在拍攝外景期間被勒索保護費

18. 楊耀忠議員：主席，關於電視節目及電影製作人員在拍攝外景期間，遭不法分子勒索“保護費”的問題，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 3 年，警方共接獲多少宗有關的舉報個案，當中有多少宗涉及非本地電視及電影製作機構的拍攝人員遭勒索的案件；
- (二) 被定罪的有關個案總數及法庭就該等個案所施加的平均刑罰為何；
- (三) 有否評估上述勒索問題的嚴重程度；及
- (四) 當局有何具體措施打擊該等不法活動？

保安局局長：主席，

- (一) 自 1997 年，警方接獲有關電影或電視製作機構在拍攝時遇上勒索“保護費”的個案數字如下：

年份	報案數字	被捕人數
1997	0	0
1998	2	2
	(其中一宗個案未有 逮捕任何人)	
1999	1	5
2000 (至 3 月 22 日)	1	1

警方並沒有接獲海外電視台／電影公司被勒索“保護費”的報告。

- (二) 三宗成功逮捕勒索者的個案中，1宗已審結，其餘兩宗正在候審。在已審結的個案中，其中一名罪犯被控告“勒索罪”及“自稱黑社會成員”各一項，被定罪及判監6個月和9個月，同期執行；其餘一名被告則被釋放。
- (三) 警方不斷關注各警區內的黑社會活動，並採取適當行動以杜絕各類型的勒索案件，包括與電影或電視製作有關的勒索。警方接獲的報案數字偏低，顯示問題並不嚴重。
- (四) 警方採取了下列具體措施以打擊與電影業有關的勒索案件：
 - 各警區人員均獲指示留意區內的電影、電視拍攝活動。透過由警察公共關係科製備的行動指引，警區人員亦獲清晰告知該如何處理該等勒索案件。
 - 警方鼓勵影視界通知警方一切電影或電視的拍攝活動。警察公共關係科一旦收到有關通知後，便會立刻知會有關警區，以便採取適當的行動。警察公共關係科（影視聯絡組）亦會在總部監察有關電影或電視製作隊在拍攝時遇上勒索的問題，以及與業界保持緊密聯絡。每當有報章報道有電影或電視製作隊遭勒索時，警察公共關係科會聯絡有關警區，以查核報道的真確性。
 - 警察公共關係科把如何處理勒索的忠告載於一份名為“在港進行外景拍攝工作的諮詢指引”，分發予各電影或電視製作者。

— 警察公共關係科把如何處理勒索的忠告載於一份名為“在港進行外景拍攝工作的諮詢指引”，分發予各電影或電視製作者。

- 影視及娛樂事務處轄下的電影服務統籌科亦同樣把有關建議刊於一份名為“香港電影拍攝指南”內。有關指南會於每年在海外舉行的電影拍攝地點全球周年博覽會上派發，以確保海外電視台／電影公司亦獲悉有關的指引。

機場的過境旅客設施

19. 蔡素玉議員：主席，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是否知悉：

- (一) 現時經本港前往第三地的旅客在機場辦理過境手續，以及他們的行李轉換航機平均所需的時間分別為何；該等數字與新加坡樟宜、日本成田及德國法蘭克福國際機場的有關數字比較為何；及
- (二) 有關當局有否評估赤鱲角機場的客運流量設計及設施，能否讓香港作為一個客運中轉的樞紐？

經濟局局長：主席，我們已諮詢機場管理局（“機管局”），有關以上質詢兩部分的回覆如下：

- (一) 處理轉機乘客及其行李所需的實際時間，取決於多項因素，而這些因素又因不同航空公司和不同航班而異。這些因素包括：轉機乘客是否已在抵港前就接駁航班確認機位及取得登機證；由抵港航機閘口前往接駁航機閘口的路程；航空公司處理轉機乘客行李的程序；以及處理轉機乘客及行李的航空公司和／或其委聘的服務代理商的處理速度等。

為確保航空公司之間能為轉機乘客及行李作暢順的安排，航空公司已定下“最短接駁時間”。簡單來說，“最短接駁時間”為原來航機指定到達時間與接駁航機指定離開時間的最短時距，用以處理轉機乘客及其行李。航空公司在接受轉機乘客時，普遍會以每個機場的“最短接駁時間”為指引，並會將上述各因素加入考慮。

新加坡樟宜機場的“最短接駁時間”為 60 分鐘。日本成田機場設有兩座客運大樓，第一座大樓的“最短接駁時間”是 60 分鐘，第二座大樓是 110 分鐘。德國法蘭克福國際機場方面，“最短接駁時間”是 45 分鐘。

香港國際機場的“最短接駁時間”一般為 60 分鐘，但要視乎個別航空公司及航線而定，部分需時較短，部分較長，例如當乘客在飛抵香港後才確認預訂的接駁航班機位，並因此須辦理行李清關手續。

- (二) 香港國際機場為提供優良轉機服務的各項設施包括在客運大樓內適中地點設置的 5 個轉機區，以利便轉機乘客辦理票務手續；以及在機場內設置 6 個進出點，讓轉機乘客可迅速由抵港層前往登機閘口。此外，中央行李處理系統亦是特別為處理轉機行李而設計的。機場另外裝設了一套行李處理系統，專責處理有需要快速轉運的行李。

鑑於轉機乘客交通量在過去兩年大增，機管局與有關的航空公司現正檢討轉機乘客的設施。檢討的目的是希望縮短處理轉機乘客及其行李的時間，並為這些乘客提供更佳服務。這些工作有助加強香港國際機場作為客運中轉樞紐的競爭力。

創業板作為新興小型企業集資渠道的功能

20. 陳婉嫻議員：主席，當局現正逐步落實創新科技委員會的建議，以推動本港發展以科技為本的行業，而設立創業板的主要目的，是為新興小型創新與科技企業提供集資渠道。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有否評估創業板履行上述職能的成效；若有，評估的準則及結果為何；以及當局會採取甚麼措施，加強創業板履行該項職能的能力？

財經事務局局長：主席，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在 1999 年 11 月推出創業板，為新興公司提供另外一個較容易地向一般投資者集資的市場。各行各業的公司，不論規模大小，均可申請在創業板上市。同時，這個新市場亦為中小型企業，特別是從事與科技有關的新興行業的公司，提供一個有效率的集資渠道。自該新市場設立後，聯交所一直都有透過採訪及舉辦研討會等活動，積極推動中小型公司，包括從事科技業務的公司，透過創業板集資。

這個新市場受到市場人士歡迎，並引起很多從事科技業務的公司的興趣。創業板推出約 4 個月後，已為 16 個發行人共籌集得約 80 億港元，遠遠超出亞洲其他主要同類市場在 1999 年所籌集得的數額（請參閱附件所載的比較表）。估計到 4 月底，所籌得的資金總額會增至港幣 94 億元。

截至 3 月 27 日為止，共有 16 間公司在創業板上市，其中大部分從事電腦／互聯網或其他與科技有關的業務。估計本地科技公司迄今已透過在創業板上市共籌集得 66 億港元，即集資總額的 82%左右。此外，有二十多間公司已提出申請在創業板上市，有關方面正予考慮。在這些公司中，超過一半從事電腦或與科技有關的業務，反映出創業板在提供集資渠道以幫助科技行業發展方面，所擔當的角色越來越重要。估計到 4 月底，本地科技公司籌集得的資金總額會達到 80 億港元。

根據迄今所得的經驗，特別是鑑於創業板市場最近幾宗首次公開招股事件惹人關注的問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交易及結算所”）／聯交所在諮詢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後，已於 2000 年 3 月 11 日公布對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和限制作出數項修訂。這些修訂主要關乎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所給予的若干豁免，旨在維持公平的競爭環境，確保創業板上市規則的應用具透明度，並同時加強創業板的競爭力。交易及結算所最近已承諾檢討創業板上市規則，以期改善市場運作和促進市場發展。交易及結算所會盡快發出一份文件，全面徵詢市場人士的意見。在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 2000 年 3 月 13 日的會議上，交易及結算所／聯交所和證監會已匯報有關檢討創業板上市規則一事，委員會對此表示歡迎。

交易及結算所／聯交所已承諾繼續推動創業板的發展，並會不時徵詢證監會和市場人士的意見，定期檢討上市規則，並在有需要時作出修改，以期在提高市場競爭力的同時，亦確保投資者獲得合理保障。而政府則會繼續密切留意創業板的發展。

附件

與創業板類似的其他亞洲市場

創業板 (自成立以來)	馬來西亞證券 交易所交易及 自動報價系統 1999 年	日本高增長及 新興股份市場 1999 年	台灣證券櫃檯 買賣中心 1999 年	新加坡證券交 易所交易及自 動報價系統 1999 年
新上市公司數目	*16	1	2	102
集資額 (百萬美元)	*1,000	2.6	144	22
			市價總值 (百萬美元)	成立日期
創業板			11,795	1999 年 11 月
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交易及自動報價系統			14	1999 年 4 月
日本高增長及新興股份市場			7,968	1999 年 12 月
台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46,795	1989 年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交易及自動報價系統			5,062	1987 年

* 計至 2000 年 3 月 27 日止

法案

法案二讀

恢復法案二讀辯論

主席：法案：二讀。本會在今天及明天的會議恢復《2000 年撥款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議題是：《2000 年撥款條例草案》予以二讀。

我會盡量讓多些議員在今天發言。在適當時候我會暫停會議。

根據《議事規則》，每位議員最多有 15 分鐘發言。任何議員若發言超逾時限，我會指示他停止發言。辯論現在開始。

《2000 年撥款條例草案》

恢復辯論經於 2000 年 3 月 8 日動議的條例草案二讀議案

梁智鴻議員：主席女士，我發言支持《2000 年撥款條例草案》二讀。

當財政司司長 3 星期前在此宣讀整份預算案演辭後，很多人都因預算案無加稅、無新稅種而舒了一口氣。對營商人士而言，利得稅依舊維持在 16% 的低水平；對經常往返內地與香港的人士而言，最少未來 1 年無須擔心增設離港稅；對普通市民甚至遊客而言，香港仍是免稅的購物天堂。從這些角度而言，預算案可說令大家皆大歡喜。

事實上，香港經濟剛走出谷底，任何加稅建議都可能會打擊經濟復甦的步伐。另一方面，現時距立法會選舉只有 6 個月，正是議員、政黨力保選票的重要時刻，因此，任何加稅建議均會令預算案有被否決的危險。

因此，這份無加稅、無新稅，兼且是財政司司長 5 年任內稅收建議最少的預算案，可以 6 個字概括形容：“謹慎”而“政治正確”。

我要恭賀財政司司長提出一份切合時勢的預算案；我更要恭賀各位財經高官對心理戰術掌握得出神入化，令香港市民數月來對加稅憂心戚戚、對加稅亦早作心理準備，怎知到了預算案揭盅之時，卻差不多甚麼也不加，所以自然贏得一輪掌聲。

然而，在眾多讚譽與掌聲當中，我亦要大膽指出一些市民可能須憂慮之處，期望當局加以考慮。

誠然，今年的預算案並沒有向市民“荷包”打主意，但同樣沒有給市民多少“着數”。

表面看來，預算案確有減免的範疇，例如柴油稅短期寬減會延長至本年 12 月 31 日；豁免電動汽車首次登記稅延長 3 年；股票交易印花稅減 10%，但對大多數市民而言，這些與他們並沒有直接關係，對他們的“荷包”沒有“着數”。

事實上，預算案反而在好幾處留下增加市民負擔的伏筆。

例如，預算案演辭提出要調整眾多政府服務收費，亦要貫徹“用者自付”原則。對低收入甚至未被納入稅網的市民而言，增加各項政府收費較加稅對他們的生活有更大影響。

主席女士，預算案演辭有不少篇幅論及公務員改革，當中包括資源增值、控制編制及減省職位等，這些都是正確的方向，但成效多大，值得大家研究。表面看來，3 年內減 1 萬個公務員職位似乎為數很多，但以目前公務員空缺與每年自然流失數字來看，1 萬這個目標實在不難達致；再者，我們還要看最終納稅人須付出多少公帑送走“自願離職”的公務員，才能就“減肥”大計是否物有所值作出定論。

任何“減肥”和控制成本的措施，都是減低開支的有效方法。不過，“減肥”畢竟有一個限度，除非我們能同時落實開源之法，否則，任何“減肥”妙法均難以長期有效地幫助控制預算。

主席女士，香港於經歷了近 10 年的經濟蓬勃發展之後，過去兩年陷入不景氣。對比之下，益發突顯香港稅基狹窄所引致的問題。

固然，香港的簡單稅制吸引不少本地與外來投資，但香港能否永遠依賴低稅率、窄稅基來生存？香港能否長期依仗儲備於股市投資偶然的斬獲，或盈富基金一時的可觀利潤，來維持我們的收入，兼且確保我們的預算案能符合《基本法》量入為出的要求？

任何加稅建議，必然難以受大眾歡迎。然而，香港可以在狹窄稅基基礎上維持多久？試看，我們的利得稅稅率低至 16%，兼且只是於香港地域內產生的利潤才須繳稅；我們只有四成工作人口須繳納薪俸稅，而且更只有千分之三工作人口須按 15% 的標準稅率繳稅。

那麼，甚麼時候才是提出擴闊稅基的適當時機？答案是：根本沒可能有取悅所有人的最適當時機。當經濟蓬勃、儲備充裕之時，市民自然質疑政府是否有需要多收稅款；當經濟低迷之時，政府更無可能，亦不應加重市民的負擔。

因此，最佳改善稅制之時，可能是當香港已開始經濟復甦；當市民已經體驗過赤字預算可能引發的弊端，而又開始有能力負擔多一些的時候。果真如是，本年的預算案便可說是錯失了擴闊稅基的黃金機會；錯失了能夠令香港庫房將來有較穩定收入，而無須依賴“臨時臨急”揮動生財魔術棒的大好黃金機會。

當然，以我們眾財經官員的智慧，本年度的預算案很可能只是整齣“好戲”的上集。上集環繞控制開支加以發揮，至下集才鋪排開源之道。果真如此，我們便只好熱切期待在不久的將來，當局能就開源提出謹慎而具遠見的決定。

不過，在作出任何稅制決定之先，政府必須就稅制檢討作出廣泛的公眾諮詢和討論，以期達致一套各階層都能夠接納的擴闊稅基方案。

主席女士，我想講述有關醫療範疇的問題。

較早時，我指出公務員體系與開支進行“減肥”，是正確的方向。不過，我亦必須指出，有些公共服務在人口增加、失業率高企、經濟不景之時，需求必然無可避免飆升，醫療與福利便是兩個明顯的例子。在這些範疇內，任何資源增值措施都不可以損害接受服務者的利益；而任何將服務私營化的建議，都不能被政府作為推卸責任的藉口。

基於這個原因，我對財政司司長的演辭中未有就如何利用緊絀的醫療經費來應付不斷急升的需求，感到失望。財政司司長只是強調當局快將發表“醫療融資綠皮書”，但等了這麼久，綠皮書究竟何時才能“出爐”？再者，任何融資改革建議，不論如何出色，也要落實一段時間才能見效。我們的公共醫院當前已面對布滿臨時病床（即從前的帆布床）、醫護人員為應付急升的工作量而令工作時間長至不人道的局面，試問當局現時有何應變良方？

多年來，醫學界都鼓吹發展家庭醫學模式的基層健康服務體系，因為妥善的基層健康服務可在一定程度上發揮守門人的角色，減少市民對昂貴住院服務的需求。衛生官員亦一直對此表示支持。

然而，要發展完善的基層健康服務，充足的人手與人力培訓非常重要。可惜，在現時的公共醫療體系下，培訓家庭醫生的資源奇缺。

醫院管理局（“醫管局”）於緊絀資源下，至明年只能提供累積的 256 個家庭醫學見習醫生的職位。不過，在醫管局受訓 4 年後，這些受訓醫生仍須在香港家庭醫學院認可的診所繼續培訓兩年，才能成為家庭醫學專科醫生。衛生署六十多間門診診所中，有 6 間屬這類認可培訓診所。可惜，衛生署不單止目前沒有家庭醫生培訓職位，未來 3 年亦沒有設立這類職位的打算。

主席女士，坊間近來不斷有消息指政府打算將公務員醫療及牙科服務外判，這應是正確的一步。目前，公務員及其家屬這方面的開支，佔衛生署經費逾 16%，把這服務轉交私營市場，應更能符合成本效益。

不過，當局亦應引入措施，防止外判服務落入牟利形式、有中間人居間剝削的保健組織之手。不少這類組織為求利潤、為求控制成本，不惜以各種手段，剝奪醫護專業人士為病者提供最妥善照顧的專業自主。最終，必然導致醫護水準下降，令病者、公務員的健康受損。

最後，我不得不就煙草稅提出意見。

一些市民，甚至一些反吸煙團體，對財政司司長本年不減煙草稅表示歡迎，我則絕不會就此滿足。我一直認為，當局應再增加煙草稅。世界衛生組織的研究顯示，加稅是減少青少年淪為煙民的有效措施之一。

財政司司長不止一次表示，增加煙草稅只會吸引更多走私煙出現，我對這邏輯不敢苟同。要打擊走私煙，政府應加強執法，而不是把明顯有害公眾健康的商品減價，好讓多些人轉買所謂“合法”但有害的商品。

因此，我對預算案增撥資源予海關，以對付販賣私煙，非常支持；對當局預留 2,000 萬元資助吸煙與健康委員會未來 3 年的公眾教育工作，更是舉腳贊成。不過，為了香港人的健康着想；為了長遠減低由吸煙引致的醫療開支，我認為政府應有勇氣同時增加煙草稅，實行“三管齊下”的措施。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支持條例草案二讀。

劉千石議員：主席，正如財政司司長在公布預算案的時候所說，今次的預算案是他上任以來最少稅收建議的一份；亦由於早前不斷有消息指政府會大幅加稅甚至是開徵新稅項，所以“不加稅”的結果變成對市民最大的驚喜，因而令今次的預算案成為市民較為滿意的一份。我相信，今次財政司司長的策略是，即使預算案不能獲得市民的掌聲，最少亦不想出現市民的噓聲。從這方面來看，這份預算案初步能達到財政司司長想要的成果。

不過，顯然，司長一句“靜觀其變，謀定後動”，已經為日後的加稅鋪出一條大路。下一年度的財政預算案，將很可能會變成真的“狼來了”，這是值得市民密切關注的。

財政司司長所謂的“謀定後動”，便是會一方面成立一個由庫務局局長領導的政府內部專責小組研究是否出現結構性赤字的問題；另一方面則會成立一個獨立委員會研究引進一些稅基廣闊的新稅項是否合適，以及徵收形式上的具體安排。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演辭中更特別強調，研究的新稅項包括以消費為本的稅項。

主席，我們職工會聯盟一直以來認為要作出稅制改革，不過，我相信，真正有意義的稅制檢討，必須以最公開的方式進行，包括設立一個具有代表性的稅務檢討委員會。同時，更重要的是就稅制檢討目標和方向等原則性的問題進行廣泛的社會討論，這樣的檢討才對市民最有利。令人感到遺憾的是，現在財政司司長提倡的所謂“雙管齊下”研究方式，卻由政府主導、閉門作業，絕大多數市民無法參與研究檢討。我可以肯定向政府指出，以這樣的架構檢討及釐定稅制改變，結果必然得不到大多數市民的支持。

過去幾個月以來，不斷有政府消息人士透過傳媒拋出各種新稅項的建議，弄到滿城風雨、人心惶惶。財政司司長事後解釋，是政府想把他們的一些想法拿出來，瞭解市民的看法；但非常清楚的是，這種“放風式”的試探民意方式，結果是弄巧反拙，現在連財政司司長亦同意要就預算案諮詢民意的方式進行檢討。因此，如果政府是誠心汲取教訓，便不應該再“閉門黑箱”地“左度右度”新稅項，然後又向外“吹風”測民意；而應該就整體的稅制檢討進行公開及廣泛的社會討論。這才是健康的發展，我希望財政司司長能夠認真考慮這點。

關於稅制檢討，另一個我十分憂慮的問題是，現時政府所進行的檢討，其實已經有前提，便是首要考慮的是政府的“荷包”。如果研究認為政府財政出現問題，接下來便是有理無理向普羅市民“開刀”，而被“開刀”的對象是越多越好。財政司司長及庫務局局長等官員作為政府的“掌櫃”，關心政府財政是否出現結構性問題是可以理解的，但是，當前其實更迫切的是，本港的貧富懸殊情況越來越嚴重，低下階層市民的家庭收入在過去兩年以來實質下跌了近三成之多，這些已是不容否定的事實。為何政府在今次的稅制檢討中，卻似乎沒有考慮拉近貧富差距這個重大的社會問題呢？為甚麼政府只是關心自己的“荷包”是否繼續脹大，而對低下階層市民生活的苦況視而不見呢？

我必須重申，如果政府的稅收及其他財政政策繼續罔顧貧富不均惡化的趨勢，繼續向普羅市民“開刀”的方向走，我無論如何都會堅決反對！

主席，雖然今次的預算案在稅收方面沒有大動作，但在表面上“靜觀其變，謀定後動”的同時，我完全不明白政府為何卻又如此堅決地必須在未來1年內陸續調高三千多項政府服務收費水平。雖然政府會分兩個階段實施加費，即先加非民生項目，到了本年年底才開始增加涉及民生的收費，但無論如何，都是“唔理三七廿一”，一定要在本年內全面加費。

在預算案公布之後的簡報會中，我曾經問財政司司長，在考慮涉及民生的服務加費時，政府會否考慮一些相關的指標，例如當現時仍處於5.7%的失業率下降至過往正常時期的3%以下，以及普羅市民的家庭收入扭轉過去兩年負增長的劣勢時，政府才會考慮調高涉及民生的收費。不過，由始至終，司長並不肯作出正面回應，令我覺得非常失望。

在本月中，運輸局提交了一份文件給本會的交通事務委員會，知會我們有關大欖隧道將由本年4月1日起增加隧道使用費的決定。政府的有關文件提到，政府曾經以“經濟未全面復甦”為理由，要求大欖隧道公司再押後加價，但結果公司在3月中決定如期由4月起加價。我相信，如果政府的立場是認為現時仍然不是公共事業加價的時候，政府便應該清晰地說出來，同時以身作則，首先便不應該對涉及民生的政府服務收費訂出加費時限。

我相信，對於影響民生的政府和公共事業是否應該繼續凍結收費，政府的態度是影響重大的，因為其實很多私營公共事業都會密切留意政府的態度。如果政府不堅決地站穩維護普羅市民民生的立場，則肯定會觸發新一輪的“加價風潮”！事實上，經過年多兩年來的凍結收費期，單單是最近數個月，便接連出現多類型的加價項目，包括1月初大老山隧道、最近大欖隧道、多間持牌渡輪公司，甚至流動電話服務等。此外，電車、新界的士已正式提出加價申請，而巴士公司和九廣鐵路公司亦表示會考慮加價。可見，如果政府不明確表態反對公共事業在這個時候加價，而反過來政府帶頭加費，則肯定會造成連鎖效應，引發全面加價行動。在當前普羅市民的生活仍然十分艱難的時候，如果公共事業全面加價，民生必然會受到嚴重打擊！

我認為這是政府不能迴避的問題。政府必須清楚向市民交代其態度，同時盡力遏止任何加風。

主席，稍後李卓人議員會就就業和公務員等問題發言。謝謝。

劉漢銓議員：主席，今年財政預算案不開徵新稅項、不加稅、不改變現有免稅額、不加差餉，因此，有輿論指這是一份“零預算”。但是，所謂“零預算”，並不意味這份預算案空洞無物；相反，預算案充分照顧到香港經濟剛剛出現復甦、廣大市民和中小企業尚未擺脫困難和恢復元氣的現實，以輕徭薄賦的方式，以利民間休養生息，達到固本培元、恢復信心，加快復甦的目標。當局實際上在預算案中汲取和採納了港進聯和社會各界的建議和意見。因此，可以說，今年的預算較以往更能吸納民意，更為實事求是。

主席，香港出現了連續 3 年的赤字，經常性開支超過了政府的經常性收入，這是香港 50 年來罕見的情況。如何解決赤字，有 4 種方法：一是加稅；二是出售政府資產；三是政府和公營機構節流；四是加快經濟復甦，使政府經常性收入水漲船高。這當中選擇何種方法，關係到香港經濟的長遠競爭力和發展前途。以下，我將分析這 4 種方法的利弊。首先要指出的是，預算案突出“增值創富，節流裕民”的主題，意味着政府主要選擇兩種方法，即第一、加快經濟復甦、增值創富、增加經常性收入，以及第二、公營部門節流、控制開支。港進聯對此表示肯定。

主席，以下我將分析 4 種解決赤字的方法的利弊：

第一，加稅的方法，有一個重要前提，便是要看經濟環境。香港現行稅制建基於八十年代，庫房收入倚靠賣地及地產業、金融業。但是，香港現在面臨第三次結構轉型，在新的產業未足以成長為庫房收入的新支柱前，政府的經常性收入能否支持經常性開支？1999-2000 財政年度三百多億元預算赤字之所以戲劇性減到 16 億元，主要倚靠非經常性收入，包括出售盈富基金和財政儲備投資回報。如果沒有這些“意外之財”，意味着政府的經常性收入無法支付經常性開支，所以有必要研究擴闊稅基的問題。但是，不論提高稅率和開徵新稅項，都會產生深遠影響。港進聯認為，這當中有兩個原則須考慮：一是在經濟剛剛出現復甦趨勢的一段時期，政府不宜倉卒決定改變稅制；二是即使到了適當時機擴闊稅基，也不能改變香港一向的簡單稅制和低稅制，因為這是香港的優勢，不能把自己的優勢放棄。

第二，出售政府資產的方法涉及兩個問題：一是政府資產再多，也畢竟會有賣完的一天，因此不能把出售政府資產作為解決財赤的長久之計；二是在出售政府資產之時，必須建基於 3 個條件之上：(1)確保有關公共服務的質素不會下降；(2)不會超出市民的負擔能力；及(3)要確保有關服務接受有效的監管。

有關第三個減少財赤的方法，預算案以“節流裕民”作為主題之一，這非常正確。節流的具體措施，包括精簡公營部門、削減公務員編制、改革資助制度、落實資源增值計劃。預算案提出在每年公務員自然流失之外，以自願退休計劃、把一些工作外判等方式，在 3 年內再削減編制 1 萬人，但是，公務員內部則有一些反彈。政府如何在節流裕民與維持公務員士氣之間取得平衡？這既須堅持走“小政府”道路，又須謹慎處理、循序漸進。“節流裕民”儘管難度很大，但這已是國際潮流。世界各國都在精簡機構、壓縮編制、進行電子化運作，大力提高效率。特區政府也應該與時並進，跟上潮流，因為減低政府運作成本，是提高香港整體競爭力的重要一環。

此外，要強調的是，“節流裕民”的本來目標，便是把節省下來的資源用來更好地服務市民。因此，節流的方向不應該引向壓縮合理的公共服務與社會福利。相反，政府應繼續積極幫助弱勢社群，其中有 3 類人特別需要幫助：第一，是失去倚靠的老年人口，政府應該為他們準備足夠的綜援和安老政策，包括可以考慮延伸珠江三角洲作為香港老人的養老基地，這當然須有一系列的配套政策和措施；第二，是剛剛離開學校而未找到工作的青年人，政府須撥出資源對他們進行職業培訓，這方面政府一定要下大工夫，務必使這些為數不少的青年人掌握新的知識和技能，使他們能適應就職生涯；及第三，是因經濟轉型而失業的中年人，政府要幫助他們掌握新的謀生技能，特別是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世貿”）後，這批人的失業率可能會增加。有人估計中國加入世貿後，本港失業率大幅增加。這種估計未免過於悲觀，但是，政府對因為經濟轉型和中國加入世貿而導致的失業情況，應該未雨綢繆，做好因應準備。

第四，加快經濟復甦，增值創富，使政府經常性收入水漲船高，才是解決任何結構性或周期性財政赤字的治本方法。在這方面，預算案為實現行政長官的施政方針，作出了積極的配合，在輕徭薄賦的前提下，使資源朝提升教育、推動創新科技、增強人力資本等方面傾斜。港進聯認為，預算案在這方面方向正確，但是做得不夠。其中突出的一點，是對中小企業的支援不足。

預算案對中小企業的着墨不多，但建議擱置開徵陸路離港稅和銷售稅，都有助避免中小企業的經營環境惡化。事實上，香港經濟雖然初見復甦，但中小企業卻不見得明顯受惠，因為中小企業仍然備受銀行不斷加息之苦，借貸成本高昂，邊際利潤不斷受到蠶食。政府必須明白，中小企業的整體數量佔去了本港企業總數的 98%，聘用人數佔去了香港就業人口 70%；中小企業在多個重要行業所創造的本地生產總值，也佔去了四成半至九成不等。中小企業艱苦經營、收入減少，差不多便等於政府的稅收有可能陷入結構性的困難。

故此，港進聯希望財政司司長把支援中小企業的工作，視為首要急務。當中有 3 項工作尤其值得重視：

第一、預算案建議研究設立中央信貸資料庫，長遠來說，應可為中小企業開闢新的融資管道，以便銀行在物業抵押以外，全面評估中小企業的信貸風險，而中小企業亦會較容易憑藉本身的條件、表現或前景，取得銀行融資。

第二、中國即將加入世貿，對香港的中小企業既是挑戰也是機遇。政府必須因勢利導，加強香港在轉口、運輸、顧問、融資、保險、物流管理、科技加工及電子交易等方面的功能，以吸引外資與中小企業合作，打入國內市場。

第三、電子交易所需的資金和人力很少，卻可以從事大生意，這種交易方式對中小企業尤其有利。政府目前的公共服務電子化計劃雖然有助減省中小企業的營運成本，但卻不足以帶來新的營商機會，成效有限。政府有必要加強協助中小企業開拓電子交易的市場。

主席，總的來看，“增值創富，節流裕民”作為主題，在香港經濟復甦的初期，能夠虛心接納包括港進聯在內的社會各界和各團體、政黨的意見和建議，從而採取輕徭薄賦的休養生息政策，是值得肯定的。在“增值創富”方面，預算案提出了市場主導、最大支持及最少干預 3 個理念之間的關係，但是政府不應把市場主導和最少干預作為迴避和推託促進經濟的借口。在“節流裕民”方面，最重要的是既要照顧公務員士氣，又要堅持走“小政府”路線；既要從整體上減少政府成本，又要切實提高政府效率。

主席，我謹此陳辭。

曾鈺成議員：主席，民建聯支持今年無新稅、不加稅的預算案。在我今天的發言中，我已經說了最合財政司司長聽的那句說話。（眾笑）

財政司司長曾經抱怨說，有些立法會議員不論在甚麼環境下都不讓政府加稅：經濟好的時候不能加稅，因為沒有必要；經濟壞的時候也不能加稅，因為市民負擔不起。

這判斷沒有錯。事實上，這兩個道理都是說得通的。關鍵是政府多年來均有財政盈餘，累積了相當的儲備。環境好的時候，庫房收入充足，應付了開支後還有餘裕，當然沒有理由要加稅。財政司司長自己也說過，政府只應該按照需要徵稅，所以有餘裕時，是不應該加稅的。另一方面，經濟衰退時，市民收入減少，生活困難，正是應當動用政府財政儲備紓解民困的時候，又怎能增收賦稅，令市民百上加斤？

不過，近期我們亦聽到一些有需要考慮加稅或開徵新稅的有力論據。如果政府的財政的確出現了結構性的稅基萎縮問題，即使在經濟繁榮時，政府的經常收入仍不足以應付經常開支，那就確實有需要研究開徵新稅，開闢新的、穩定的財政收入來源。

財政司司長已經宣布，一個由庫務局局長領導的專責小組，將對經常收入和經濟發展的相互關係進行觀察，弄清自前年開始出現的香港政府財政經常開支超過經常收入的問題究竟只是短暫的，還是根本的問題。在立法會回答議員提問時，財政司司長曾強調，如果這項觀察斷定不存在結構性的問題，政府便無須在財政方面採取甚麼動作。

不過，恐怕專責小組不容易在觀察一段時期後，便可下結論斷定香港的財政沒有結構性的問題，因為政府會認為，影響經常收入的因素，如柴油被較為環保的燃油取代、電子貿易不斷增加等，都是發展中的事物；一段時間未發現問題，不等於可以斷言說問題不存在，可以放棄開徵新稅項的考慮。

其實，除了觀察及收集有關數據外，我覺得可以進行一些分析性的研究。舉例來說，現時我們對政府開支的限制，已保證政府的開支不可以超過本地生產總值的某個比例。如果我們分析本地生產總值會隨着我們的經濟型態轉變，結構出現甚麼變化，亦可以估量按照現時稅制的收入情況。進行這些分析，可能對我們未來的收支情況有一些啟發。

財政司司長亦已宣布同時成立一個獨立的委員會，研究引進新稅項的可行性和有關的具體安排。財政司司長似乎正在為開徵新稅項進行積極的準備。

前一陣子炒得最熱的，大家都知道是銷售稅和陸路離境稅。財政司司長在這次預算案演辭中提及“離港稅”。他說他在去年的財政預算案中，建議研究海陸離港稅。我翻看去年的預算案演辭，發現財政司司長並沒有提出開徵“離港稅”，他只提及“海陸離境稅”，或許財政司司長覺得“離港稅”這名稱較“離境稅”在政治上較為正確。無論稱為甚麼，我們都知道是哪一回事。財政司司長說，他認為開徵這稅項的原則是正確的，只是今年時機未成熟。我相信許多人都不會贊同這個看法，而是會原則上反對開徵陸路離境稅。如果我們計算一下，便知道開徵這極具爭議性的稅項，對庫房收入的幫助有限。是否值得，財政司司長宜三思。

至於開徵一般銷售稅，對社會影響極為廣泛，意味着我們的稅制要經過重大改變，所以當然應該審慎行事。我覺得政府以世界上許多別的國家和地區都有銷售稅為理由，作為本港也可以及應該開徵銷售稅的根據，這是令人擔心的。世界上許多別的國家和地區的薪俸稅率都高達百分之三、四十，這是否表示香港亦要跟隨呢？

我們常常聽到，財政司的官員說本港主要稅收的稅基越來越窄。我們聽到他們不斷重複的數據是，現時須繳納薪俸稅的人士只佔工作人口大約四成，而在繳納薪俸稅的人中，17%的人已繳納了八成的薪俸稅。同樣，利得稅亦有這種不平均的情況。在繳交利得稅的公司中，5%繳納了八成的利得稅。這究竟有甚麼問題呢？對於這個現象，有兩個問題：第一，從社會的角度看，這是否公平？第二，從政府財政的收入角度看，這是否健康的現象？

少數人繳交了薪俸稅和利得稅的大部分，不見得一定有欠社會公平。收入多的人繳交較多稅款，收入少的繳交較少稅款，無收入的不用交稅，甚至要由政府補貼，由公帑照顧，這是一般的稅收和福利政策，到處都是這樣。我們不能單看哪個比例的人繳交了哪個比例的稅，我們要看看他們的收入。在香港的就業人口中，月薪 1 萬元以下的工作人口佔了四成半，月薪 3 萬元以下則超過九成；另一方面，我們也聽過有些“打工皇帝”的年薪數百萬元。其實在就業人口中，不到一成的就業人口的收入極可能佔了全港薪金總數的一半以上。公司之間盈利的差距同樣那麼巨大：盈利最高的 5% 的公司所賺的錢，大概佔了全港總盈利的四分之三。因此，由少數個人和公司負擔了薪俸稅和利得稅的大部分，這只能說明社會上貧富懸殊的實際情況，而不一定是說稅制不公平。難道不論貧富，大家一律都要繳交同樣多的稅，才算公平嗎？

從政府財政的角度考慮，有官員表示，依靠少數個人和公司負擔大部分稅收，極容易受經濟波動影響，難以確保政府有穩定的收入。這道理看來亦未必成立，因為除非全港市民都沒有利潤，否則，如果社會上有結構性的貧富懸殊，只要經濟好，便依然可以有利潤。高薪階層和高利潤公司始終存在，不是這間，便是那間，他們同樣可以提供穩定的稅收來源。因此，我們覺得這不是構成改變現行稅制的有力論據。

主席，民建聯並不反對進行稅制檢討，事實上，民建聯認為現行的稅制有需要進行全面檢討。只有經過全面檢討，我們才可以決定是否應該開徵新稅項或改變現時的稅率。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2000 年撥款條例草案》二讀。

田北俊議員（譯文）：主席女士，今年財政司司長給了香港一份適當的財政預算案 — 一份在急劇轉變時代中的保守預算案。我們所需要的，正是這樣的一份預算案，好使我們能在穩定及承先啟後的條件下，邁向新經濟時代。

一年前，財政司司長提出了一份大膽的預算案，其中充斥了諸如興建數碼港及迪士尼主題公園等的意念。當時，我們是需要那樣的預算案，以便在亞洲金融風暴中增強我們的信心。我們需要有那樣的預算案，以告知全世界我們會復甦。

最近公布的經濟數字顯示，推動信心的工作是奏效的：我們正在復甦、失業率日漸下降、本地生產總值正隨着消費開支節節上升。

本港現時的經濟，與 30 個月前爆發亞洲金融風暴時的情況已有所不同。1997 年，我們是依賴銀行業、零售業及為中國提供服務；現在，我們忽然轉為從事電子商易。網上公司如雨後春筍。香港人正向全世界證明他們善於把握機會，從不錯失良機。在香港，投資資訊科技者大不乏人，即使是深受歡迎的評論人黃毓民及鄭經翰，他們也都設立了自己的網站。也許他們在加入了僱主及資本家的行列後，對自由黨便不會再那麼挑剔了。

財政司司長指出本港經濟現時出現了 3 項結構性轉變。一直以來，香港都能夠適應那些轉變，從而蛻變出來。香港人慣於在挑戰中茁壯成長。一如既往，這種精神現正煥發壯旺，這是令人鼓舞的。這證明了香港人摒棄工會路線，反對不靠工作，而是靠高聲呼喊、示威及要求本會立法去爭取所需。

主席女士，約 50 年前，當我父母首次把我帶到香港來時，土地及勞工均很廉宜。我父母及其他跟他們一樣的人蓋工廠，掙扎求存。在我來看，像他們那樣積極進取的人，創造了香港這奇蹟。在七十年代，那些人多元化發展，打進了地產界。在八十年代，他們又進軍新興而又蓬勃發展的金融及服務業。

踏入 2000 年，網絡世界吸引了同一羣企業家。資訊科技並不單止是一種狂熱，而是一個事實。這些新成立的網絡公司，很多可能會慘淡收場，但仍會有足夠數目的公司繼續經營下去，所謂適者生存。

我認為未來是充滿挑戰的。我們須明白箇中動力，並應為它所帶來的影響作好準備。電子商易無需敞大的店鋪，並可讓各行各業及顧客透過寬頻互聯網比較價錢及進行交易。此外，電子商易亦可節省時間和金錢，又可免除若干增加成本的中間人。可是，它亦會淘汰那些落後於形勢的人。一種新的“生活模式”將會出現，而政府亦可有新的途徑增加收入。然而，如果政府只是坐視不理，便會失去這些收入。

我贊同財政司司長的決定，把資訊科技及廣播局收歸他麾下。他必須認真研究互聯網可為庫房帶來甚麼。從今以後，司長、他的繼任人及全球的財政首長均須學習新的巧妙方法，把資訊科技業納入稅網。

說到這裏，我希望能說一下徵稅的問題。財政司司長押後有關開徵銷售稅及陸路離境稅的計劃，可說是明智之舉。他所要求的，只是就上述及其他可行的新稅種進行諮詢研究。他可以等候，因為經濟正在復甦，不存在壓力。本財政年度的赤字只有 16 億元，而並非早前所預測的 350 億元“狼來了”的驚人數字。在本財政年度完結前，這個赤字甚至可能變為盈餘。

主席女士，我跟曾鈺成議員的看法不一樣，我認為香港的稅基過於狹窄。在我們的勞動人口中，只有 37% 須繳付薪俸稅，但英國有 91%、澳洲有 89%、加拿大有 94% 及美國有 68% 的勞動人口須繳付薪俸稅。在香港的納稅人中，約 17% 繳付了薪俸稅的 80%，而在 350 萬名勞動人口中，只有 0.3% 是繳付 15% 的標準稅率。此外，專業人士及商人亦繳付很多所謂的“用者自付”費用。依靠這麼少數人繳付那麼龐大的稅款，是一件十分危險及不公平的事。

有人建議進行稅務改革，我則建議進行稅制檢討。這次檢討的內容，應是考慮還可以把多少人納入稅網之中，以及徵稅的形式為何。

目前，我們已經有一種古怪的消費稅。一如銷售稅，消費稅只有在消費時才會徵收。舉例來說，政府所徵收的汽車首次登記稅，是重重的 60%；這只是在購買汽車時才須繳付的，所以，汽車首次登記稅實際上是汽車銷售稅。對於酒類飲品，政府所徵收的稅率是 30% 至 100%；這只是在購買酒類時才須繳付的，所以實際上是酒類銷售稅。此外，政府亦就物業買賣徵收 2.75% 至 3.75% 的印花稅；這只是在購買物業時才須繳付的，所以是物業銷售稅。政府就股票買賣徵收 0.225% 印花稅；這只是在購買股票時才須繳付的，所以實際上是股票銷售稅。

我認為政府的徵稅應公平。公平的意思，是指必須一致及合乎邏輯。上述例子非但不一致，還不合邏輯。多年來，政府只是憑着當時的喜好，隨便就某項目徵收某一稅率的稅款。

主席女士，以人均外匯儲備而言，香港現時在世界上是高踞第二位。可是，財政司司長仍然喊窮，仍然在挖空心思設法開徵新稅項。如果我們回看過去 10 年甚或 20 年的財政預測，便會知道這些預測經常不準確，政府庫房常常是贏家。我們無法不將之稱為“狼來了”的財政預測。政府現在又稱可能會出現赤字，這叫香港人怎能相信？

主席女士，對於廣為人談論的陸路離境稅，自由黨是有所保留的，但卻不是百分之一百反對。財政司司長不應設計一項陸路離境稅，而應設計一項陸路離境收費，以支付辦理進出境手續及進行海關檢查的成本。這項收費與我們的“用者自付”原則是相配合的。政府應考慮豁免每天須出入境的人士 — 諸如學生及巴士和貨車司機 — 繳納該項費用。如果財政司司長是從這角度出發的話，則我們尚可考慮。

此外，我不贊同說在去年經歷了一次 230 億元的赤字後，我們的政府便會破產，亦不相信我們的政府無法從現行的稅制結構中收稅。過去數年，地產市場呆滯，從拍賣土地所得的收益較預期為差，這意味着政府稅收不可再打這方面的主意。可是，我認為這個假設是錯的。

香港缺乏發展物業的貴重土地，這是不會改變的。政府統計處估計到了 2016 年，我們的人口將達到 820 萬人。這是一項保守估計，因為我們的人口已接近 700 萬人。增加的人口將需要空間來居住、購物、玩樂及消閑。所以，物業的需求經常存在。在未來的日子，私人發展商會向政府繳納巨額地價，為政府庫房帶來可觀收入，尤以現時的情況為甚。基於最近出現的管理不善問題，以及香港房屋委員會和房屋署可能存在貪污的情況，很多買家對政府興建的房子已失去信心。

主席女士，政府不應過於擔心開源，反而應多擔心節流。政府開支的約三分之二，用於支付公務員薪金。如果政府可以減少聘用冗員，那麼便可以省回多些金錢照顧市民。這是較找一個時間加稅更佳的做法。

財政司司長屬意進行粉飾作用的公務員檢討。我是贊成進行改革的，這跟我對稅制的看法正好相反。箇中原因十分簡單：我們的稅制只須稍作修補，但我們的公務員隊伍卻須徹底改革。

對於各政府部門削減開支的成效，財政司司長是引以為榮的。他計劃透過資源增值計劃削減開支，而目標則是在到了 2003 年，削減 1 萬個公務員職位。然而，我認為我們可以做得更好 — 我們應以電腦及自動化模式，取代更多公務員。要達到這個目標，我們應加快自願離職的步伐。我們必須這樣做，因為政府不能繼續漠視世界的趨勢，那便是精簡、平均、進步。

近年，政府不斷在玩弄公務員的數字。事實上，公務員編制的增長率，較政府承認的為快。一直以來，政府把公務員編配入法定機構，有若干我們稱之為“半非政府機構”。這些僱員繼續支取公務員薪金及享受公務員福利，而這類薪金及福利，較同類私人機構職位高出約 30%。我之前已經說過，而我還會這樣說：香港可以讓公務員得享職業保障或是高薪，但卻不可兩者兼得；我們亦不可讓政府繼續透過那些半非政府機構，掩飾它的把戲。公務

員編制中實際是有 198 000 人，而資助機構則僱用了 14 萬人。他們的工作有些是重複的，但其餘的香港人則須為此而付出代價。

財政司司長銳意透過把工作轉到這些資助機構去，以限制政府公務員的人數。對於我有關應把多些政府服務私營化的建議，他則不感興趣。正因如此，於是便導致出現薪金過高、人手過剩、過量招聘，以及成效不振的問題。在現實世界裏，僱員必須努力工作，爭取表現，否則便難以生存。在政府裏，卻會是不斷升職，直至退休。

主席女士，對於就業問題，財政司司長是樂觀的，他認為就業市場可以自行復元。他引美國為例，指出資訊科技的革命，在貨物運輸及貯存方面，間接創造了新職位。

在未來的日子，職位數目的增長繫於資訊科技。香港的處境，跟很多已發展的社會相同。我們的低技術工人過剩，但科技人才卻不足。我們的教育制度未能培養足夠人才，要解決問題，我們明顯地是要招聘或吸引外來人才。

可是，本會內的工會人士及他們的盟友，卻反對這個想法。他們認為我們必須保障本地勞工，確保所有工作全歸他們。因此，公司便難於從香港以外地方聘請僱員，特別是從中國大陸。他們說我們應再培訓本港的失業工人。不過，不是每個人都可以接受資訊科技再培訓的。

由於財政司司長引述了美國的例子，我也就着美國談談。在克林頓總統最近訪問印度時，美國有線電視新聞網絡得知美國今年會從印度輸入 3 萬名高科技工人。美國人是為了社會繁榮才輸入這些人才，而非為了高科技公司。他們是從整體經濟利益出發。

擁有高技能及賺取高薪的人，是不會奪去本地人的工作的，因為本地人並不具備出任這些職位的資格。相反，他們為很多本地工人創造了職位及財富：沒有他們，本地工人便會連低微的工作也沒有。美國所出現的情況，也會在香港出現。如果我們不讓這些人來香港，即等於摧毀了香港人的未來、我們的就業前景。這是錯誤及不道德的。可惜，這卻是我們的工會人士所要求的。

最後，主席女士，自由黨支持議案。我們認為在今年提出一份保守的預算案，可讓我們有時間仔細考慮是否須引入新稅種，以及評估資訊科技所帶來的影響。我們相信財政司司長不倉促作出決定是明智的。我們現時所要做的是提供意見，以便日後所草擬的預算案，均會是切合日後的需要的。

李國寶議員（譯文）：主席女士，這是我在本會評論的第十五份預算案，相信這亦可能是最重要的一份。

這份預算案可濃縮為兩句說話。其一是我們無須在這個時候大大改變稅制及消費模式。其二是我們日後可能須作出重大改變，但事先須經過慎重的檢討。

金融界功能界別強烈支持這個取向。我們尤其熱烈歡迎財政司司長決定就我們的整體財政制度進行審慎檢討。我們呼籲所有有關的人士，採取創新、大膽而又富想像力的態度。

這是一個黃金機會，讓我們抹掉過往，建立一個新的財政制度，而這個制度，是較諸亞洲任何地方的制度都更能鼓勵企業進取求新的。這個制度必須簡單，也必須對社會每一分子都公平、公正。此外，一如《基本法》所訂明，這個制度在整體上要維持低稅率，同時也必須持續保持收支平衡。這個制度必須以穩定的收入來源，代替變幻不定的收入來源，還必須透過更具透明度及可預計的途徑，為政府帶來收入。

以我個人來說，我相信這個制度可包括某種形式的消費稅。我促請政府發揮其領導能力，向市民解釋一個較寬闊的稅基，如何能令社會上每個人受惠。

與此同時，我希望我們能把思維擴闊。我希望在檢討的過程中，我們會問：“我們如何能令政府與收入配合？”，而不是倒過來問。換言之，我們如何能令政府變得小一點？

三星期前，財政司司長告訴我們，他已“積極”考慮精簡政府編制，並說會在 3 年內逐步削減 1 萬個公務員職位。我相信我們要做得更積極。這不單止是人數的問題，還關乎在我們大部分的經濟環節裏，政府幾乎是無處不在的。大政府會遏抑企業，並會減少選擇自由。

在香港，政府擁有百分之五十的房屋、提供了大部分醫療護理，兼且提供 — 或最少牢牢控制 — 了大多數學校。如果我們期望香港能夠成為一個世界級城市，與紐約及倫敦看齊，那麼我們便要問是否需要這樣。在美國及英國，政府正把劣質學校私營化、把公共房屋私營化，甚至把監獄私營化。誠然，我們是要尋找更好的方法來開源，但我們亦要問問，如果那些金錢交回市民所有，其中有多少是可以用得更好？

主席女士，金融界功能界別希望對這個金融檢討的過程作出貢獻。在此階段，我們有一個具體但卻並非新鮮的建議。

多年來，銀行業都主張為呆壞帳一般撥備提供稅務寬減。我們仍認為現制度並不公平，兼且是懲罰審慎的行為。我們促請政府考慮就該等撥備給予稅務寬減，一如日本、南韓、台灣、新加坡，以及其他多個地方的做法。此外，我亦認為政府當局應考慮削減遺產稅。為了逃避遺產稅負擔，有人把資金調往離岸中心。對於金融業來說，我認為這是失去了生意。

我們相信一個經改革的財政制度，是可以在很多方面提升香港的一令香港成為主要的金融中心，以及改善這個我們在此生活及工作的地方。我們金融業期望提供很多意見，以達致這個目標。

就此，我想藉此機會歡迎財政司司長 3 星期前，就我們的金融基礎建設所作的評論。有關發展多個以外幣為本的資本市場，以及發展成為主要的地區債務市場的措施，均值得讚許。此外，我亦很高興知道政府當局計劃考慮引入存款保險制度，以及設立中央信貸局。我亦歡迎政府採取措施，令我們吸引外資的活動更具效益。

主席女士，在總結時，我想重申金融界功能界別是支持這份財政預算案的。

我們絕對贊同財政司司長的決定，暫時不改變現行稅制及消費模式，並熱烈歡迎有關就整體財政制度進行審慎、客觀檢討的決定。

我們相信這是一個令人興奮的機會，把香港變為一個更佳的營商環境，更美好的安居樂業之所。我促請所有有關的人士，不要只是着眼於政府的銀根，而是要問問政府本身應該及不應該做些甚麼。

一如財政司司長 3 星期前說：

“…… 投資者和企業家遠比政府官員瞭解市場……”

“…… 他們的集體智慧，也遠比任何官定的經濟藍圖更能夠帶領香港走上繁榮之路”。

這些誠然都是智者之言。政府應將這些話印刷在政府文具上，貼近有關再造紙張的信息。當我們檢討財政制度時，好應緊記這番話。我們有一個黃金機會，創造出全世界最好的政府財務制度。讓我們好好把握這個機會，果敢行事。

在着手進行時，我們心目中應有兩個目標：

- 第一，除非政府參與是無可避免，否則經濟應由私營部門控制；及
- 第二，政府的編制應削減至與收入相配合，而不是要收入增長至與政府編制相配合。

讓我們不要純粹問政府需要多少收入，而是問香港需要政府有多大程度的參與。

主席女士，我很高興支持這項議案。

李柱銘議員：主席女士，財政司司長剛公布的財政預算案在一定程度上順應了民意，暫時放棄開徵影響民生的稅項，令大部分市民有意外驚喜，亦容許經歷金融風暴後變得脆弱的香港經濟，可以有休養生息的機會，所以民主黨基本上是支持這份預算案的。

不過，驚喜歸驚喜，香港明憂、隱憂卻不少。作為一個負責任的政黨，民主黨絕對不能、亦不會只報喜而不報憂。有些人認為民主黨的觀點太負面，但我要強調，香港市民選我們進入立法會，是要我們作為他們的代表，監察政府的工作，預先評估潛在的問題，以期對症下藥。因此，只要我們看到問題所在，我們都會責無旁貸，以公眾利益為大前提，防止政府濫權，罔顧民生。

因此，經過充分研究，在財政司司長精心炮製的財政預算案、特區政府的施政方針及方法，以至如何落實施政目標等問題上，民主黨有很多憂慮。我想先跟大家討論一下政府的誠信問題。

“狼來了”的故事，大家小時候想已聽過，所以我不再重複。財政司司長過去數年曾明示或暗示香港的財政問題已到了節流不足以解決，所以必須考慮開源的地步。不過，每次財政司司長宣讀財政預算案時，都會有戲劇性的發展，為“狼來了”的故事賦予新的意義。

1998 年，在公布財政預算案前，財政司司長公開呼籲外界對大幅減稅不要抱有不切實際的期望，並且自言不是摩西，無法帶領羣眾尋得樂土；又在會見各政黨時放出信息，表示不會削減差餉及利得稅等，但到了公布預算案時，財政司司長卻推出連串減稅措施，包括削減差餉至 4.5%、削減利得稅至 16%，以及增加個人薪俸免稅額至 10,800 元等，博得不少讚許。這是第一次“狼來了”。

1999 年，在公布財政預算案前，財政司司長向報界透露，該年度的財政赤字將超過 300 億元，展望未來數年，政府收入未許樂觀，所以進一步減稅的空間極之有限。不過，在公布預算案時，財政司司長卻提出退回納稅人一成的稅款和半季差餉。這是第二次“狼來了”。

去年年底，財政司司長“放風”，表示財政赤字仍然可能有二百多億元，政府仍有需要增加收入，社會上因此傳言紛紜，普遍相信政府會開徵陸路離境稅或銷售稅，甚至會增加利得稅、汽車首次登記稅和牌費等，令很多車主和司機急忙往排長龍繳交牌費。不過，預算案“出爐”時，財政司司長公布的財政赤字只是 16 億元，較原先估計和年底“放風”時的數字大為減少。預算案不但沒有提出立刻開徵陸路離境稅和銷售稅，亦沒有增加利得稅或牌費，令公眾額手稱慶，欣然接受財政司司長另一次的“驚喜”。這是第三次“狼來了”。

事實上，狼並沒有來，羊也沒有死去，所以財政司司長現在更開心，因為現時不准拍攝這些鏡頭，故此，羊給狼吃光了的鏡頭並沒有出現。

我可以理解政府為財政預算案護航的心情，打打“民意牌”，實在無可厚非。不過，民主黨和我都希望特別提醒財政司司長，這 3 個“驚喜”的代價，可能會令財政司司長及政府的誠信受到質疑。下一次財政司司長再提出政府的財政如何拮据；如何要市民共度時艱，恐怕大家都不會輕易相信，亦不會那麼容易同情政府。因此，我請政府小心處理誠信這問題，切勿沉溺於“狼來了”的遊戲。

今天我想討論的第二個問題，是管治哲學的轉變 — 人治取代法治、關係重於一切。

回歸之後，香港的官僚體系隨着大氣候的轉變而出現變化，香港的官場文化亦因而迅速地作出自我調整。過去殖民地時代的“多做多錯、少做少錯、唔做唔錯”，到今天變為“上頭指示，照做冇錯”。政府施政的理念，亦由過去的法治為本，轉化到今天的人治為實。特區政府本身的做法，把“法律不外乎人情，人情以關係為本”這思想合理化。法治萎縮，政府部分施政方針回到“家長制”時代，一些重大決策也是以朋黨、裙帶關係作為衡量的標準。

特區政府在過去兩年多的施政中，彰顯“關係”因素的例證比比皆是。政府在 98 年 6 月宣布停止賣地 9 個月，扭曲了地產市場的調節機制、在《虎報》“篤數”案中，3 名高級行政人員被成功檢控，但大老闆胡仙則逍遙法外；政府在沒有公開競投的情況下，把數碼港的發展計劃判給盈科集團；香港申辦亞運，“唔嫁又嫁”。“上好者，下必甚焉”。“關係文化”深入香港社會每一階層，並且不斷擴散開去，被推向更普及和更廣泛的層次。

另一方面，中國大陸過去常因“關係”問題遭港人詬病，今天“關係文化”卻逐漸在香港落地生根，並且開枝散葉。正當中國為了加入世界貿易組織，正在努力建立法治機制，消除“關係文化”所帶來的負面影響之時，香港特區政府卻在開倒車，在不惜一切否定號稱 167 萬香港人內地子女居港權的同時，急不及待迎接“關係”這個被遺棄的大陸孤兒。這正好是特區政府施政捨本逐末的寫照。

主席女士，另一令我憂心忡忡的，是特區政府“講一套、做一套”的辦事邏輯。

財政司司長於 2000-01 年度的預算案演辭第 15 段說，“要抵禦外來衝擊和穩定人心的最佳方法，便是堅持法治、廉政、政府堅持對市民負責和維持施政高透明度、保持言論和資訊自由、嚴格按照國際最高標準辦事，以及提供公平競爭的營商環境”。除了香港公務員隊伍仍算清廉、言論和資訊仍有一定自由空間之外，其他的穩定人心因素是否仍然存在？我實在有疑問。

我們再看看第 17 段有關市場主導的內容。財政司司長指出，“市場主導，便是政府不對經濟或市場作任何指導性規劃，而是相信投資者和企業家遠比政府官員瞭解市場，他們的集體智慧，也遠比任何官定的經濟藍圖更能夠帶領香港走上繁榮之路。”我們不禁要問，在 85 000 建屋計劃、數碼港，以至政府入市這幾件事情上，政府扮演甚麼角色？事實與這段文字所述的距離實在太大。

我們可以繼續看看第 21 段，財政司司長提出，“政府另一重要責任，便是盡量消除限制，鼓勵公平競爭。”事實上，直至目前為止，政府仍未打算制定一套公平競爭法。即使民主黨的李華明議員在個多兩個月前提交了有關公平競爭的議員條例草案，但政府並未對此表示支持。

最後，我想特別一提的是，政府口號喊得多，但卻缺乏施政目標。即使訂定施政目標，也往往沒有配套的政策措施。

舉例來說，在上一份施政報告中，行政長官以環保為重點之一，但這兩天，香港的空氣污染指數卻屢創新高。環境保護署署長羅樂秉在今晨接受香港電台英文台訪問時，我親耳聽到他居然把今天香港空氣質素嚴重低落，其中一個原因是歸咎於 95 年的前立法局沒有支持政府的提案，禁用柴油。羅署長沒有告訴大家的是，當年政府提案得不到支持，是有數個因素的。其中一個是因為欠缺配套措施，以落實施政目標，更沒有提到賠償的士車主；在急於求成之下，沒有充分瞭解受影響市民的困難之處，亦沒有提供任何協

助，便想貿然由上而下強行推出政策。其實我再翻看有關文件，發覺那時有專家告訴我們，即使不用柴油，當時建議使用汽油，則即使採用無鉛電油，確實會減少黑煙，但對人體仍然有害，因為另外一些氣體，例如一氧化碳是會增加的，故此，當時的立法局議員並沒有作出支持。現在政府一方面推廣及鼓勵的士及小巴業者陸續轉用石油氣車種，但石油氣加油站卻寥寥可數，這又是另一缺乏配套措施的政策。

正如我在去年 10 月 13 日的立法會會議中所說，搞環保必須由下而上，鼓勵公眾參與，身體力行，由學校開始，再由學生帶回家庭，環保信息便可慢慢植根。在多方配合下，才會事半功倍，問題迎刃而解。

今天有這麼多學生在場，主席女士，如果我們的政府鼓勵每所學校，只要他們提出一項對環保有益的計劃，便可給他們多一天假期，讓他們可以清潔自己學校附近的街道，又或海灘，我相信他們會很樂意去做。之後他們回家告訴父母那次活動的情況時，他們的父母亦會收到環保這個重要的信息，一家人一起做環保的工作。如果每一個家庭都這樣做，很快便可以把工作完成，而且又不用花錢。為何我說了這麼久，政府也不實行這建議呢？

最後，我願意不厭其煩地強調，民主黨和許多香港市民對政府施政的批評，是建基於對香港的愛 — “愛之深”，才會“責之切”。只要行政長官及特區各官員能夠開放心懷，以香港長遠利益為念，增加施政透明度，令大家可以集思廣益，減輕社會分化，則香港美好前景在望。

我謹此陳辭，民主黨和我都支持《2000 年撥款條例草案》。

李家祥議員：主席，李柱銘議員剛才說“狼”，而我的發言則以“龍”及“.com”為主。

千禧年的首份預算案，正值龍年。龍代表中國人的朝氣和力量，而香港亦被譽為亞洲四小龍之一。

2000 年可算是香港的經濟，尤其是在科技拓展和金融市場上，最風起雲湧的一年。猶記得在預算案公布之前，主席、政務司司長和我曾一起在長城見證了一項“龍舞長城”的創舉。三千多名來自世界各地的中國青年，同心協力，在主席作為公證人的面前，舞動着一條金光閃閃的萬呎巨龍。以龍騰賀千禧，一舉打破了健力士世界大全的紀錄。

香港現在須喚起的，正是這種鬥志。要舞動、要升起這龐然巨大的萬呎金龍，好比帶動香港低沉的經濟，不但要有鬥志，更要萬眾一心，手足並用，出汗出力，不容許有投機取巧的空間。當然，經濟巨龍還須有多元化的經濟支柱，來承托着堅實的身軀，而富有發展科技意念的 HKSAR.com，更應作為龍頭，我們希望財政司司長可走在龍頭前面，轉動着吐珠，引領香港面對世界競爭的龍虎武師。

一份好的財政預算案，應能充分掌握香港整體經濟動向的藍圖，尤其在現時全球經濟一體化，中國正邁進世界貿易組織（“世貿”）的關口，待着嶄新科技和擁有雄厚財力的跨國企業，更為本港帶來新一輪的商業競爭。跟以往不一樣的是，本港的企業除了要有財技、人才和敏銳的市場觸覺外，更再也少不了政府在政策上的緊密配合。政府在角色的掌握上，免不了要認清市場要走的方向，勇於走在前頭，為商界率先排除人為障礙；善於隨機應變，管理瞬息轉變的市場對投資者所衍生的風險；政府要敢於為龐大的市場動力領航引路。這樣本港的企業精英才能盡掌商機，能跟海外強大的競爭對手一較高下。

這種說法，絕非要求政府以主觀的意願來主導市場，亦非要政府動輒使用公帑領頭開展經濟活動，而是要求一個能夠認清總方向的政府，運用較高及較清晰的國際視野，來推動和加強市場的競爭力量和氣勢。就以近期的科技發展為例，我想為政府設想一下。

在政商配合方面，我覺得政府(1)可更積極地支持港商對中國市場的開拓；(2)應全力發展配合電子貿易的支援及基建配套設施，例如物流中心、貨物遞送服務及數據處理中心等；(3)從速建立科技股投資的風險管理文化；及(4)加強海外推展活動。

政府內部運作方面也可以加強電子化，包括可加強引用科技來提高服務效率，以及引入新的收入來源，例如電子道路收費、電子貿易稅及將有潛質的電子化服務部門，例如郵政局、公司註冊處等私營化。

中國加入世貿，確實為本港帶來無限的商機，但要打入這一片尚有待進一步開發的市場，卻是知易行難。內地本身的企業，有中央或地方政府為其庇蔭；美國的企業，有美國政府借着世貿的題目，為其思量籌謀；香港的企業在內地，卻要“單打獨鬥”。

就以科技市場為例，香港地窄人稠，科技和電訊應用的機會和市場容量都有限，要發展具有國際競爭力的業務，非依賴中國內地的市場不可。不過，事實上，從事電訊和科技投資的人都會告訴我們，內地科技市場並不是一個完全開放的市場，種種行政手段，規限甚嚴，令我們不易進入，不然，美國政府也不會以支持中國加入世貿為餌，企圖為美國公司打入中國市場開路。在此情況下，要香港企業獨力拓展中國市場，是不容易的。

現時本港的功能，只能為科技市場提供集資和管理的技術，如何建立具實質科技的內容或產品，當然要靠企業本身，但在協助進入中國內地的市場方面，特區政府是否能夠更為主動地在政策及政治層面上，為香港企業不斷爭取更為有利的位置，最起碼可以讓本港企業較歐美企業更搶先一步地進入中國市場，爭取與內地企業加強合作，為中國企業將來適應進入世貿的環境，及早“熱身”，突顯互補互助的效果。

一般市民容易接觸到的新科技，如網上資訊和購物服務、聰明卡及流動電話等，這些看似是很容易製造的科技玩意，但事實上卻須有強大的財力及基礎設施作為後盾，才可以真正發揮其本身增值的功能。

電子貿易的拓展，要有不少附帶條件，例如須有安全保密的資料輸送接收系統、電子交易及其他適應電子貿易環境的商業法則；覆蓋完備的銀行信用借貸（如信用卡）及交收網絡；高效率的海陸空交通運輸系統、物流服務中心、貨品遞送服務；足夠及地點適中的倉庫；對科技投資有興趣和具專業水平的投資者；高流量、高容量的集資市場，以及不可或缺的專業人才，來從事創造發明、管理、推廣及數據處理等不同工作。這些條件全部都要配搭得宜，才能供業界靈活運用。

建立這些電子商貿的條件，是不能單靠市場便可做到，政府亦要有適量的參與及管理，才會令新興市場更健康均衡地發展，才可以從中製造新的就業機會，加強香港在國際競爭的優勢。

政府現時首要的工作，便是檢視本港現有的基建架構，去蕪存菁，向外推廣我們的好條件，例如先進的金融財經服務、優良的法制等，積極地建設和協調不足之處，如物流服務中心的發展，現時缺乏適當的交通運輸網絡和倉貯配套等；發掘和拓展新的服務項目，例如培訓香港可能已過剩的低技術人員，利用幾乎已是乏人問津的工業用地，鼓勵商界提供具國際競爭力的數據處理中心服務等。

經濟的順利轉型，即使已具備了一些優良的條件，但仍然不能對轉變的管理稍有鬆懈。有時候，投資者的過分熱情，政府亦須介入監控，以免造成在一片“唱好”的氣氛下，來個“大躍進”式的片面發展。現在科技股的投資市場已到了須提出警戒訊號的地步了。

自從樓市回穩，靈活的地產商帶領商界紛紛耗巨資，大舉拓展科技電訊等業務。善用財技者，生產分拆上市科技公司用作出讓，速度便有如建樓賣樓同樣快捷。以往那批活躍於樓市中的短綫買賣投資者，亦很可能已帶着游資，將賭博的彩池轉移到了股票市場上，為集資市場增加了不少能量和牛氣。

從良好的願望來看，資金會是源源不絕的。危險的地方是，資源錯配，財多技少，形成經濟的泡沫，增加了參與者的風險，尤其是投資股票是一種“擊鼓傳花”的遊戲，急功近利的非專業性小投資者，最易成為最終的受害者。政府若是袖手旁觀，雖無法津責任可言，但道義上、政治上的責任是難免的。

我最近在傳媒公開呼籲當局要建立科技股的風險管理新文化，希望將創業板市場的策略稍作調整，以便使非專業的小投資者及專業的中介人士，如會計師等，能得到較公平的對待及保障。有些具體建議，我希望能在 5 月 3 日本會會議上提出議案辯論。

科技發展對政府的內部運作，亦同樣帶來機遇與挑戰。郵政局的服務，便是其中一個很好的例子。日前我已去信經濟局局長，表達了一些意見。如果郵政局能夠成功轉型，我預測它將會成為第二間地鐵公司，是一個上市的機會。我覺得郵政局如果能夠配合電子服務，作為一個貨品傳遞中心的話，它現時的架構實在佔盡天時、地利、人和。由於我已寫了一封信，所以我不在此詳談。

反之，如果公務員體系只是斤斤計較很短視的目前利益，情況就有如“閉關自守”。我希望公務員像商界一樣，在競爭環境之下，痛下苦功，精簡架構，降低成本，並持續不斷具彈性地投資科技，那麼公務員體系的效率便不會被商界遠遠拋離。否則，這只會令社會上要求服務外判的呼聲不絕於耳，而對公務員不滿的壓力也會持久地不能消除。長遠來說，對公務員的士氣，就市民對公務員的信心，也會形成一個惡性循環，而公務員所承受的打擊，亦會遠遠大過一次過的徹底改革。

科技可幫助政府開源節流，也可以增加政府收入來源的可能性，電子道路收費便是其中一個明顯的選擇。科技改良可將以前不可能的，轉為更值得重新考慮。現時的科技可以令一張輕便的儲值聰明卡同時用作電子道路付費、入泊車錶、過隧道、使用公共交通工具付款，甚至有助警隊在高速公路上偵查超速駕駛，以及自動繳交罰款等功能。效益非常高，成本相對比以往最初的電子道路收費，已經下降不少。相信這些可能成為政府另一項可供考慮的備用收入來源。

談及收入來源，似乎已是一個好時間來完結這個“科技版”部分的辯論發言。我想略談一下，政府的經常性財赤，究竟是否結構性的問題。

不難理解的是，經濟周期是循環不息，有上有落的，而周期性的影響其實長年存在，並非近來獨有的問題。連續數年的經常性赤字，絕無可能單從經濟的周期性來解釋。況且，在經濟低落的時候不面對赤字，難道要在經濟高峰時出現赤字才承認有問題嗎？經濟上升了必定會回落，要穩定政府的收入、保持基本的公共服務開支，以及《基本法》的收支平衡規定，並不分是否處於經濟的高潮或低潮。因此，適合香港的是基礎廣闊、稅基穩定，而能抵禦經濟周期又上又落的稅制。

另一方面，同時在稅收結構上發生的變化，亦很明顯。穩定地價是一項人為的政策，只要政府的土地政策不變，也沒有理由去改變，土地收入便會立即下降，每年失掉數以百億元的賣地、補地價收入，這絕對是一項即時及結構性的改變，亦是造成近 3 年來出現赤字的主要元兇。通過電子貿易安排的避稅情況，只是可以預見，但卻仍未真正產生影響的事情。不過，隨着香港應用科技的高速發展，再印證外國相類似的發展經濟，便可顯然見到，無論稅務局如何努力，亦會造成現有稅基收入緩慢流失的現象。這可算是一個中長期的結構性問題。

去年，政府投資收入入帳 360 億元，今年 440 億元，兩年共 800 億元，來源主要是 1998 年逼不得已而入市購入的港股，因恒生指數在兩年內，勁升了過萬點，而獲得過千億元的收入。今年的 440 億元投資收入，佔總收入 2,300 億元的 19.2%，較 370 億元的利得稅收及 238 億元薪俸稅收還要多得多。如果投資收入少了一半，即原預算的 222 億元，今年赤字將高達 230 億元，幅度之大，絕無可能在稍增利得稅或薪俸稅的情況下便可達致平衡。

由此可見，財政司司長的加稅論絕非“狼來了”，倒不如說是“龍來了”，即那氣勢如“龍”的股票市場！不過，這些非經常性的收入，絕不可靠，甚至可以說，不無虧損的風險。今天早上任志剛先生亦說過這些話，所以會計業界歡迎政府積極檢討稅制，以及加強公司管治等有遠見的措施。防患於未然，才顯出政府的智慧及對未來的財務管理所作出的長遠承擔。

預算案宣布後，我即時歡迎政府能面對國際競爭，對金融市場結構及管理、負責推廣海外市場的政府部門等的重組和改革，採取積極的態度。這些措施有助支援本港企業掌握商機，準備為中國加入世貿而全面“迎戰”。我亦歡迎財政司司長，對久被我批評的臃腫的公務員架構及一切因循守舊、缺乏進取的舊文化“宣戰”。我亦歡迎政府為會計界極感關注的稅務、公司管治等檢討，積極“備戰”。因此，這是一份獲得我全力支持的預算案。

主席，龍騰千禧，風雲已起，二十一世紀，正是香港這條小龍騰飛之時。HKSAR.com 的龍頭已昂起，商界及投資者亦已在力舞經濟巨龍。我希望.....

主席：李議員，你的發言時限到了。

李家祥議員：謝謝主席。

陳婉嫻議員：主席女士，古時的掌櫃在一些生意或大家庭裏調控經濟命脈；善於理財者，可以令大財主買田買地；不善理財者，至少也要為有關家族積穀防饑，度過嚴寒。作為掌櫃必須無時無刻留意家族生意、生活有沒有危機存在，若預見危機就在不遠之處，便須為財務作出重行調配，進行“扶死救傷”。時至今天，企業的會計師和財務顧問便擔當着整個理財的職能，正如我們所說，我們的會計師李家祥先生正替不少人掌櫃，而政府的財政司司長則是扮演相同的角色，管理着社會的財富分配；稅項是社會的一項收入來源，財政司司長以政府收取的稅項，透過公共開支，作出財富分配。

今天財政司司長向我們提供了財政預算案，便像掌櫃拿出數簿，向可充作家庭成員的社會上六百多萬人交代帳目。不過，這本數簿只讓我們看到一些未來預計會賺到的銀碼，但對一些身患重病的家庭成員，或飢餓的人，掌櫃只是無奈地叫他們望着銀碼忍着肚餓，對於重病的，他也許會給予小量藥物延長其性命。我們這位掌櫃沒有檢討家庭的收入來源，亦沒透過重行調配財富來改善一些家庭成員的生活和替他們治病，這樣怎麼可以呢？

香港的稅制一直着重收支平衡，而忽視稅務公平及調控經濟功能的作用。在此期間，雖曾數次就《稅務條例》進行檢討，但亦只局限於技術和法律的層面，對於如縮窄貧富懸殊、協助基層市民就業、建立公平稅制等目標，卻沒有作過充分考慮和公開諮詢。

香港未來的經濟會面對很多暗湧，隨着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及本地經濟的第三次轉型，本港工人將要承受很大的挑戰。財政司司長亦承認，目前香港仍有 75 萬低技術工人，年齡在 40 歲以上，學歷在中三程度或以下，政府對於他們的就業前景又有何看法呢？如按財政預算的重要分析，就是只要經濟好，自然便有就業機會。事情是否這樣美麗？是否這樣樂觀呢？我與我的組織 — 工聯會並不同意如此。我們看到現在很多基層勞工找工作已很難，從基層的薪酬急劇下降，亦反映勞動力市場供過於求的情況；當經濟結構轉型時，知識密集的行業大行其道，基層勞工實在難以適應未來的經濟發展，解決就業問題，我們相信問題會更趨嚴重，貧富懸殊情況會加劇，不少勞工階層將會被時代淘汰。面對此轉型中的年代，作出今年預算案的掌櫃並沒就此着墨，預算案中字裏行間只反映出政府看到未來有無限“商機”，但對於勞工階層的“危機”卻並沒有察覺絲毫。

在經濟重組、知識轉型下，未來的趨勢令我們憂慮只有掌握新技術、新文化的人才有條件改善薪酬待遇、改善生活，沒有這些條件的，只能與過百萬的勞動者激烈競爭才可望分一杯羹、一個職位。遠的情況不說 — 我希望財政司司長能明白我的發言內容，即以財政司司長最熟悉的公務員體系來說，公務員改革、資源增值、外判、私營化等這一系列的發展，都衝擊着公務員，特別是基層公務員，我們看到不少基層公務員縱使面對着一些所謂優厚的賠償方案，我估計他們在這方面仍有很大保留，為甚麼？因為他們清楚知道外面的就業市場非常難找工作，若他們被迫同在私人市場跟外面的打工仔競爭，成功就業的機會率自然很低。且讓我舉出一些具體例子，例如，醫院管理局的病房服務員及二級工人每月收取 1 萬元左右的薪金，若他們被迫到私人市場，連工作也未必能夠找到，即使找到，也只會取得月薪 5,000 元左右，這樣教他們如何養家和生活呢？此外，例如市政部門內，一些文化中心的票務員和公關人員本身有中五學歷，甚至持大學學位的也有，但他們面對現時的改革都感到很彷徨。他們知道現時的勞動力市場是供過於求，一旦失業，便不知道何時才找到工作。又例如政府的一些 IT 從業員，即服務於資訊科技署的人員，由於資訊科技的急速變化，令他們亦面臨失業的危機。我想向財政司司長以及政府高官提出，公務員的心態尚且如此，那過百萬的勞動人口的將來又會如何呢？如果這些問題不能逐一解決，後果將會很嚴重。

我們工聯會所關注的是，政府眼中的商機能令勞工階層的前景有一線生機。這是我們的殷切希望。

要解決問題的方法其實有很多，政府本來可以透過稅制協助基層勞工解決失業問題，以減低社會的貧富懸殊。我們可從外國的例子看到如何利用稅制推動大企業和大商家協助工人就業，他們亦有很多類似基金的補助，促使當地的失業問題獲得紓緩，貧富的差距亦得到一定程度的拉近。可惜，直至今天為止，政府在今年的預算案中沒有這樣做，亦沒有打算利用稅制來平衡貧富懸殊。

垂直、公平的累進的稅項可令貧富懸殊的社會得到紓緩。因此，一直以來，工聯會包括在今次的財政預算案辯論中，均向財政司司長建議在利得稅中引進累進的制度，例如，對中小型企業不加稅，凡賺取利潤超過 500 萬元以上及 1,000 萬元以下的機構只加 0.5%；利潤 1,000 萬元以上的則加 1%，如此類推，政府實在完全可以利用累進制度來調整我們的利得稅制，成功的話，便可以令政府多收很多金錢。況且，香港的利得稅在亞洲區內是偏低的，例如，新加坡收取 26%、南韓收取 30.8%、台灣收取 25%，香港則只收取 16%，而政府這方面是有很多調整的空間，但它卻沒有這樣做。

“量入為出”只是一個基本的審慎理財態度，並不代表我們沒有更重要的目的。我們看到一些國家例如我剛才提及的美國，其稅制目標很能夠切合社會的需要。縮窄貧富懸殊、增加就業機會已成為不少外國國家施政表現的指標，我非常強調這項指標。我們又看看去年，日本為了刺激就業，不惜一擲 400 億港元來製造 70 萬個職位，我覺得我們也有條件這樣做。如果我們能就利得稅引入累進制，便能夠發揮財富再分配的作用；政府從賺大錢的公司收取稅項，繼而運用到改善民生的項目上，便是很有意義的事。

今次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中表示，有意設立一個獨立委員會來研究新稅項和擴闊稅階，成員將包括稅務專家及學者。對於此態度，我表示歡迎，但該委員會不應由政府主導。其實，早在九十年代初，政府已成立了“稅務聯合聯絡小組”，向財政司司長提供有關稅務技術的意見，充當財政司司長的私人智囊團，就每年的預算案獻計。

不過，類似的形式較片面，因為有關內容須反映社會民情，這是很重要的。所以，應由民間組成的中立團體才有代表性，至於其中的委員不單止擔當技術顧問的角色，亦要全面檢討現行的稅制，否則，我很擔心這項改變最後所達致的結果。即使是財政司司長提出組織這樣的一個委員會，如果沒有這樣的目標，又沒有民意代表的話，我擔心便會變成猶如在 97 年 7 月，政府內部成立的一個“利得稅檢討工作小組”的效果相似。該小組就利得稅稅率、折舊、扣減及稅務優惠安排等提出建議，而其中一項建議竟然是把利得稅率由 16.5% 減至 16%。正如我剛才提過，香港的利得稅應引入累進制，以體驗稅制的“垂直、公平”。可惜，我所說到的工作小組所作的建議卻事與願違。

在稅務上，除收入外，亦應從開支方面着手解決社會上存在的問題，正如前面所述，社會應關注到過百萬的勞動人口如何適應經濟文化轉型後的環境，以及他們如何重投勞動力市場的問題，因此，政府在開支方面有針對性的措施。雖然政府這次亦提出將撥出 3 億元的經常性開支用於一系列的培訓、再培訓計劃上，又會動用 2 億元撥款來加強“自力更生計劃”的服務。但如果想逐一解決這龐大的勞動人口所面對的困難，上述的這些措施只是杯水車薪而已，對失業者幫不了多少。工聯會過去數年來一直向政府建議“再就業支援計劃”，目的是要求政府在經濟上協助失業人士，令他們在面對整個經濟轉型時，獲提供整套就業措施，才能夠有競爭能力，重入勞力市場，如果政府不這樣做，最後，他們便可能被迫接受綜援，相信這並非是大家所希望看到的。可惜，政府對這些建議依然隻字不提，似乎只是讓失業人士自求多福罷了。

財政司司長表示今次的預算案，是提出最少稅收建議的一個，亦是最值得我注意的一個。剛才，很多同事已經說過“狼來了”的故事，財政司司長事前落足“彈藥”，表示有意開徵新稅項，我們亦因而備戰，但政府最後並沒有實行，市民因此感到非常高興。主席女士，我最近與工會的同事到地區層面聽取市民意見，他們大都表現得非常高興，但我請大家不要高興得太早，因為“狼來了”的故事可能還會有下集，那些銷售稅、離港稅或離境稅等可能會接踵而來的，現在已經有一些公共事業表示有需要加價，因此，還未到下個月的投票期，便將會有不少的改變，因為很多機構到 4 月大概便會加價。因此，工聯會到今天為止，仍然在“紮馬”，我們有所不信。我們擔心這種理財哲學，最後會將危機轉嫁給我們，我對這種危機 — 即政府口裏的危機，例如說我們的稅制出現結構性問題 — 心存一個很大的問號。我是不相信這些的。不過，我則相信政府會有另外一套做法，政府有可能把這些東西轉嫁到普羅市民身上，由他們承擔，因此，到今天為止，工聯會依然沒有放鬆戒備。然而，我歡迎財政司司長不加稅的做法。

主席女士，財政司司長在立法會辯論時，對解決失業問題的方法方面，所持的意見與我們的不同，財政司司長與我有所爭拗的屬不同的東西，因此，我在剛才發言時，便用他最熟悉的公務員為例，讓財政司司長明白打工仔現時彷徨的心態。昨晚，在政府部門，我們的工會聽着數十個前綫公務員吐苦水，他們都感到非常彷徨無助。不過，當時財政司司長不明白我所說的話。我請財政司司長聽取市民意見，他亦答應了，但他說要在投票之後才進行。我對我們工會的智囊說，我們應在適當時候邀請財政司司長接見居民，不過，時間尚未定出來。另一方面，我的同事請我轉告財政司司長，雖然我們既沒有奶茶，亦沒有菠蘿油麵包招待財政司司長，但我們卻會非常有禮貌地招待他的。

我謹此陳辭。謝謝主席。

霍震霆議員：主席女士，今年是香港邁進新世紀的開端，也是從經濟衰退中恢復過來的第一年，一切都充滿生機和朝氣。當然，更值得欣喜的是，新預算案“無新稅、不加稅，並適當地增加財政開支”，所以是一份皆大歡喜的預算案。

新預算案的最大特色，在於能夠緊扣香港正處於非常敏感的經濟復甦初期的脈搏，並沒有甚麼大動作，實行與民休養生息，以便重新恢復社會的經濟動力。

第一，預算案沒有像過去兩年經濟逆境期間般採用紓解民困的措施，大規模減稅的情況不再出現，而旨在穩定信心的振興經濟計劃亦暫時按下，以“靜觀其變、謀定後動”。

第二，既無開徵新稅，又不加稅，相反更對部分稅務進行寬減，大大減輕市民和企業的負擔，為經濟復甦培育生機。

第三，政府開支增幅加大，但保持在經濟增長率之下，一方面可維持對公眾的服務，而另一方面，又可縮窄過去兩年開支增長高於經濟增長的“剪刀差”，使經濟發展逐漸重上正軌。

主席女士，歷時兩年的金融風暴衝擊，危機雖已過去，但香港的經濟體系和投資信心仍然十分脆弱，固本培元已是當前急務，無論從那一個角度來看，財政司司長的財政預算案，也是適時及值得稱許的。

但須注意的是，固本培元只是過渡性安排，如要經濟發展重新振興起來，前瞻性的部署和改革是必不可缺的。在這方面，財政司司長亦已作出一些部署，例如改組工商部門，積極主動引進外資，進一步整頓市場秩序、提升金融基礎建設、深化公務員體制改革、全面檢討稅制等、透過自我完善來提升本身的戰鬥力。這個方向是對的，但力度和深度卻略嫌不足。

第一，雖然本港經濟現時已經擺脫衰退，並且重新恢復增長，但“通縮”依然，而行業間的表現的差距亦大，顯示經濟復甦只是局部現象，不少行業機構仍未脫離困境，財政預算案對支援這些主要是傳統製造業及中小型企業的滯後行業，力量似乎較為單薄。須知道，這些行業聘用的工人數目眾多，但由於所含的科技成分低，在知識型經濟的體系，以及在這些行業較難獲取銀行融資支援的情況下，政府實在有必要在政策上提供更多的協助。

第二，近期政府收支的“戲劇性發展”，和來年減少財赤有賴地下鐵路上市，充分反映出財政結構的不穩定，並且顯示庫房極為依賴非經常性的收益，財政結構的問題和風險並未驅除，優化稅制、穩定稅源和擴闊稅基，將是政府的當前急務。我認為財政司司長建議成立的檢討小組和委員會，實在有需要在最短的時間內擬定確切可行的改革方案，否則這個潛在危機會對香港的經濟繁榮構成嚴重的威脅。

第三，資訊科技行業的超速發展，已形成繼地產業之後的另一個“泡沫”，如何令這個泡沫“軟着陸”，已是政府當前的首要急務，單靠官員們的口頭警告是難以奏效的，另一方面，政府亦有需要加強這方面的工作。

第四，因應經濟全球一體化、網上電子商貿活動的急速發展、海峽兩岸商議“小三通”、以及中國即將加入世界貿易組織，香港的經濟地位、定位和發展方略，都應作出全面的估量。政府必須加緊進行這方面的工作，並且要增加透明度、讓商界知所遵行。

主席女士，說到底，發展創新科技，推動“新經濟”的關鍵在於人才，人才並不單止須有學歷高，還須頭腦靈活、敢創新、肯拼和具備團體精神，因此對人才的培育如果單純依靠智識的灌輸，以及要求各人終身學習，是遠遠不足夠的，更重要的是，香港須具備發展本地人才和吸引外地人才的條件。這主要體現在香港是否有一個有助身心健康發展的社會環境、勇於創新和敢於創新的社會氣氛，從而將香港發展成為一個充滿生命力、想像力和創造力的城市。

我謹此陳辭，支持財政司司長提出的 2000-01 年度財政預算案。

李啟明議員：主席女士，這份財政預算案，可說是“以不變應萬變”，讓過去一系列振興經濟措施的效果逐步顯示出來。不加利得稅、薪俸稅，不加陸路離境稅及銷售稅，客觀上是體察民情，順應民意，為經濟加速增長帶來了新機會。財政司司長頗詳盡地描述了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對香港的影響，令人高興和有信心地看到香港的前景，難怪有一些朋友說，這份財政預算案演辭更像施政報告。總而言之，這份財政預算案可說是出人意表，讓市民喜出望外，令人放心。美中不足的是，“財神爺”似乎是過分地強調了未來的困難，以及過分地試探社會的反應，難怪予人以一種“狼來了”的感覺。財政司司長為何不坦白向公眾交代，港府在港股的投資中套現獲利的準確數字，我們今年的本地生產總值可能遠超 5% 的實質增長，這份預算案結果極可能是有盈餘的財政預算。政府現時這樣做的目的無非是想避免公眾對政府期望過高。不過，這種欲擒故縱的手法，用得過多便會失信於民，因此，是極為不可取的。

主席女士，全球經濟一體化已成潮流，知識型經濟已悄然來臨，只有順應潮流，不斷學習掌握新知識、新技術，才不致在新世紀中落伍，而低技術、低學歷的中、老年工人遭受知識經濟浪潮衝擊尤甚。本港現時有大約 75 萬的低技術工人，年齡是在 40 歲以上，學歷在中三以下。他們的處境確實令人擔憂。如果他們的就業出路不能好好地解決，勢將加重社會福利負擔，擴大貧富差距，激化社會矛盾。財政司司長就經濟表現所作出的預測相當保守，但對就業前景卻相當樂觀。他以美國為例，認為“可見即使是一個科技發達的知識型社會，只要經濟蓬勃，消費暢旺，整體勞工都必能從中受惠。”事實上，根據政府公布的臨時數字，1999 年 12 月至 2000 年 2 月的失業率高企在 5.7%，失業人數多達 201 000 人，而這個失業人數更是在政府統計處改變了就業人數定義的結果。統計處將“每天工作最少 3 小時”改為“每天工作最少 1 小時”，便把這些人視作已經就業，真實的失業人數恐怕遠不止此數。現實顯示，失業率仍然居高難下，而學歷、低技術人士的工資仍然下降、福利減少，從事散工及鐘點工人，因未能符合四、一、十八的條件，不能獲得僱傭保障的案例日漸增多，貧富差距繼續擴大。根據一項調查，67.8% 的被訪者現時的工資和上一份工作的工資比較，已見下調，且下調幅度逾 40% 者更達 42.3%。由此可見，降低生產成本的過程中包含了多少勞工的血和淚，是他們作出犧牲，才能促成整體薪金的調整，提高了價格競爭能力，換來了今天的經濟復甦。可惜的是，政府並沒有良方妙策，從根本上解決結構性失業的問題。單純依賴經濟增長，怎能刺激就業、化解問題呢？須知香港社會結構與美國不同，文化及社會保障等方面的相差甚大。在科技知識型經濟的增長發展中依賴勞動力市場自然調節是很難解決低技術、低學歷人士的就業出路，這一點政府必須清醒地對待。

主席女士，行政長官提倡港人要終身學習，以適應知識為本的社會變化。但財政司司長卻吝嗇儲備，只預留 3 億元撥款支援培訓就業服務。區區之數，又怎能協助市民提升技能，達致全民就業的理想目標？何況，再培訓機構因財政來源不穩定，未能制訂長期的人力資源培訓計劃，又怎能應付社會的需求，幫助失業人士和低技術人士解決其轉業和就業問題呢？這種做法，又是否“口爽荷包緊”，口惠而實不至呢？

預算案中提到，“我們 15 歲到 19 歲的年輕人當中，每年大約有 2 萬人離開學校到社會上找工作，其中 18% 只有中三程度，而曾接受職業或技術培訓的不足 10%，去年這個年齡組別的失業率達 29%。”政府計劃通過展翅計劃，每年為超過 1 萬名 15 至 19 歲的中學生提供服務，以及資助職業訓練局為中三和中五畢業生額外提供 1 500 個培訓名額。我們應高度重視青少年的培訓就業，要想方設法使這一年齡組別的人繼續進修和升學，接受持續教育是必要的，但更為重要的是要照顧那些不能升學的青少年，讓他們有機會、有渠道接受職業培訓，讓他們感受到社會的關懷、能自食其力、服務社會。避免自暴自棄，危害社會的情況。

為促進資源增值，達到將政府開支增長率調低 2.5% 的目標，政府預計在 3 年內減少 1 萬個職位，“提議在 2000-01 年度實施一項自願退休計劃，讓指定職業的現有人員在完全自願的情況下離開政府。”政府這種“減肥消腫”，善用資源，節省開支的做法，符合社會的利益，但必須謹慎從事，不能採取強迫退休行動，避免打擊公務員士氣，影響行政架構的運作。主席女士，隨着香港社會和經濟的發展，人口增加，對政府服務需求不斷增長，而公務員不增反減的政策已使基層公務員承受了巨大壓力。本人期望有關部門能與公務員工會加強溝通，互相體諒，促進合作；只有爭取到公務員的支持和配合，才能確保公務員體制改革穩妥地順利進行。

社會在不斷變遷，本港的稅制確有檢討的必要，以適應時代的需要。政府應進行研究使稅制更能合理地調節社會財富和社會資源的分配，設法縮小貧富差距，從而創造一個社會穩定，市民安居樂業的國際大都會。

主席女士，本人支持財政預算案。

何承天議員（譯文）：主席，亞洲金融風暴吹襲期間，香港備受打擊。可是，財政司司長戲劇性地扭轉了局面，發表了他二十一世紀首份財政預算案，為香港市民帶來了新希望。根據大家原先的預測，本港會於本年度出現高達 360 億元的龐大赤字，現在赤字得以減至不超過 16 億元，可以說我們已技術上達到了收支平衡。我們實在不能不為了這次碰上的好彩數向財政司司長和他的公務員同事致賀。財政司司長在發言完畢後，更得到了大家前所未有的不由自主的鼓掌讚賞。毫無疑問，本財政預算案必定會獲得本會順利通過。

我們這次得以走運，也證明了財政司司長於 1998 年 8 月決定入市是正確的做法。當時，財政司司長備受不少政黨和一些國際金融和政治觀察家猛烈批評，只有自由黨對他繼續給予支持。毫無疑問，財政司司長於 1999 年推出了多項稅務寬減和退稅措施，也促使香港經濟得以復甦。

今年，財政司司長決定不加稅和不開徵新稅，使香港市民可以鬆一口氣，得以像財政預算案的英文標題所說——“增值創富、節流裕民”。過去兩年，私營機構為了生存，以及面對本港和其他地區越趨劇烈的競爭，不得不大幅調整成本。在市場開放的經濟體系中，這是僱主和僱員必須面對的痛苦過程。為了再創高峰，財政司司長提出的“增值創富”概念——也就是財政預算案的中文標題——着實走對了方向。

政府決意改革公務員隊伍，實在值得支持。我們為今年度出人意表的財政預算案興奮過後，可以預見未來數年間，將會出現營運赤字。雖然政府當局已着手研究香港是否適合引進稅基廣闊的新稅種，我認為政府亦應同時研究如何能夠減省開支、如何加強問責性、如何運用公帑、如何令提供服務的成本得以與私人機構看齊等問題。自由黨的成員絕對支持地下鐵路公司進行私有化。我們也希望政府能夠繼續研究在可行的情況下推行公司化或私有化的計劃。對於政府部門來說，沒有甚麼磨練比在開放市場進行競爭更為艱苦的了。

主席，我於本會去年舉行的辯論中曾經就城市規劃、環境、市區重建和自然保育發表意見。今時今日，我們仍然非常關心這些問題。就城市規劃來說，政府當局已比以往更為關注，在進行大型發展計劃例如中區及灣仔填海第 3 期填海計劃及較為近期的城市設計問題之前，有需要諮詢市民的意見，我也為此而感到欣慰。雖然我們必須繼續發展，以滿足不斷膨脹的人口和日益蓬勃的經濟的需要，政府當局和市民現在也明白，我們必須尋求平衡，因為我們再也不能理所當然的認為任意和胡亂規劃和建設，不會對我們周遭的環境造成無法補償的破壞。在這方面，我們正耐心等候政府推行可持續發展的政策。

昨天，中區錄得的空氣污染指數為 162，這也是本港有史以來最高的空氣污染指數。空氣污染問題已長期對我們造成困擾。政府實在有需要在本港及透過與大陸當局合作，加強採取行動，積極改善日益惡劣的環境。環境保護署的主要職責，只限於負責規管和執法，現在已不能應付所有需要。況且，該署已由以往的規劃環境地政局的轄下一個部門，搖身一變而成為環境食物局轄下的一個部門。我更為關注的是，該署的工作重點會否比以前更為狹窄。

為了真正加快改善環境，我在此呼籲政府加強各有關政府機構的安排，統籌各個在政策方面與環境有關的政策局和部門。這些機構明顯包括規劃地政局、環境食物局、工務局、房屋局和尤其重要的庫務局，也即是控制財政的部門。

我認為政府應委任 1 名超級政策局局長作為高層次的統籌人員，負責指示有關的政策局及其轄下的部門積極進行改善環境的工作。此外，政府在上層進行的統籌和指揮工作，必須得到足夠的財政資源作為後盾，才能使行動計劃得以盡速實施。由於政府未能提供足夠的財政支持，這些計劃現時大都進展非常緩慢，的士轉用石油氣便是其中一個明顯例子。我深信劉健儀議員會在這方面加以補充。

主席，我於 1998 年 11 月在立法局就空氣污染提出了一項議案。我很高興政府當局已着手研究其中一些建議：例如行人專用區、無軌電車、可供車輛使用的另類環保燃料等。不過，這些建議全都仍然停留在“研究”階段，進展實在異常緩慢。我們的環境實在不能等下去，現在是許下承諾和採取行動的時候了。

我現在要轉到另一個我們近日都關心的題目，那就是公屋質素、建築業和專業服務這 3 個息息相關的範疇。

我以往曾經多次提出論據，支持應為聘用顧問事宜設立更合理的制度。最近，一項關於澳洲 15 年來轉變的研究顯示，按最低收費選用顧問的做法，不但增加了建築成本，而且拖長了建築時間。建築商並且刻意將投標價提高，以減省顧問應提供的服務。因此，就經濟角度來看，按收費水平挑選顧問不但錯誤，而且最終會影響建築效率和質素。因此，澳洲、美國和英國不少政府已放棄採用收費投標的方法，並且改為根據以資歷為本的遴選制度，挑選顧問。美國更立法規定，所有由聯邦政府撥款的工程計劃，必須根據以資歷為本的遴選制度，委任建築師和工程師。

當然，政府當局會說，有關當局在技術能力方面一向有 60% 至 70% 比重的規定，絕不會單靠收費挑選顧問。可是，一項由香港建築師學會就 8 個向建築署提交的工程收費樣本進行的研究顯示，不論技術和收費的比率訂為 50 : 50 或 70 : 30，所有工程全都由最低投標價人士投得。換句話說，本港現行的收費投標制度，不能確保有關當局根據質素進行遴選。

主席，多年來，我與在專業部門工作的同事一直要求有關當局，特別是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採用資歷為本的挑選制度。由於房屋署現時仍有尚未完結的訴訟，我不希望在現階段對該署下判語。可是，在地基工程方面，我們明顯看到沒有足夠的駐地盤工程師，進行專業的實地視察工作。對於私人機構負責的工程項目來說，這只是常見的做法。近來公屋質素頻頻出現問題，可能顯示了政府過於重視降低建築成本。

可是，這些僅是表面癥狀而已。房委會和房屋署還須面對影響更深遠的問題。首先，過去數十年來，房委會的職務和房屋署的職能不斷擴張，以致瀕臨失控的程度。房委會為本港近半人口，負責推行房屋政策和興建房屋；房屋署作為房委會的執行部門，擁有超過 14 400 名職員（截至 1999 年 8 月），以業主、發展商、顧問、買賣和租賃經紀及屋邨經理等不同身份執行職務。房屋署自訂規則，並且自我規管，儼如一個自訂律法的獨立王國。

當一個機構發展至這樣的規模和擁有這樣的職權，特別是涉及專業事務，我們一定會提出一個關鍵性的問題：這個機構的最高領導人是否適當人才？我絕對無意對現任署長的能力作出個人批評。我只是希望能夠就應否以專業人士代替政務官掌管某些部門的問題，再一次展開辯論。

主席，我不打算從房屋署的歷史下任何結論。在 1985 年至 1996 年期間，房屋署先後由一位建築師和一位測量師掌管，而且期間沒有發生過任何嚴重問題。我想各位都知道，我原則上認為所有須要就專業和技術性問題作出決定的部門，均應由專業人士出任首長。我也曾經在本會的辯論中提出，這應該是公務員體制改革的其中一個重要環節。

財政司司長建議在工商局之下設立一個新機構，在推廣外來投資方面扮演更為積極的角色。我絕對贊同這樣做。可是，政府又再一次忽視向海外國家和中國推廣本港專業服務的重要性。這個任務自然又落到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身上。可是，貿發局的主要工作是推廣香港的產品，而不是服務。

財政司司長演辭中的其中一個大標題是“緊握內地良機”。對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專業人士來說，我們當然視內地為極具潛質的市場。可惜，本港的專業人士無緣取得內地商機的資料，因為內地不少公共工程項目都是透過國際性比賽形式進行，而內地有關當局卻認為特別行政區不屬於“國際”，也不屬於“本地”。因此，特別行政區的專業人士極少獲邀參加。我們親眼看到不少外國建築師成功參與不少在內地進行的大型公共工程項目，並且從中賺取佣金。我建議政府倒不如將北京的特別行政區政府辦事處改為經貿辦事處。這不但對香港更為有利，而且可能贏得市民的支持，得以興建四合院。

特別行政區政府缺乏積極推廣，使本地的專業人士未能拓展商機。與此同時，由於香港推行開放政策和積極推廣外來投資，也減少了專業人士在本港提供服務的機會。主席，一切都沒有改變。香港市民必須以無比的決心和毅力才能生存下去 — 讓我套用財政司司長在去年財政預算案演辭中所說的話 — 他們一定要加強競爭能力。可是，我也希望財政司司長談及推廣香港成為國際服務中心的時候，能夠把“專業服務”加進他的詞彙中。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議案。

楊森議員：主席女士，財政司司長剛公布的 2000-01 年度財政預算案，好像一個透明玻璃杯內的清水，色澤晶瑩透澈。遠看似乎空無一物，但只要細心觀察，卻隱藏大量雜質和細菌。假以時日，如果不好好處理的話，這些細菌必定不斷繁殖，而成為飲用者的致病源頭。

事實上，民主黨在現階段，對財政司司長在下年度預算案手下留情，沒有開徵或增加任何影響中下階層為主的稅收的做法的而且確表示認同。無疑，財政司司長的慣用宣傳手法再一次奏效，並且博得一時的掌聲。但掌聲過後，市民不難發現，這份表面平淡而可以接受的預算案背後，實在隱藏着很多伏線，並且很有可能演變為將來開徵不同新稅種的導火線。

事實上，財政司司長已在預算案演辭中的第 207 段指出，政府將會成立一個獨立委員會，專責研究一些可以擴闊稅基的新稅種的可行性。與此同時，庫務局局長將會領導一個專責小組，繼續觀察經常開支是否和經常收入一樣存在結構性的關係。可以想像，財政司司長似乎從未放棄開徵如陸路離港稅或銷售稅等新稅種的念頭，並且會在可見的將來，等待有利時機把這項意念加以落實。

根據政府公布的最新赤字估計，由 1998-99 年度至 2002-03 年度的 5 個財政年度皆錄得綜合經營赤字，並且直至 2003-04 年度才回復盈餘，顯示出政府的經常收支帳項的確出現連續性赤字問題。然而，事實真相是否真的如政府所預測，政府的財政赤字正面臨嚴峻的境況呢？根據以往數年的經驗，政府的財政狀況預測與實際數值往往出現較大的差距。譬如，1999-2000 年度的財政赤字原本估計應為 365 億元，但最後結果卻只是 16 億元，兩者差距竟然高達 349 億元。雖然政府解釋赤字大幅減少的主要原因是經濟好轉，以及財政儲備投資收益較原先估計增加二百餘億元，但依然難以掩蓋政府估算與實際數值偏差頗大的事實。

事實上，目前政府的財政管理主要是採取現金收付記帳制度，即是僅計算所有已經收取或支付的財政收支項目，而沒有反映在財政年度內，即將收取或須償還的項目。其實許多先進發達國家，如日本和加拿大皆已採取應計制會計基準，從而更準確地反映出政府在一個年度內的收支帳目。政府亦應認真考慮，局部地就一些非核心帳目如營運基金採納這種制度作為研究試點，以減少估算上的大偏差。

撇除技術上的原因，即使財政狀況真的如政府所言，錄得結構性赤字，民主黨認為，政府不應具有偏向性地主力研究一些如陸路離港稅和銷售稅的新稅種，因為這些稅種皆屬於間接稅，具有累退特質的不公平性，失去了稅收含有透過促進社會財富再分配，減少貧富懸殊的功能。政府的邏輯似乎是

一旦研究顯示財政收支確實存在經常性結構赤字問題的話，便想當然地，在對中下階層有重大影響的間接稅稅種下工夫。民主黨認為這種邏輯實在值得商榷。

在回歸之後，特區政府經常顯露出偏幫大商家的傾向，而且一直為社會大眾所詬病。如果財政狀況出現赤字問題的唯一解決方法，是開徵對中下階層不利的新稅種，相信政府偏幫商家的形象只會進一步獲得強化，而市民對政府的不滿亦會因此而增強。民主黨不想看見這種情況。

民主黨主張政府應全面檢討現行稅制。薪俸稅、利得稅、各類雜項稅及其他新稅種，皆應在研究和考慮之列，而不可能單獨突出個別稅種，並靠宣傳和造勢來博取社會大眾的認同。我必須重申民主黨的既有立場，民主黨原則上反對在任何時候開徵問題叢生的任何形式的銷售稅，希望財政司司長可以確切明白，開徵銷售稅所可能產生的負面影響。

我希望財政司司長在制訂下一份財政預算案時，可以在事前增加與各政黨或立法會議員溝通的頻密程度。政府其實本來已經做得很好了，但是我們希望可以做得更好，並且在建議增加各項現有稅收或開徵其他新稅種方面，可以提供更全面的選擇及更深入的研究分析結果，讓來屆立法會議員及廣大市民可以根據更理性的分析和數據作出抉擇，而不會像今年度一樣，正反雙方均在欠缺實質數據，以及深入研究的情況下，各自提出理據和結論。我認為對社會和市民來說，這種做法也不是應有的辦事態度。

另一方面，主席女士，我希望藉着今次機會，闡述一下民主黨對政府財政稅收的立場和理念。事實上，工商企業家一直以來皆存在着一種錯誤觀念，誤以為一些民選議員為了爭取連任和普選，而只顧及中下階層人士的利益，從而在公共開支方面，不斷向政府爭取在社會福利和醫療服務等範圍增加開支，同時在公共收入方面減低影響中下階層市民的稅務負擔。大家必須明白，其實，工商企業家所一直關心的經濟發展，與增加社會福利開支並非存在必然的矛盾。反之，兩者的關係其實是相輔相成的。事實上，金融風暴期間，大量中下階層人士皆面對失業和減薪的痛苦時刻，如果政府欠缺一些可以令人接受的社會服務和醫療福利措施，作為維持這些市民基本生活保障的手段，我們可以想像，不滿情緒可能最終導致某種程度的社會騷亂，最後只會危害商家的投資和利益。現在沒有出現這情況，正因為我們有這樣的社會服務。同樣道理，如果整體社會在教育和培訓人才方面欠缺足夠的支持，亦只會扼殺人才質素提升的機會，以及社會階級流動的可能性，最終可能會強化社會階級封鎖，從而挫抑市民的積極性。很多中下階層的市民都是透過教育成為專業人士，這樣其實是加強了社會的流動性，以及加強這些人士對香港的認同感。

當然，民主黨亦明白過高的稅收，是會影響商界的投資意願。正因如此，民主黨一向認同政府應維持一個簡單和低稅率的稅制。我們只是反對在經濟不景及市民生活仍然困苦的情況下，增加稅收及對民生有影響的政府收費，並且在理據充分的情況下，反對政府開徵一些極具爭議性的新稅種，例如陸路離境稅和銷售稅。我們實在看不出這種處事的邏輯思維與工商界企業有何不同的地方，以及與經濟獲得良好發展有甚麼抵觸之處？

最後，對於今年度的預算案，我希望向政府提出一個忠告，希望政府盡快進行全面的稅制檢討，而不是單單偏於向普羅大眾入手，研究徵收陸路離境稅和銷售稅，以支付公共開支。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

陳鑑林議員：主席，民建聯歡迎政府制訂一個不加稅、不開徵新稅的赤字預算案。我們認為，在經濟衰退期逐步遠去的情況下，透過政府部門繼續推行資源增值計劃，讓經濟全面復甦，預算案內提及的赤字應可避免。預算案也符合公眾的期望，給予市民一個休養生息的機會，並與民建聯過去一直要求的不加稅、不開徵新稅的方向一致。

主席，由於經濟復甦仍處於起步階段，加上整體經濟轉型，有很多行業並未進入穩定的經營狀況，而勞工階層亦仍然面對日益激烈的市場競爭，備受淘汰失業的威脅，因此，預算案提出只會增加不影響民生和大部分企業的收費，我們表示歡迎。民建聯會密切留意政府會提高哪些收費，以確保調整的收費不會影響民生和一般商業運作。

財政司司長建議，由一個獨立的委員會就本港的稅制進行全面的檢討，這一點民建聯是贊同的。雖然，單就本年度這份 62 億元赤字的預算案，我們很難斷言香港的稅制，是否出現結構性赤字問題，因此，民建聯認為財政司司長仍然應以復甦經濟來作為首要的任務，只要經濟好轉，便可以將政府憂慮的赤字一掃而空。當然，我們總不能祈求政府每年均可從股票市場賺取巨額利潤，也不能輕易讓政府依賴出售地下鐵路、九廣鐵路或其他資產以彌補每年龐大的赤字，全面的稅制檢討是有必要的。

我們亦明白，財政司司長制訂一項有輕微赤字的預算案，一方面可能會被批評為“狼來了”，但如果從審慎理財的角度而言，亦可以說是較為穩妥的做法。由於各方面仍然未能完全掌握日後的經濟復甦步伐，加上新的網上電子貿易對傳統貿易的衝擊等因素，政府亦須緊守《基本法》的量入為出及力求平衡預算的目標。

2000-01 年度的財政預算案中，有一個重點是在經濟剛復甦的環境下，政府可以怎樣配合和推動經濟的發展。這個思考脈絡，令人期望政府在未來支援經濟發展的工作上，會抱有新觀念，能如預算案中提及的格言一樣，做到“商界主導、政府支持”。

財政預算案在起首的篇幅，即以不少數據顯示出政府對全球及本港經濟發展的熟悉。對於市民來說，一個有能力綜合掌握當前世界經濟氣候及本地經濟環境的政府，是會令他們對政府的施政更具信心。當然，政府光有瞭解而沒有實際行動，是不能取得市民的支持。此外，政府也應注意全球經濟環境是瞬息萬變的，而隨着本港經濟轉型，政府的經濟政策，也許要作出相應的配合，才不致於落後國際經濟發展的形勢。民建聯認為隨着我國將於今年下旬進入世界貿易組織，擴大開放內地市場將有利香港資金、管理人才及生產技術參與內地的經濟發展，特區政府應主動及積極地協助香港商界掌握新世紀的機遇，拓展市場。

財政預算案提出要提高公司管治的水平，實在有助提高金融業及工商業的競爭能力。事實上，公司法改革是本港迫切有需要處理的一環。我們正面對革新本港的企業管治制度，改善規管公司董事的責任、管理層與股東的關係，以及公司清盤安排等問題。不過，在推出改革和新措施之時，政府也要聽取廣泛的意見，考慮市場的接受能力，不宜操之過急。

對於預算案提出成立促進投資的部門，民建聯是支持的。記得去年 11 月 10 日本會辯論“設立投資促進專署”議案時，民建聯便促請政府成立“投資促進專署”，專責進行游說及吸引外資，並統籌各有關部門的職能，加強宣傳本港作為理想的投資地點。事實上，我們現時引進外資的職能，架構頗為鬆散，職權也有限；我們也沒有一個專責部門接待大型投資者，提供協調土地規劃、交通、基建等工程，令投資者往往無法展開他們的投資計劃。因此，民建聯同意成立一個促進投資的部門。

此外，預算案也顯示出政府加強支援工商業發展的決心。政府將重組工商業支援架構和職能，以配合經濟轉型對支援需求的轉變，把原來由政務司司長管轄的資訊科技及廣播局，撥歸財政司司長管轄。我們期望政府的資訊科技政策及輔助工商業發展職能，將會更相輔相成。支援工商業的措施必須與新資訊時代的步伐緊密配合，才能創造一個更利於營商的環境；同時，政府必須留意所提供的支援服務必須夠靈活，以及適應新的經濟模式。

另一方面，政府將為營商者提供更佳的支援服務。原來由財政司司長管轄的工商服務業推廣署，轉交工商局負責，以配合工商局的職能。工商服務業推廣署日後也應制訂更多方便營商的項目，並進行相關的研究。據我們瞭解，工商服務業推廣署在“1999 年方便營商獎勵計劃”中，共接獲 116 份由公務員遞交的方便營商建議書。我們認為當中不少建議，是為了改善政府所提供的服務。民建聯認為，政府必須認真對待和考慮這些建議，並落實可行的項目。

最後，特區政府的保護消費者權益和競爭政策的工作，也將撥歸經濟局負責。保障消費者權益，向來是由工商局負責的；但是，引起消費者關注和競爭問題的社會議題，卻往往是屬於經濟局的統籌範圍，例如燃油價格、電力收費、煤氣收費等，而這些正是小市民所關注的問題。

在把消費權益和推動競爭的工作交由經濟局負責後，便不應再有部門之間互相推搪塞責的情況出現；經濟局也應要落實政府的競爭政策綱領，在政府內部培育推動競爭的政府支援和監管文化；此外，當局不但要促進服務提供者在數目上的競爭，也要鼓勵行業進行質量上的競爭，這樣才能在社會中培育出競爭的文化，並為市民提供實際的消費得益。

綜觀整份財政預算案，雖然在提高政府收費和開徵新稅方面留有伏筆，但整體來說，本年度的財政預算案已力求不加重市民的負擔，令人感到滿意。

主席，我謹此陳辭。

許長青議員：主席，我不單止 1 次在本會強調，香港經濟的好壞與進出口業的盛衰息息相關。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第 37 段也提到，“香港的經濟復甦，主要是由出口帶動”。1999 年香港是全球最繁忙的貨櫃港，處理的標準箱較 98 年增加 11.2%，香港經濟現在已經開始復甦。政府可能會越來越能體會到進出口業對香港是很重要的，因此，新一年度的預算案對進出口業的支援亦稍為加強。去年，支援進出口業的重點措施只有 1 項，便是降低轉口貨品報關費；今年既增設機構吸引外資，又把工業署和貿易署合併為工業貿易署，以提供一站式的服務。我認為這個建議是適當的。

我希望上述安排，只是政府加強支援進出口業的第一步。事實上，即使中國今年順利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一事對香港利多於弊，本港進出口業依然要面對很多困難：

- (一) 外圍氣候存在不少暗湧。美國作為香港第二大產品出口和轉口貨值的目的地，經濟泡沫爆破的陰影有增無減。日本已連續第二季出現經濟負增長。至於歐洲市場，歐元及馬克的低沉，亦令香港貨品顯得較其他輕工業出口國昂貴。
- (二) 大中華區域一些貿易動態，也不利香港進出口業。首先，貨櫃碼頭平均收費較香港少一半的深圳，計劃“以港興市”，把西部港口的 9 大地區（例如蛇口、赤灣）重組或合併，並且簡化通關作業，此舉勢將提升深圳港口的競爭力。此外，台灣最近通過法例，正式確認金門、馬祖、澎湖等地區與內地的福建省進行“小三通”。這樣不僅令香港的轉口貨量流失，長遠來說，亦可能推動台灣與閩南地區三角洲連成一起，形成一個足以跟珠江三角洲競爭的經濟體系。

基於上述的不明朗因素，政府應積極考慮進一步重整組織架構，以便更有效推動貿易。就協助港商打入內地市場來說，政府應在內地重點省市，增設商貿聯繫常設機構。這樣不單止能幫助港商解決困難，還可以搜集有關經營的問題，提出建議，呈報中央考慮，使中央制訂更多兼顧內地與港商的政策。

除架構上的改革外，增加貿易推廣的實際資源也是很重要的。可惜，貿易署在新一年度的整體開支預算，只較去年度的修訂預算微增 1.5%。部分新增的撥款，更只是用於員工的薪酬遞增，或更換部門內部的電子系統。換言之，不單止資源增幅少，而且大部分也不是直接用在貿易推廣的工作上。

我認為，政府當然要力求資源增值計劃成功，但實施起來應具彈性：應加則加，應減則減。貿易署與工商界進出口生意息息相關，應是一個值得增添更多資源的部門，如此才能有效地應付日益繁重的貿易推廣工作，發揮更大創意，對內地和海外更有效地推銷香港的服務，例如香港可以利用增強基建加強對國內中西部地區的進出口貿易貨運服務；又例如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會有越來越多外商想進入中國營商，我們應讓這些外商瞭解利用香港的服務作橋樑，以收事半功倍之效。

其實，香港的外貿歷史悠久，人才鼎盛，各項金融貿易政策、運輸基礎配套齊全，可以作為內地最大的轉口和貿易口岸。香港在外貿推廣上，應有無窮無盡的發展空間。除了要充分善用“一國兩制”及自由港的優勢外，特區政府還應仔細研究港商在“一國”之內，還可以有些甚麼其他的商業機會，不要只提“兩制”，而把香港關閉在祖國的大門之外。

中央政府在 2000 年推行的新政策之一是發展中西部地區，我認為這對香港來說，是一個新的機會。中西部省份相對於沿海各省市，經濟仍未算發達，但天然資源、人力資源豐富，在各方面都亟需港商的資金和拓展。此外，在地理上來看，西部地區在發展後，所須由香港提供的服務，例如進出口貿易，轉口貨運，相比之下，較其他地區亦更為殷切。中央政府亦已於 3 月 6 日提出考慮把連接中國與中亞細亞地區的“歐亞大陸橋”接駁至京港鐵路，利用香港優越的地理環境，吸引外商投資，增加出口歐洲的貨運量。我認為特區政府應積極爭取參予這個計劃的研究，一方面可配合國家大力發展中西部的政策，另一方面則可為港商爭取更大的發展空間，善用當地的資源，促進香港的進出口業務。

此外，雖然政府在工商業方面直接收取的費用，例如商業登記、牌照費、出入報關及其他必須的手續費，以及利得稅，都較其他國家為簡單及低廉，但其他間接影響營商成本的因素，亦有很多，例如香港不用負擔國防及外交支出，但公共開支卻佔本地生產總值的兩成，與每名市民生活息息相關的燃油稅亦較大部分外國國家高出很多。最近港府更計劃陸續提出三千多項增加收費的建議，而其他加稅建議例如銷售稅及陸路離境稅亦並非擱置，而是“進一步研究”而已。

在工商界方面，香港出口往世界各地的貨品，除了較特別的或新產品之外，相信在近 5 年來都是減價的多，加價可說絕無僅有，能保持原價已算萬幸。試問進出口界怎可能認同增加收費的建議？既然財政司司長也說“香港的經濟復甦，主要是出口帶動”，政府絕不應在出口稍有起色的時候，便輕易通過各項加價建議，以免引起連鎖反應，影響香港的競爭力。

順帶一提，我想問政府知否近一、兩年來，私營機構的資源增值計劃的成效如何？單就進出口界來說，大部分機構，包括本地及美資大行在內，近一、兩年都已努力精簡員工架構、提升員工工作能力，並且實施目標為本制及責任制，“朝九晚五”的工作時間已經成為歷史陳跡。如果當局希望市民及工商界認同各項加價申請，首先必須說服大家，政府已經與工商界看齊，盡力達致資源增值，並無浪費納稅人辛苦繳納的稅款。

最後，我想強調，無論經濟狀況如何，當局必須致力保持量入為出的理財哲學，並盡量提高透明度，使市民及工商界瞭解當局的開支是否用得其所。

主席，我謹此陳辭。

李卓人議員：主席，今年的預算案，是財政司司長上任以來的第五份預算案，我相信這是一個適當的時機跟財政司司長算一算帳，究竟這 5 年來財政司司長有何“功績”？

財政司司長在 96 年發表第一份預算，當時最低收入的兩成家庭，平均每月入息有 6,050 元；到了 99 年，最窮的兩成家庭的平均入息大幅下跌 24%，只剩下 4,600 元。同期，最高收入的兩成家庭，雖然其間經歷了金融風暴，但其平均入息仍然由 58,900 元，上升 10% 至 64,550 元，較最窮的兩成家庭高出十四倍。

財政司司長在數份預算中，每年都向納稅人“派糖”，97 年更“派酒”，把葡萄酒的應課稅品稅由 90% 調低至 60%，令政府在該年度的稅收減少 1.1 億元。單在 98-99 年度，年收入 100 萬元的 4 人家庭，便獲財政司司長寬減稅項差不多 20%。

在 1999-2000 年度，財政司司長雖然再沒有提出寬減薪俸稅和利得稅措施，但仍然可以面不改容地一擲 85 億元，一次過豁免大財團和“打工皇帝”10% 稅款。這劑價值 85 億元的清涼劑，便相當於最低收入的 30 萬名市民，整整 1 年用在衣、食、住、行的全部生活開支。與此同時，議員和關注團體在議會內外聲嘶力竭，要求政府增加 300 元老人綜援金，但財政司司長卻是一口拒絕。去年更削減綜援，令很多有需要的人更是貧困。

本來上層社會笑逐顏開亦是無所謂，最差勁的是中產階級這數年得不償失，基層市民“無啖好食”，這便是 5 年來財政預算和經濟轉變結果的最佳寫照。在過去 5 年的預算案中，我們看到財政司司長推出不少有利營商的措施，但對基層市民卻只提供極有限度的援助。或許財政司司長仍是“滴漏理論”的信徒，以為政府給予財團一些“甜頭”，整個社會最終也會得益；以為只要增加營商機會，就業機會便會隨之而來。所以，財政司司長的左腦特別發達，絞盡腦汁為企業、財團增加營商機會，但右腦卻開始萎縮，對中下層市民生活苦況毫無反應。政府近期增加營商機會的動作層出不窮，包括：把政府服務外判、興建迪士尼主題公園、發展洪水橋無污染城市、重建北角邨、調低股票交易印花稅、發展西九龍綜合藝術文化區、減少興建居屋、鼓勵市民買樓等，全部都是着眼於創造商機。

不過，大家不要誤會，增加商機本身並無不妥，我只是希望財政司司長左右腦可以平衡發展。財政司司長似乎是忽略了一點，那便是在全球一體化和資訊科技急速發展下，營商機會已不再等於就業機會。企業可以透過數碼網絡，把工序分發至世界各地處理；即使工序不能外判，僱主亦可憑着絕對的市場優勢，把中下層工人的工資壓低，變成“有工做亦不等於有飯開”。現時的實況是：“大財團商機無限，小市民生機渺茫”。

無論財政司司長過去的預算案的主題是“拓展經濟、改善民生”、“持恆處變、平穩發展”、“利民紓困、自強不息”或“強本節用、共創新猷”，抑或是今年的“增值創富、節流裕民”，其實 5 年以來，真正的主題只有一個，那便是：“揀住銀包、無情無義”。政府坐擁 4,000 億元巨額儲備，但仍然緊抱“金科玉律”，依附着教條地限制公共開支增長，這種“揀住銀包、有錢唔駛”的理財政策，令最有需要政府提供服務的基層市民互相爭奪有限的資源，造成“窮人鬥窮人”的分化現象。

政府在上年度提出綜援新政策時，便曾刻意製造“綜援養懶人”的假象，是“窮人鬥窮人”的最佳例子。綜援新制美其名是鼓勵受助人自力更生，但政府卻完全不理勞動市場本身沒有足夠職位，亦沒有措施針對低技術工人工資螺旋式下跌的問題。收緊綜援的客觀效果，便是基層市民咬實牙關，一起接受麥當奴叔叔“11 元 1 個鐘”的殘酷現實。田北俊議員剛才說我們工會沒有呼籲工人工作。田議員現在不在席。我很鄭重地代表職工盟呼籲工人工作，但與此同時，我亦很鄭重地呼籲僱主須給予工人有尊嚴的工資，而不是現在多勞少得的現象。如果是多勞少得，便令工作變成其實是一個懲罰。我們真的希望工人出來做工，但也要他們能獲得有尊嚴的工資。

今年，在“揀住銀包”的大前提下，社會福利資助機構的員工，成為其中一個被“搾壓”的對象。政府改變政策，對資助機構改為一筆過撥款。這種撥款方式，令員工的薪酬與公務員薪級表脫鉤，使他們的薪酬福利進入不穩狀態。新制度還未實施，工會最近已接到投訴，指機構負責人已開始削減員工薪酬，幅度由 0.5% 至 7% 不等，還說連公積金也會受到影響。政府為求達到“撈錢”目的，不但自己做“大無良”，還迫資助機構做“小無良”，令機構員工承受慘遭削薪之痛，同時亦令為弱勢社群服務的社工感到自身不保，嚴重打擊士氣，最終只會影響服務質素，於是又是弱勢社群遭殃。

此外，“揀住銀包”亦令政府沒有足夠資源開展新措施，以應付急速轉變的社會和經濟環境，解決工人面對的就業問題。最明顯的是，行政長官和社會多方面都認為，75 萬名 40 歲以上、中三學歷以下的工人是就業的高危階層，但今年預算案對他們卻是一毛不拔。再培訓局今年亦不獲任何撥款，不知是否這個原因，再培訓局在昨天剛剛通過加學費一倍，連有成員建議大幅削減培訓津貼，政府也表示贊成。

今年，政府決定每年增撥 1.7 億元貸款額，擴大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的認可培訓機構範圍，令合資格的貸款申請人增至 70 萬名。雖然貸款計劃收取大約 8% 年息未算是“大耳窿”，但這種“小耳窿”政策能否幫助三百多萬名在職工人終身學習，應付新經濟的挑戰呢？美國政府以培訓券形式，直接資助在職工人參加培訓；英國政府亦有類似的個人培訓儲蓄戶口(individual learning accounts)措施。特區政府除了做“小耳窿”之外，是否可以投入更多資源，協助工人獲得新經濟所需的技能呢？

新經濟帶來新的不穩定，而且是更快、更深、更廣。基層市民經歷金融風暴後，已被沒有調節的市場力量折磨夠了，如今面對新經濟的不明朗前景，他們更渴望政府可以提供基本的就業保障和職業訓練，以及建立一個社會安全網，令有需要的人可以有尊嚴地度過難關。不過，財政司司長卻沒有從這方面出發，反而在預算案演辭說：“香港經濟復甦的一個重要原因，是本地工人和企業都發揮了高度適應能力。在艱苦的經營環境下，不少公司以果斷的行動削減成本、改善效率和提高生產力。僱員也盡力適應就業機會減少和薪金下調的現實。”財政司司長不但由衷地高度讚揚企業裁員、減薪的果斷決定，更在行動上“有樣學樣”，宣布 3 年內削減 1 萬個公務員職位，令勞動市場的安穩職位“買少見少”。請不要忘記，這不單止是公務員的問題，亦代表了我們的下一代或是我們的市民，喪失了 1 萬個就業機會，令打工階層的就業更不穩定，面對更大的“飯碗”危機。

當然，政府會說，今次是採用自願離職計劃，避免政府裁員，也算得上是德政。不過，恐怕政府會是先把服務外判，製造冗員，再搬出自願離職計劃，屆時員工也因工作消失，不自願也要變成自願，進入不肯定的未來了。

在發表預算案前，權威消息人士不斷向傳媒“吹風”加稅，令公眾的焦點完全放在預算案的稅收建議，似乎忘記了仍然高企的失業情況，特別是新經濟下的結構性失業問題。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內為安撫基層市民，引述了美國勞工統計局《1998-2008 年人力需求評估》的數據，表示在知識型經濟下，低技術職位仍有可觀的增長，低學歷工人無須過分擔心。不過，財政司司長只說了故事的一部分，另有兩個重要環節是完全沒有提及。

首先，該評估報告同時亦指出，部分中層職位將會被資訊科技取締。中層勞動者如果不能成為高知識專業人員，便要向下流動，要當低技術工作。要是能擔當中層工作的勞動人口沒法在既有崗位立足，自然便會跟非技術工人競爭，結果便是那些學歷低、年紀大的低技術工人會被淘汰，變成失業者。

中層文職或管理人員職位不穩的現象，其實已在香港浮現。政府現須研究如何處理因為應用資訊科技而可能導致文書職系人手過剩的問題；中銀集團亦為了如何安置上年紀的中層管理人員而費索思量，最近甚至說要裁員；中電亦傳聞須大幅度裁減文員和辦公室助理。如果政府仍是後知後覺，香港的就業危機，將會在中層開始爆發。

其次，新經濟並不一定會為低技術工人帶來就業機會，背後必須有一整套的政策配合。美國前勞工部長 Robert REICH 在總結當地的經驗時指出，要令各階層工人都可以分享新經濟的成果，政府必須打好三支樁柱，分別是經濟結構的靈活性、充裕的宏觀需求，以及對勞工的基本保障和培訓。在制

度上，美國一直有增加最低工資的保障額，也有對低收入的貧窮就業家庭提供付稅津貼，即是 "Earn Income Tax Credit"。他們是有為基層的家庭提供保障，令他們不置陷入最貧困的境況。

不過，看回香港，財政司司長歷年的預算案，只強調僱主和企業的靈活性，不顧勞工就業和工資穩定的重要性，令香港社會出現嚴重的長短樁問題，這是我從未對財政司司長的預算案投過贊成票的原因。我真的很希望終有一天可以對財政司司長的預算案投下贊成票，但可惜在我本次任期完結前，我仍然沒有機會實現這個願望。

最後，我得提一提今天收到的一份傳真。發文者是一個關注追討贍養費的小組，她們表示今年的財政預算案中並無提出會設立贍養費管理局，令她們感到十分遺憾。希望財政司司長可以體諒社會上這一羣在離婚後得不到贍養費的人士的需要。

謝謝主席。

陳智思議員(譯文)：主席，儘管有不少與新稅項及加稅有關的恐嚇及傳聞，財政司司長發表的下年度財政預算案仍有“美滿結局”，真教人感到驚喜。現時經濟日漸復甦，市民不用再掏腰包繳付更多稅款或新稅項，真是可以鬆一口氣。

在財政預算案發表前數天，可靠消息人士透露有可能增加某些稅項如利得稅，並大幅增加每年車輛牌費及新增陸路離境稅。

今天，我不打算評論政府公布財政預算案的策略。我相信政府官員深懂這些策略的利弊。我想說的是，所謂“美滿結局”並非真正結局，還隱藏着許多問題。

很多議員都會同意稅制依然狹窄。恒生指數上升，致令財政儲備的投資獲得意外利潤，財政赤字因而大減。但我們應否期待好運，指望恒生指數永遠不斷上升？這完全是既不可能又不理智的。香港人應知道並準備接受擴闊稅基，因為此舉對長遠保持收支平衡是非常重要的。

我們不應動用公帑讓人享受免費午餐。弱勢社群、有需要的人和長者應受有能者保護，這是不爭的事實。可是，我們不能罔顧一點，事實上只有少數香港人為全港市民背起重擔。

政府就整個稅制進行慎重考慮，避免過早假定會長期出現赤字，我很欣賞政府的做法。我支持政府進行全面研究，找出現行稅制下是否存在長遠財政風險，並看看是否適合在香港推行各種稅基廣闊的稅務計劃。政府必須進行深入而全面的研究，以證明有理由進行稅制改革。香港人應當清楚、全面地瞭解有關情況。

我的辦事處曾就保險界高級行政人員對稅務改革的意見進行調查。調查結果顯示，62%被訪者贊同香港需要稅制改革，而 58%則表示香港需要更廣闊的稅基。44%被訪者相信，與全港總人口相比，目前納稅人人數太少。被問及對推出銷售稅或陸路離境稅的意見時，72%被訪者表示陸路離境稅或自由黨提出的陸路離境費是擴闊稅基和減少赤字的最可行辦法。

政府及時提出減少股票交易印花稅，以改善本港股票市場競爭力。我相信這措施有助推廣香港這個金融中心及帶動本地經濟復甦。雖然有跡象顯示香港股市已從谷底開始復甦並繼續興旺，我們應時刻緊記這場遊戲存在固有風險並保持警覺。

主席，我歡迎政府對工商局進行改革，以迎合這個日新月異社會的需求。除吸引外來投資外，我促請政府考慮成立機構，增強香港在全球各地，尤其是中國，營商的競爭力。隨着全球一體化的趨勢，亞洲許多國家已伸手到其他國家爭取不斷出現的新營商機會。

政府維持 16%利得稅率不變的決定十分好，令香港維持在區內及全球營商的競爭力。香港的稅率較低，對剛從經濟逆境中復甦的中小型企業有利。

我極力贊成政府計劃設立多種貨幣資本市場，並研究如何推行存款保險計劃，因為此舉可以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可靠程度。

有了互聯網及很多快將出現的其他先進通訊技術，不久將來，國與國之間的界限便會消失。投資者可以通宵進行巨額交易，並可隨時進行電子貨幣交易。面對這些挑戰，香港必須一馬當先，不讓別人攻陷要塞。我們將來的成就不應限於這小片土地。

主席、各位同事，我想評論一下李卓人議員談到的員工凍薪問題。經濟衰退逼使許多公司減薪或凍薪，但亞洲正從經濟衰退中復甦，而僱主及僱員都設法向前跑。我們很快便會看到越來越多公司為僱員推出股票期權計劃。這個計劃能令工人抖擻精神，老闆也能以低成本方式鼓勵僱員辛勤工作。由於這個計劃着重股東價值，所以顯得格外吸引。問題的癥結不是公平與否，而是能否生存。

主席，我支持議案。

劉皇發議員：主席女士，財政司司長曾蔭權先生今回の“無新稅、不加稅”預算案，再度帶來驚喜，除了那羣湧到運輸署排隊續牌的市民，白白忙了一場，感到有些“無癮”之外，本港各大政黨和傳媒都普遍叫好。

香港遭受金融風暴衝擊之後，現在可以說是處於初部復甦階段，預算案一方面做到“輕徭薄賦，與民休息”，另一方面亦繼續改善營商環境，積極吸引外來投資，這種做法，從政治和經濟的角度來看，都是可取的。尤其難得的是，預算案在節流方面 — 特別是在控制公務員編制和部門開支的環節上 — 表現出相當的決心。財政司司長洞悉民情，審時度勢，知所進退，在依然艱難的環境下，制訂出一份廣為各界接受的預算案，實屬難能可貴。

由於政府年前入市打擊“大鱷”，發了一筆橫財，財政司司長將原先估計本年度的 365 億元赤字，大幅度降低至 16 億元。一般相信，到了最後“埋單”時，實際的數字亦將會大大低於新修訂的預測。隨着香港經濟持續好轉，加上地下鐵路私有化帶來的巨額收入，政府來年預計的 62 億元赤字，也大有可能不會成為事實。雖則如此，財政司司長仍然強調財政赤字的問題仍有待解決，並且透露會研究本港現時的赤字是結構性還是周期性，以及研究引進一些擴闊稅基的新稅項是否合適，這明顯地是為將來可能加稅和徵收新稅項留下伏筆。由於有關的研究可能會影響本港財富的再分配，因此當局應該廣泛諮詢各界，尤其須重視代表基層民意的區議會的意見。

政府未雨綢繆，早作研究，以達致審慎理財的目標，這是正確不過的。不過，要改動稅制，加稅以至徵收新稅項，則要非常小心，宜三思而後行。香港賴以成功的其中一項政策，便是稅制簡單明確和稅率低。過往港英年代長期的實踐，已充分證明維持簡單稅制和低稅率的巨大好處。我們以前也曾經歷逆境，導致入不敷支，預算出現赤字，但有關的政策並無改變。本港現時有龐大儲備，經濟穩定復甦，加上政府仍然有很大的節流空間，以及若干公營機構部分私有化所能帶來的額外收入，我看不出現時有迫切的需要去改變一套行之有效的政策。

財政司司長表達對赤字的憂慮，以及宣布將會作出的稅務研究，相信已令部分市民感到憂心。一位關心時事的街坊特別託我傳遞他的心聲，他期望財政司司長繼續做“財爺”，不要變做“萬稅爺”。這位街坊或許是過慮，但多少也反映出市民備受金融風暴摧殘之後，聞新稅、加稅而色變的心情。

在政府收費方面，我雖然贊同財政司司長的論據，要首先處理一些對民生和大部分企業沒有直接影響的費用，但問題是費用是否一定要加呢？即使在“用者自付”的原則下，我也不認為政府費用必須向上調整。政府部門在推展資源增值計劃、電腦化和應用資訊科技、公務員體制改革及控制公務員

編制等的工作下，其向市民提供服務的成本理應下降而非上升。因此，政府在提出加費之前，必須撫心自問，在節省服務成本方面，是否做得足夠，並且須向公眾作出充分交代，否則有關加費的建議將會難以在本會獲得通過。

主席女士，正如我剛才所說，預算案令人感受深刻的一個地方，是強調政府會銳意“減肥”。我希望我沒有記錯，不是很久以前，我們經常掛在口邊的話，是“香港 18 萬公務員”，但在不知不覺之間，公務員現今原來已經達到 20 萬之數。本港向來標榜擁有高質素、高效率的公務員，但根據最近的一篇報道，以公務員平均對比所服務的市民數目計算，香港的公務員比例竟然較英國高得多。

政府編制“過肥”已是不爭的事實，經濟好景的時候，公營部門雖“肥”卻不礙眼。金融風暴便如一面鏡子，政府“肥態畢露”，盡現人前。財政司司長表示會推出一系列措施，以期在明年 3 月，令整體公務員編制下降至 198 000 人，而在未來 3 年，再減省 1 萬個職位，使編制回復到 95 年的水平。

政府的“減肥”行動，肯定受到公眾歡迎，但問題是政府“減肥”的目標是否適合，又是否足夠呢？何以在 3 年內減省 1 萬個職位，而並不是 5 000 個或 15 000 個呢？正如我們減肥一樣，每一個人是以其身高、年歲，粗略地計算出一個標準體重，然後以此為據去減多減少。如果政府能夠提出數據，配以資源增值計劃和公務員體制改革的成效，計算出一個適當的公務員編制數目，以及達致的日期，這樣的“減肥”相信才會有度，才會是更健康和更具說服力的。

主席女士，在“減肥”的同時，我認為當局應認真考慮在某些服務環節上，讓私人團體有更大的參與機會。比如，在高等教育方面，當局應放棄一直以來幾乎一手包辦的做法。在港英管治年代，實行所謂精英政策，以嚴苛的手段，完全壟斷大學教育，影響所及，至今香港竟然連一所私立大學也沒有。眾所周知，香港各所大學的教授、講師薪酬站在世界前列，而政府須向每名大學生 3 年合共資助 70 萬元，遂令政府在這方面肩負龐大的經常開支。令人感到非常沮喪的是，如此巨大的投資，竟然未能相應地培養出足夠合乎理想的人才，以至我們要採用優才計劃，輸入內地精英。

在西方國家，不少私營大學辦得十分出色，成為著名的學府，人才輩出。因此，我覺得政府必須摒棄過時的觀念，積極提供條件，鼓勵私人辦學團體建辦大學，或接辦個別現有的大學。設立私營大學，既可節省大量政府資源，又能促進大學間的競爭，提升大學學術水平，實在是一舉兩得。

政府最近同意向樹仁學院撥款四百多萬元，以支付香港學術評審局為其 4 個建議中的學位課程進行評審的費用，此舉可以視為特區政府在調整大學教育政策方面，踏出了可喜的一步。我期望政府在這方面的步伐能夠跨大一點，膽子放大一點，盡快改革高等教育，使其能夠以新的面貌迎接科技世紀的來臨。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支持二讀《2000 年撥款條例草案》。

何鍾泰議員：主席女士，對於財政司司長能夠考慮到本港經濟仍然處於復甦階段，以及市民仍然面對生活重擔的現實，制訂一份“無新稅、不加稅”的財政預算案，本人感到十分欣慰。當然，要解決財政赤字，加稅是最簡單直接的方法，但在現時的經濟環境下，我們適宜選擇透過節流的方法，維持本港的簡單稅制及低稅率，以促進本港穩步復甦，帶動社會經濟活動，令企業盈利上升，有利創造就業機會，提高市民收入，從而增加政府相關的稅收，有助減輕本港的財政赤字問題。

未來稅制檢討

在“薄賦養民、振興經濟”的同時，現在也是檢討我們稅制的時候。雖然，我們仍未能確定目前財政赤字是屬於結構性還是周期性，但現行的稅制實在是存有一些值得關注的情況。在薪俸稅方面，目前只有不超過四成的工作人口須繳稅，而接近 80% 的稅款，集中由 17% 的納稅人承擔。須按最高標準稅率交稅的人數，亦只佔全港工作人口的 0.3%。利得稅方面也有類似的情況出現，八成利得稅收入由約半成繳納利得稅的公司承擔。

基於上述考慮，本人贊成政府成立一個獨立委員會，專責研究引進一些擴闊稅基的新稅項是否適合。不過，政府將來在擬訂徵收新稅項的同時，必須廣泛徵詢公眾意見，避免推出影響民生的措施。

推動創新科技

在預算案中，財政司司長建議改善政府架構安排，加強政府對發展創新科技的支持，本人十分歡迎。本人也十分高興，政府能夠採納一些本人及香港工程師學會較早前提出的相關建議，當中包括在工商局內設立創新科技署，以及聘請全職的科技專家，以協助創新科技署推行工作。本人一向認為推動創新科技的工作，必須有足夠科技專才參與，因為現職的政府決策官員未必具備有關的專業背景及經驗，所以財政司司長的提議是十分正確的。

促進就業措施

在促進就業方面，政府也顯示出相當積極的態度，提出一系列相關措施。其中，政府會資助職業訓練局，為中三和中五畢業生額外提供 1 500 個培訓名額。鑑於實際需要，本人希望政府可以考慮增加培訓名額，以協助更多有需要的年青人得到適當訓練。

另一方面，政府也應該考慮將培訓、再培訓和與就業有關的服務，伸展至專業人士的範疇。現時社會提倡“終身學習”的精神，專業人士也不會例外，必須著實終身學習，以迎合以知識為本的社會需要。如果政府能夠增加現時 3 萬元延續教育費用退稅上限，將有助推動終身學習及自我增值的文化。

基礎建設投資

在現時財政赤字下，下年度在基礎建設方面，公共開支預計仍有 7.4% 的實質增長，本人深表歡迎。可是，政府應該利用有關的工程開支，刺激本港的經濟及改善本地就業狀況，並且要確保本地承建商能參與工程，以及僱用本地的勞動人力。根據近年經驗，大型基建項目，多由外國承建商壟斷，能否惠及植根於香港的承建商，實在須由政府小心處理。

此外，本人憂慮的是下年度展開的主要基建項目，大多仍在策劃或設計階段，有些亦因環境影響評估的程序而受到阻延，例如紅磡至尖沙咀東鐵支線工程，以及北大嶼山大蠔灣至梅窩南北連接路等。這些工程項目能否如期施工，實在不樂觀。政府應該盡量縮短工程項目的前期工作所需的時間，包括行政程序和收地程序等，以確保基礎建設工程項目能如期施工。

在本年的預算案中，政府也未有顧及城市老化的問題。現時，有關當局已着手解決私人樓宇的維修問題，更推出市區重建局，鼓勵私人業主展開預防性維修，防止樓宇老化。可是，對於港府的龐大基礎建設，例如地下水管、排水渠、污水渠等，仍未有相應的措施。地下水管爆裂的事故，時有所聞。政府對於斜坡維修，已建立一套完善的制度，港府應更進一步設立一套基礎建設的維修制度。

改善樓宇安全

本人一直促請政府加強改善樓宇的安全，而在本年的預算案中，終於有正面的回應，措施包括增加消防人員及屋宇署人員數目，以提高私人樓宇的

消防安全程度。除了要加強消防人員對私人樓宇消防裝置的巡查外，對於其他的管制工作，特別涉及樓宇的走火通道及樓宇結構的相關問題，本人認為屋宇署的結構工程師，是具備有關的專業知識去處理的。事實上，新建議的措施，可借助該署樓宇安全組在處理現有建築物相關問題上的經驗。

此外，本人亦歡迎政府在未來 3 年撥款 9,000 萬元，在未來 3 年清拆僭建物。可是，本人懷疑這筆撥款是否足夠 3 年的大行動。政府應該在有關工作落實後 1 年作出檢討，研究撥款是否足夠。

本人亦希望屋宇署能夠盡快落實更有效的內部架構重整安排，使涉及危樓、僭建簷蓬、非法天台的搭建物等的問題，可以由署內一個負責單位，而不是多個不同的單位一同處理，增加效率，加強對市民的服務質素。此外，政府也應該考慮將上述運作模式應用到未來的清拆違例搭建物措施上，加速成效。本人希望當局能盡快拆遷 1 200 幢樓宇的高危天台搭建物和 80 萬個外牆違例建築物，以保障市民大眾的安全。

加強環境保護

在環保及自然保育的經常開支方面，本人歡迎有關的撥款有 7.6% 的增長，但撥款未有針對目前的海港染污問題。空氣及水質污染，粵、港是相互影響的，港府應撥款增加兩地研究，以及加強兩地溝通。另一方面，本人支持政府推行石油氣的士計劃，希望政府能夠提供更多配套，使計劃能夠順利推展。除此之外，政府建議鼓勵更多車主改用電動汽車，也是一項正確的措施，有助改善本港的空氣污染問題。

總結

整體而言，新的財政預算案是相當不錯，特別考慮到香港仍然面對財赤的困難。主席女士，本人支持二讀《2000 年撥款條例草案》。謹此陳辭。

呂明華議員：主席，香港的經濟現時仍處於復甦階段，失業率仍然高企，政府能夠體恤民困，順從民意，決定不加稅，不開徵新稅項，在政治方面是明智之舉。其次，今年只有 16 億元赤字，如果經濟繼續向好，今年甚至會有盈餘；政府不調整稅收，亦是實事求是的做法。可以說，2000-01 年的財政預算案，是一份固本培元的預算案，為香港普羅大眾和工商界帶來一個佳音、一個大驚喜，在精神上和實際上都會加速經濟復甦，值得我們鼓掌。

不過，從理性分析可以看到，過去與今年的財政收入，大部分都是非經常性的，以非經常性的收入支持經常性的支出，是沒有保障的，這種不平衡的財務狀況，不應長久維持。其次，本年度財政狀況出現戲劇性的好轉，赤字由原先估計的 365 億元，大幅下降至 16 億元；這是全賴去年恒生指數暴升 70%，為政府存放於外匯基金的財政儲備，帶來了豐厚和意外的收益。不過，正如財政司司長所說，我們不能指望歷史不斷重演，所以要徹底改變收支不平衡的情況，必須找出問題的癥結，然後對症下藥，全盤檢討稅制，這正是協助我們判斷症狀的唯一方法。因此，我十分認同財政司司長的決定，既要研究問題的幅度和根由，亦要探討實際可行的對策。我希望由庫務局局長領導的專責小組，以及包括稅務專家在內的獨立委員會，能夠深入研究經常性收入與經濟發展的相互關係，認真檢討現行稅制是否完善，擴闊稅基的可行性及具體安排等。正當大家都認為今年的財政預算案會提出開徵銷售稅和陸路離境稅之際，財政司司長以一招“先節流，後開源”的方案，贏得公眾讚賞，我肯定他這樣的安排，是十分聰明的做法。

觀察過去數年的數據，公務員編制，以平均每年 1.3% 的增長率逐年擴大。按照原先估計，在 1999-2000 年度完結時，公務員人數將會超過 20 萬人，而政府在 2000-01 年度的公務員薪酬開支預算，更是達 670 億元，加上其他方面 482 億元的支出，合共佔去了政府開支 1,150 億元。因此，政府實須嚴格控制公務員編制，藉以大幅減輕政府開支。政府的目標是以自然流失的方法，在未來 3 年削減 1 萬個職位，我希望這是政府在人員“減肥”方面的初步目標，政府還應繼續削減政府人員，才能維持小政府的規模，減少支出。

此外，公營部門中，資助機構每年佔政府經常性開支總額的 40%，這正是導致政府開支沉重的原因。在 2000-01 年度，資助金額更是達 760 億元，其中包括了超過 14 萬名機構員工的薪酬支出。為了提高政府資源增值的效益，改革資助制度是必須進行的。我認為以上兩個節流安排，都是合理和值得欣賞的。

主席，綜觀整份預算案，我感到有喜亦有憂，因為除了上述值得稱讚的策略外，仍有不足之處。作為來自工業界的議員，對於預算案有關工業方面的架構改組和安排，我有以下的見解和希望。

首先，鑑於香港仍有很多傳統的製造業，我希望改組後的工業貿易署，能夠繼續大力支持和協助這些製造業，真正發揮製造和貿易一站式服務在架構方面的優點。其次，新成立負責吸引海外投資的投資推廣署，名義上雖然屬於工商局旗下，但其政策和措施卻是來自財政司司長負責的督導委員會。

我認為這種雙重領導的機制，容易導致職責混淆。關於投資推廣署的工作，財政司司長在報告中說：“該機構將與所有香港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以及貿易發展局的海外代表緊密合作，一同推行吸引外來投資的統一策略。”按照經驗，這類沒有從屬關係和統籌的多機構做相同工作的安排，根本是沒有合作、浪費資源和效益不高的做法。所以，我建議政府應該集中資源和人力，把投資推廣的工作全權放在投資推廣署。

最後，工商局內增設的創新科技署，是負責管理和執行創新科技推廣工作的部門。從政府調整管理架構可以看到，政府是有決心推動香港的創新科技。可惜，在制訂政策方面，政府的安排卻令人擔憂。

第一，在宏觀方面，向行政長官負責的創新科技顧問委員會，有形同虛設的隱憂。這個委員會可以提出各種意見，但政府是否採納，卻決定於由財政司司長領導的跨部門協調小組，因為這個創新科技顧問委員會畢竟只是顧問，所以與行政長官特設、由田長霖教授領導的創新科技委員會有雲泥之別。

第二，這份財政預算案亦令人看到，政府在工業和科技方面欠缺長遠政策的弊端。政府一方面強調推動創新科技，但另一方面卻把吸引外來投資的措施，都集中於金融和貿易有關的行業（財政預算案第 79 段）。政府是否有意把香港進一步推到完全沒有製造業的境界？

第三，香港未來的經濟，須靠開拓本地的創新科技工業和吸引外來投資，這兩方面均須有長遠的政策和配套設施。可是，在今次重整的架構中，我看不到有這種具遠見的、不受行政干預的決策部門。

為了避免以上的種種弊病，和其他商會都認為，設立直接向行政長官負責的工業科技局，是推行創新科技的最理想架構。工業科技局可以把制訂長遠工業科技政策、吸引外來投資策略、執行企業管理和提供配套支援等權責集中處理。這種安排，方向明確，權責清晰，主次分明，效益最高。我謹希望政府再三考慮。

謝謝主席。

代理主席梁智鴻議員代為主持會議。

楊孝華議員：代理主席，經過政府不斷從不同途徑“大吹風”後，市民大都預期 2000-01 年度財政預算案可能會有多項稅務調整之際，財政司司長卻給了大家一個大驚喜：他在新一年度的預算案建議不開徵新稅項、不加稅、不改變目前的免稅額及扣減項目。其中維持現行薪俸稅免稅額及不改變目前利得稅率這兩項建議，便是自由黨早前向財政司司長建議而又被接納的。

來港旅遊的發牌制度

為了向工商界提供更好的支援和服務，財政司司長建議政府將保護消費者權益和競爭政策的工作，從工商局轉交經濟局統籌，意味着把有關來港旅遊和出外旅遊的工作同時交由經濟局管轄。此舉能為出境旅遊及來港旅遊的牌照統一由經濟局處理創造條件，亦正切合我和業界一向致力提倡的概念。業界認為來港旅遊的旅客亦應與外遊旅客看齊，受到同等保障，而業界長期都認為目前只管制出境旅行社而對入境旅行社的管制置之不理的做法，是不合邏輯的。所以，我希望政府可以盡快向立法會提交有關來港旅行社發牌的法例建議。

民意調查

在財政預算案公布之前，我曾分別向我代表的兩組選民發出問卷，收集他們對來年財政預算案的意見。在考慮到政府財政出現龐大赤字下，得到的回覆一般表示支持政府減省開支，以及理解可能增加一些稅項。我曾向我在立法會所代表的旅遊界，以及我在南區區議會所代表的海灣區居民分別發出了數千份問卷，根據收回的答覆，他們普遍認為增加煙酒稅及增設陸路離境稅，相對是比較可以接受的措施，而兩者都同樣反對增加薪俸稅和增加差餉及地稅。此外，從旅遊界所收回來的問卷顯示，他們亦都是比較多反對增設銷售稅。

公務員

業界及地區居民都認為，應該削減政府公務員開支。預算案建議在未來 3 年，將公務員編制削減 1 萬個職位，自由黨認為步伐應該可以再快一點。削減 1 萬個職位聽來是很動聽，但在一個近 20 萬人的公務員體系中，這事實上只佔一小部分，大約是 5%，我們不應該因而滿足。公務員薪酬開支達政府開支三分之二，而我們與新加坡比較，人口是兩倍，公務員卻是三倍，實在應該更進取地檢討是否更有空間進行公務員改革。至於在那 1 萬個職位當中，有多少是因為退休和自然流失而減省？有多少是根據資源增值計劃而減省？還有多少根本是一直懸空的職位空缺？我相信政府亦應就此作出交代，以示改革的決心。

此外，政府還應加快推行公務員的強積金計劃，使其與整個社會今年實行強積金的大方向一致。

自由黨一向支持，亦會繼續支持政府推行的公務員體制改革。故此，當政府在 1 月向本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提交建議，調低新公務員入職起薪點以便更能反映市場的薪酬趨勢時，當時以實際行動表決贊成，支持該建議的便只有自由黨。其後經過政府再三游說，建議再次提交財務委員會，才可在自由黨及其他議員支持下，得以通過。可見，公務員改革並不是一件容易做到的事。

環保

最後，我希望政府能夠繼續努力落實各項保護環境的措施，因為無論對在香港居住的人，還是到香港旅遊的人而言，身處一個優美的環境、呼吸新鮮的空氣、使用乾淨的水質，都是十分重要的。雖然來年環保及自然護理的實質增長百分比，在各個主要範疇的經常公共開支中佔首二位，但不要忘記，基數是很低的。來年財政緊張，我相信社會人士是可以理解的，但長遠來說，這方面的開支必須大增，才可達到市民及社會的期望。所以，政府今後必須多向議會、公務員及市民解釋。

我謹此陳辭，支持二讀《2000 年撥款條例草案》。

黃容根議員：代理主席，財政司司長曾蔭權先生在踏入二十一世紀之初，發表任內第五份財政預算案，以“增值創富、節流裕民”為題，這份財政預算案既不加稅，又不開徵新稅，符合公眾的期望，沒有增加市民的經濟負擔，令市民在本港經濟逐漸復甦之際，可以休養生息，進一步達到利民紓困，但在某些政策上，仍有不足之處。

代理主席，本人以往在不同場合已不斷重申，漁農業作為本港的第一產業，並不是夕陽工業，只要政府能稍加眷顧，投放更多資源，一定仍有發展空間，使漁農業有可持續的發展。以漁業為例，近岸作業的漁民可考慮發展休閒觀光漁業，而前往南海水域捕撈的漁民則可發展遠洋作業。

在發展遠洋作業方面，政府已向前踏出一大步，漁農處自然護理分處已委託顧問公司進行“香港發展遠洋漁業可行性顧問研究”，並預計於今年年底完成，正好為業界帶來一個新的轉機。雖然漁農處自然護理分處屬下的漁業發展貸款基金已預留款項，向漁民提供貸款，協助他們提升遠洋的捕撈能力，但遠洋作業往往涉及其他地方的領海範圍，須由特區政府與其他地方政府進行商討，否則他們會遭人驅趕，甚至身陷困境。本人期望稍後完成的顧問報告能夠解決有關問題，使本港漁民可以向遠洋發展。

至於休閒漁農業方面，本人於今年 2 月 16 日曾提出議案辯論，促請政府制訂一套持續的休閒漁農業政策，將本港一些傳統農業地帶和近岸海域，規劃為“休閒農區”和“休閒漁區”，供市民和遊客觀賞和體驗，以達到既保護自然資源，又令香港漁農業及旅遊業可持續發展，對香港經濟多元化作出貢獻。有關議案獲本會內同事一致支持，但環境食物局的回應只是說休閒漁農區的建議涉及不同的層面，必須詳加研究。

本人促請政府早日完成有關研究，落實發展休閒漁農業，使漁民、農民及市民的生活質素得以提高，並為當地社區創造新的就業機會，帶來長遠的旅遊業收益，另外亦可以保護海洋資源，達到培育魚苗、增加魚類品種、避免濫捕、保護海洋生態等目的。

雖然政府目前仍在研究本人的建議，但規劃署較早前公布的“重整大澳策略”發展概念，正正是本人有心推行的休閒漁業的模式，規劃署計劃把大澳包裝成為一條重現繁榮的傳統漁村，藉保留棚屋和設立一個可容納 120 艘漁船的避風塘，吸引漁船返回大澳停泊，以提高該區發展消閒、旅遊的潛力。本人期望政府能考慮在大澳率先發展休閒漁業，屆時遊客便可乘坐改裝後的漁船到海上觀光旅遊，一邊飽覽海上風景，一邊捕魚，並享受自己捕獲的海鮮，以體驗漁民的生活。

代理主席，自去年內地實施南海水域復季休漁，無疑漁民出海作業的漁獲有所增加，但同期漁民的生產成本卻因油價飆升而提高，有漁民向本人指出，自去年休漁期後，油價不斷飆升，已佔漁民的生產成本七成，然而，自去年 9 月至今，魚價則相對下降三成至四成，使漁民的收入入不敷支，據瞭解，今年春節後已有一百多艘漁船停止出海，不能從事生產。

去年內地實施休漁期，由於事出突然，令漁民措手不及，幸而政府體恤民情，為業界提供復業貸款，使大部分漁民均能再度出海捕魚。業界明白政府去年批出的復業貸款是一次性的，但是要他們及早為今年的休漁期作出準備。本人一直強調業界並非貪得無厭之輩，不過由於今年至今的營運成本上升，令漁民每次出海均出現虧蝕，使漁民失去預算。如果政府不加以援手，本人非常擔心在今年休漁期後，會有不少漁船未能繼續出海捕魚。

本人期望政府能夠體恤漁民的困境，撥款成立休漁期基金，用以解決受休漁期影響的漁民，以及舉辦對漁業發展有利的活動，以提高漁民的生產、知識和安全的水平，使本港的漁業可持續發展。

此外，對於政府計劃在燈籠洲設置危險船隻碇泊區，以取代目前位於荃灣的危險船隻碇泊區，本人和荃灣、馬灣的漁民及養魚戶曾多次與政府的有關部門商討，反對在燈籠洲設置危險船隻碇泊區，因為有關選址既靠近馬灣養魚區，而且更是海上交通繁忙的汲水門航道，該處水流湍急，如果運載危險品的船隻發生任何海上意外，流出的油污勢必會影響馬灣養魚區及破壞海洋生態，各位官員和議員應不會忘記月前因大霧關係，曾一天之內發生兩次撞船意外，加上燈籠洲的位置接近正在興建中的迪士尼樂園，可能有礙觀瞻。本人及業界希望政府能收回成命，研究在別處設置危險船隻碇泊區。

至於農業方面，業界不斷要求政府在深港邊緣土地設立農業優先區，發展多層飼養禽畜農舍及配套設施，例如交通網絡、灌溉系統、集體處理禽畜廢物和住屋安排等，但政府至今仍在研究階段，完全漠視業界的需求，本人促請政府能早日完成研究，使本港的農業重現昔日風采。

此外，由於漁農業產品與市民的健康息息相關，政府應為漁農業產品設立完善的品質和衛生監控系統，加強抽查入口肉類，以保障市民的健康。遇有事故發生時，亦可盡快追查源頭，將負面影響減至最低。本人要特別強調一點，政府在處理入口時，不能單憑入口地方所發出的衛生證明，因為有些不法之徒，可能會將一些未經檢疫的肉食，混雜其中，蒙混過關，本港海關便經常在其中發現非法入口的冰鮮雞和各種凍肉。在此，本人希望海關繼續加強水陸路打擊走私活動。

代理主席，本港雖然在很多方面都在國際上佔有一定的前列地位，可是在樓宇安全方面，卻未如理想。繼去年 8 月，在旺角發生的石屎從高處墮下而導致 1 名婦人死亡的事件後，在上周和日前再度發生了兩宗簷蓬倒塌而導致 7 人受傷的意外。此外，本月初荃灣亦發生了僭建天台屋大火，導致兩死 5 傷的意外。

雖然政府在今年的財政預算案提出多方面的改善，其所顯示出的決心無疑較過去的為大，單是每年清拆僭建物的目標，便由過去的每年 2 000 宗左右，大幅增加至一萬多宗。此外，屋宇署亦準備在今年內大幅增加檢控數字，由去年的 200 宗，增加十倍至 2 000 宗。這些數字確實令人鼓舞！但當我們細心想有關的統計數字時，便會發現政府這些努力，可能仍有不足之處。

目前全港仍有近 80 萬個僭建物未被清拆，當中可能有近四分之一有潛在危險。當 3 年後政府清拆了 1 200 幢大廈中有嚴重走火危險的天台木屋後，全港仍有 3 400 幢樓宇的天台木屋有走火危險。更令人擔心的是，有估計本港的僭建是以每年 1 萬個的速度增長。換言之，即使當局加快清拆速度，要完全處理所有僭建物，竟要長達 160 年。此外，最近的簷蓬倒塌意外，更暴露出當局在大廈外牆維修、批盪等工程上缺乏監管的漏洞。

民建聯對於政府主動提出每年的服務指標表示讚賞，但同時認為當局仍有不少地方可以更進一步。首先要針對僭建物“拆完又起”的情況，當局必須與大廈業主充分合作，並要在業主心中建立信心。過去，屋宇署各部門各自為政，明明有業主投訴僭建物存在，但屋宇署往往會以沒有即時危險為由，拒絕發出清拆令，這種情況必須盡快徹底加以改善。據瞭解，屋宇署正就此作出檢討，民建聯熱切期待當局在這方面作出改善。

當局打算以防禦性樓宇安全檢驗計劃，取代在 97 年年初提出的“強制驗樓”的建議，並打算接納民建聯及不少社會人士的要求，負上為樓宇進行初步檢驗的責任，民建聯對此十分歡迎，但可惜的是，當局至今仍未訂出落實時間表。目前估計有多達 20 萬個招牌的監管問題，社會人士早已達成要以發牌制度為監管手段的共識，但令人失望的是當局已拖延多年而仍未作出決定。當局必須盡快檢討“改善樓宇安全貸款計劃”的運作及申請，鼓勵更多市民參與。

本人謹此陳辭。

陸恭蕙議員（譯文）：代理主席，財政司司長這份預算案是一份典型的選舉年預算案。他迴避了所有可能會引發爭拗的問題，因為他不想與立法會議員爭論不休。財政司司長之可以迴避這些問題，主要是因為政府還有少許餘錢。可是，不須多久，他便要認真考慮稅制改革，並向我們提出不受歡迎的建議。在明年或後年，當立法會選舉已成過去時，他便極可能發動攻勢。

財政司司長運用了嫻熟高超、堪稱典範的技巧，編製了這份毫不惹人爭議的預算案。他甚至連去年提出的各項主要政策建議也一概迴避不議，私有化便是一例。也許因為出售地下鐵路公司部分股權的計劃現時已獲通過，他便覺得壓力減少，無須立即全面考慮將來私有化的機制。

財政司司長又故意不回應社會人士日益高漲的關注，避談應如何能令各個商業範疇達致公平競爭。他深信香港無須制訂全面的競爭政策及規管機制；觀之於一些我們時常作出比較的地方，例如紐約和倫敦等，這信念顯然與它們背道而馳。

整體而言，代理主席，這份預算案可謂無甚驚喜。

財政司司長誠然承諾檢討稅制，但這卻有點姍姍來遲之感。同時，庫務局局長領導的專責小組亦已在檢討政府的財政匯報政策——既然連審計署署長也呼籲採取應計會計制度，庫務局局長也似乎非這樣做不可。其實，稅務和會計專家多年以來已不斷呼籲進行這些改革。為何如此明顯的問題也要等待這麼久才能獲得處理？

在檢討稅制方面，我曾私下要求財政司司長採取措施，確保有關檢討能公開地進行，容許公眾參與。這起碼有 3 個好處。第一，市民可藉此機會進一步瞭解香港獨特的財政結構，並明白有甚麼長遠方法可確保財政持續健全。第二，這可讓我們聽到官員和專家以外的聲音。第三，公眾參與的過程可形成社會共識，有利進行改革。

在下星期，當財政司司長致答辯辭時，若他能公開承諾讓公眾參與檢討，是會對事情有很大幫助的。

同時，我亦希望有關的檢討能一併研究如何可在最少扭曲經濟的情況下，開設新的收入來源。舉例來說，現時的土地供應和房屋政策包含龐大的補貼成分，嚴重扭曲經濟。稅制檢討亦應確保整個財政制度能鼓勵有益的活動，例如創造就業機會、提倡增值、增加利潤和鼓吹儲蓄等，而另一方面，亦應遏抑污染環境和製造廢物等。

在公務員改革方面，預算案的措施嚴重不足。在未來 3 年削減 1 萬個職位的承諾沒有甚麼大不了。自然流失，加上暫停招聘，已佔了承諾削減的大部分職位數目。

財政司司長和政府根本無意消除公營和私營機構在聘用條件方面的不平衡現象。他們最多亦只是在看到 1999 年消費物價平均下降 4% 時，決定再凍結公務員的薪酬 1 年。同時，據財政司司長的預測，今年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還會持續下降，平均跌幅約為 1%。

代理主席，我想你還記得去年秋天，立法會議員的薪酬和辦事處開支如何匆匆被削減 5%。那時候，我們並沒有抱怨，因為香港正處於通縮時期。那麼，公務員又為何獲得如此優待？

財政司司長也許會辯稱，公務員入職薪酬已被削減。可是，由於政府現正暫停招聘公務員，削減入職薪酬在短期內也節省不了許多支出 — 儘管日後可在其他地方，如大學等，節省一些金錢。我曾在 2 月 22 日發表的影子預算案中指出，公務員劃一削減 5% 的薪酬也不為多。我仍然抱持這一觀點。

財政司司長也許是在看到本會議員的表現後，才決定做得這麼少。我感到很震驚，因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成員最初竟然拒絕通過削減公務員入職薪酬的建議，而各政黨更明確表示反對削減官僚的薪酬。這是否另一種選舉年效應？

全港公務員少說也有 198 000 人。假設每名公務員都有 1 名具選民資格的近親家庭成員，那麼，有關的建議隨時可令一名候選人失去 40 萬張選票。可是，影響還不止於此。公務員薪酬結構同時還影響着各資助機構的 14 萬名僱員。假設每名資助機構僱員亦有 1 名可在 9 月立法會選舉中投票的近親家庭成員，那麼，有關的建議還會令候選人失去另外 28 萬張選票。

在我來說，我反而認為，選舉年正好提供一個好機會，讓我們指出香港的公務員編制其實過分膨脹，效率奇低。事實上，約 50% 的政府支出是用於公營部門薪酬和其他有關項目。這一個制度在薪酬和結構上已變得僵化。若要舉例說明，我相信沒有比小販管理支出更佳的例子 — 我們每年竟要在這方面花費多達 7.7 億元的支出。若香港不裁減公營部門的編制，我們必會繼續面對經常的營運赤字。

人們時常說，現時高層公務員的收入仍遠遠不及私人機構的高級行政人員。儘管我們接受這一論點，我們仍然缺乏理據，解釋為何其餘 90% 的公務員的薪酬會遠遠高於一些在私人機構工作而又才能相若的僱員。有人又曾向我說，選擇加入政府工作的人，甘願放棄私人機構提供的機會，目的只是希望享有安穩的生活。這是另一個似是而非的論點。首先，私人機構僱員並不是人人收入豐厚的，而事實上，許多人收入不多，更要面對殘酷的市場現實。第二，我們必須明白，要有安穩，薪酬便理應較少，而不是較豐厚。

讓我就這方面再提出最後的一點。政府告訴我們，它是非常關注香港在成本方面的競爭能力的。香港的總工作人口達 350 萬人，而其中約 50 萬名各行各業的僱員的薪酬，又以不同形式與公務員薪酬掛鈎。由此觀之，削減公務員薪酬和附帶福利，對減低本港整體成本是非常重要的。箇中道理顯淺易明，並不是甚麼尖端科學理論。私人機構薪酬趨勢調查不久之後便會有結果。若調查結果顯示較低的薪酬數字，政府會如何做？我在此向行政長官作出呼籲，請他拿出勇氣，在其秋天發表的施政報告中，建議削減公務員薪酬，並構思一套方法，令資助和學術機構僱員的薪酬不再與公務員薪酬掛鈎。

代理主席，財政司司長並沒有提出任何具創意的環保建議。這星期空氣污染極度嚴重，但有關方面卻沒有採取任何實質和即時的行動，我必須就此表達憤怒。財政司司長根本不能推說環保並不歸入他的職責範圍，因為事實剛好相反。現時世界許多地方，特別是那些我們經常作出比較的地方，均已普遍確認，財政政策是強而有力的環保工具。財政司司長、庫務局及庫務署能越早明白這一點，香港便能越快拯救自然環境。

預算案建議提供柴油稅優惠，以協助運輸界及電動車輛車主，但這只會惠及少數人。為何不根據燃油對環境構成的影響來徵收燃油稅？為何不提出一些措施，鼓勵人們試驗另類燃油和科技？為何不提供稅務優惠，鼓勵人們注銷車齡較高而又污染較嚴重的車輛？為何不要求政府部門的車隊採用含硫量超低的柴油？為何不建議徵收環境保護署亟欲收取的垃圾堆填費？我還可以舉出更多的例子。

我也許應要求財政司司長在下星期作出回應時，說明稅制檢討會否同時涉及如何透過徵收稅項來促進環保。議員也許會認為我的要求有點不切實際。可是，在世界其他地方，這卻是廣受認同的。說真的，香港在這方面實明顯地落後於人。

我已指出，政府在多方面的效率奇低。我從一些小字體註腳中發現，運輸署擬斥資 700 萬元研究無軌電車的操作和經濟可能性。可是，我記得他們早已進行了這方面的研究，我甚至曾要求他們交出研究報告，要不就往申訴專員公署提出投訴。因此，為何還要進行研究？

還有的是，我知道路政署署長擬花費 8,700 萬元來詳細研究 7 號幹線的設計。鐵路發展是另一項更有利環保的選擇，現正有待進行評估；那麼，為何還要預留款項作上述研究之用？

最後，代理主席，我必須再次說，我仍然感到很不滿，因為政府怠惰自滿，沒有設法清理環境，而財政司司長也沒有把環保視為其工作一部分，以致沒有透過適當的財政措施來鼓勵真正的變革。他在明年的財政預算案或許應作出改善。

張文光議員：代理主席，財政司司長在新世紀的第一份預算案，一個最重要的中心思想是市場主導，即政府對經濟或市場不作任何指導性的規劃，但是財政司司長同時為自由市場留下干預的伏筆，當市場失效和明顯地違反香港整體經濟利益時，政府便會介入市場。

回歸之後，特區政府的經濟政策便是在市場與干預之間，自相矛盾地發展。邁向二十一世紀，全綵經濟一體化衝擊着所有的地方和國家，尤其是弱小的經濟體系。香港從經濟一體化的過程中得到發展，也同時得到危機。國際資本的迅速流動，可以為香港帶來經濟繁榮，也可以帶來金融風暴。香港政府為求自保，不斷地選擇“妥協性資本主義”的生存方式，以政府的力量介入市場，尋求干預下的穩定，這便是財政司司長就任以來最具爭議性的經濟政策。

政府過度干預，實在令人憂心。金融風暴，政府大舉入市，是為了穩定股票市場。迪士尼樂園，政府廉價批地，參與投資，是為了發展旅遊業。數碼港未經招標，便批地予私人公司，是為了發展資訊科技。*tom.com* 事件，政府是為了遷就有名氣的大財團，接受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所接納的上市規則的多項豁免。每一次政府的介入，都是振振有詞，但是，接二連三的干預，便會令人質疑，香港究竟是市場經濟還是指導經濟？政府還要繼續作出多少的干預？干預的原則和底線是甚麼？一個不斷被政府干預和修正的市場，還算不算是自由市場？

在政府不斷的干預之下，香港的經濟已經開始變質，當前公眾最關注的，是 3 個問題：香港有沒有新的特權經濟？有沒有新的壟斷經濟？有沒有新的泡沫經濟？

回歸前，香港是英國的殖民地，英資大財團在香港獲得全方位的經濟特權。回歸之後，公眾關注新的特權經濟是否開始滋長？是否集中在個別家族身上？以李氏家族為例，去年 3 月，它奪得數碼港專營權；去年 5 月，有人聲言要放棄投資固定網絡的市場，港府便決定延遲開放固網市場；去年 11 月，政府延遲兩電聯網計劃，而港燈便可以繼續擴張其電廠；今年 2 月，*tom.com* 獲得多項的豁免，在創業板上市。事情一而再、再而三地發生，市場開始流傳着“李家天下”的神話。公眾開始質疑，東南亞的“自己友”資本主義，是否已經登陸香港？香港的自由經濟，是否變質成為新的特權經濟？特權經濟對香港有沒有好處？

特權帶來壟斷，如果一個家族可以控制香港四分之一的股票市值、六成的流動電話市場、九成五的固網市場，業務範圍由地產、電力、電訊、貨櫃碼頭至超級市場，上天下地，衣食住行，經濟民生，無所不包，這樣的多元壟斷是否健康？是否合理？當然，壟斷的不止是一個家族，因為香港還有很多大財團都是壟斷了不同的經濟領域，成為回歸之後的一種新的壟斷經濟。如果香港政府真的以自由市場為發展經濟最重要的原則，便必須正視香港經濟的壟斷局面，及早提出反壟斷法，以維持一個公平競爭的市場，令香港人從市場中真正得益。

金融風暴爆破了地產泡沫，但網絡熱潮卻為香港帶來新的泡沫。由數碼港的盈科至 *tom.com* 的上市，掀起了香港的網絡股熱潮，儘管熱潮源自歐美，有着開闊的前景，但網絡股尤其是 *tom.com* 的上市，所引起的排隊認購狂潮，成為新泡沫經濟最經典的場面。“排一日好過做一年”，與其說是街頭智慧，不如說是泡沫炒作。今天，香港人早已把因地產衰退所承受的痛楚，拋到九霄雲外。金融風暴之後，香港人仍然沒有發展實業的打算，仍然有很多人以賭博炒賣作為經濟發展的基礎。泡沫總有爆破的一天，香港政府是袖手旁觀，還是未雨綢繆，不斷完善金融法規以盡力保護小投資者，還是讓他們的血汗錢最終成為泡沫呢？這是香港政府必須要作出的抉擇。

代理主席，香港要在全球經濟一體化中保持生命力，必須繼續保持過往成功的基石，那便是：自由經濟、廉潔社會、法治精神、低稅率、高效能政府和優質的金融體系，我們憑藉這些優越的條件，吸引了八百多家跨國企業，在香港設立亞洲總部，把香港發展成為一個國際城市。在新的世紀，我們要面向世界，而不是扶植個別財團，因此，我們要吸收金融風暴在東南亞國家的教訓，特權經濟必須終止，壟斷經濟必須制衡，泡沫經濟必須降溫，令國際的資本和本地財團在香港自由競爭，發展經濟，創造更多的財富和就業機會。

發展經濟的最重要投資是教育。新世紀是知識型的經濟，需要知識型的人才。在殖民地時代，教育的目的是培養精英，因此，我們採取了一種急功近利的做法，便是犧牲了基礎教育，擴張專上教育。在這項錯誤的教育政策之下，我們的教育投資及分配長期失衡。即使今天的特區政府痛定思痛，要從基礎教育着手，才能夠為專上教育打好根基，但是仍然未能扭轉基礎教育受忽視之苦。當前，教育經費的分配是極為懸殊的：16 萬幼稚園學生，只佔 1.6%；50 萬小學生，只佔 22%；43 萬中學生，只佔 33%；7 萬大學生，也只佔 33%。明顯地，政府對 66 萬名幼稚園和小學生的投資，長期不足，跡近歧視，這是特區政府最錯誤的教育政策，必須立即加以糾正。

同樣地，基礎教育的基本建設，不但可憐，而且可耻。最近，政府終止了 109 所中小學的學校改善工程計劃。學校所要求的改善工程，只不過是圖書館、語言室、電腦室、會議室、教員室、輔導室、會見家長室或社工的辦公室，這些都應該是一所現代化學校最起碼的設施，而 109 所學校的費用只不過是 39 億元，但政府卻以資源應該合理使用為理由，否決了學校和家長微薄而可憐的要求。與此同時，政府單單是興建一所警察總部，便已經花費 32 億元。為甚麼政府對學生這樣刻薄，對警署卻可以這樣闊綽呢？為甚麼香港的教育，即使要興建一所合乎標準的學校，也這樣艱難呢？政府要作出回應。

公屋短樁，成為危樓，必須拆卸。但政府有沒有正視，我們的基礎教育，長期出現短樁，即使成為危樓，也是自生自滅呢？在我們的教育制度下，每年有 23 000 名中學畢業生全部會考不及格，被稱為“零分學生”，這算不算教育短樁呢？即使是 23 000 名以外的會考及格的學生，或升讀大學的學生，他們的表現是否能夠符合社會的期望呢？我們的社會，正在承受輕視基礎教育的惡果。今天，如果我們還不大徹大悟，改轅易轍，便是錯上加錯，無可救藥。我希望今年和日後的財政預算會更重視基礎教育，因為它正正是專上教育的基礎，它是教育的支柱，絕對不能夠短樁，絕對不能夠拆卸重建。

代理主席，發展經濟也須有一個穩定的政府。回歸前後，公務員冷暖自知。過去兩年，公務員要面對的是急風暴雨的改革。我曾經計算過，公務員要在同一時間，面對 10 項重大的改革：削減津貼、削減入職薪酬、修訂附帶福利、延長試用期、外聘高級職位、公積金取代長俸、紀律處分機制、自願退休計劃、強迫退休計劃、增薪與表現掛鈎。10 項改革，一波未平，一波又起，而且在公務員體制改革之外，還有庫務局的資源增值計劃，財政司司長的私有化計劃，三面夾擊，奄奄一息。究竟當前公務員要面對的，是改革還是革命呢？政府如果全方位地進行公務員改革，有否考慮過是操之過急、欲速不達的道理呢？情況便一如王安石變法，即使是好，變得太急太多，互動、互相影響，最後都會以失敗告終，歷史如鏡，鑒古知今，誰要做現代的王安石呢？

財政司司長強調市場，市場須自由調節，在調節中尋找自然的平衡。但是，一個太急功近利、太“大有作為”的政府，必然會厭惡市場，喜歡干預，從干預中感受權力的滋味。特區政府，回歸兩年，好大喜功，是市場之敵，是穩定之敵，必須終止，而要與民休息。

代理主席，本人謹此陳辭。

劉健儀議員：代理主席，今年的財政預算案，正如財政司司長所說，是最少稅收建議的一個，所以毫無疑問會受到市民大眾歡迎。每年的財政預算案，財政司司長總不會忘記運輸業，今年亦不例外。財政司司長為運輸業帶來一項喜訊，便是延長柴油稅寬減期，但同時又帶來一項壞消息，便是從明年 1 月 1 日開始，柴油稅由現時每公升 2 元回復至每公升 2.89 元的水平，增幅會是 44.5%，亦使每一公升柴油價格即時上升 14%。

財政司司長再延長柴油稅寬減期多 9 個月，表示財政司司長深明運輸業仍未脫離營運嚴冬期，運輸界應該感謝財政司司長體恤之情，如果要求財政司司長再延長寬減期，可能令人覺得柴油車司機貪得無厭。但我要強調，如果今天不但經濟已經好轉，連運輸業的經營狀況亦已好轉的話，財政司司長根本不會延長寬減期。相反，如果運輸業的營運情況在明年 1 月 1 日之後仍未有起色的話，財政司司長便好應該繼續延續這寬減期。

財政司司長決定寬減期今年年底便屆滿，是因為他預期到明年 1 月 1 日後，香港經濟會明顯好轉。但我要指出，香港經濟與運輸業的營運好壞並不可以劃上等號。

大家可能直覺覺得，今年市道比去年好，因為只要看一看今年農曆新年期間，街上人頭湧湧，市民大包小包，便證明經濟已經復甦。農曆新年對的士業來說是黃金檔期，但今年的士司機在黃金檔期的收入比去年的更差。現在我們可以再看到食肆座無虛席、排隊等位的情況，但同時我們又可以看到的士依舊大排長龍，只是比金融風暴期間稍短一些而已。的士票價是金融風暴前的定價，乘客少了，收入自然減少。

不單止對的士業來說，對整個貨運業來說，現時經濟好轉的“風光”景象只是一個假象，貨運業不但不可以加價，所收取的更是“時光倒流價”。現時陸上運輸業的收費比金融風暴前減少兩成半至四成，是 95 年的五成，海上運輸業收取的亦是多年前甚至 10 年前的收費。

在過去一年多，財政司司長減低柴油稅，確實幫了運輸業一把，起碼鼓勵它們繼續掙扎求存，但我可以預計，在未來一、兩年，運輸業仍須掙扎求存，主要有兩個原因。

第一個原因是燃油方面的經營成本上漲。政府明白到油價上升對公共交通工具及對市民的影響，曾公開呼籲油公司不要加價，但油公司不聽話，最近兩次加價，每公升油增加了 7 角。政府官員對油公司表示失望，我對油公司亦表示失望，對政府更失望。現時每公升柴油升至 6.29 元，到明年 1 月 1 日，政府一加便加 8 角 9 分，柴油飆升至 7.18 元，但無人可以保證屆時柴油售價只會是 7.18 元，因為國際原油價仍然有上升趨勢，本港柴油價上升是很有可能的。屆時運輸業如何承擔這項加幅呢？運輸業實在非常擔心。

第二個原因是，即使客運業和貨運業面對經營成本上漲，亦不可輕言加價。在目前經濟環境，小市民期望公共交通還是暫不加價為佳，政府官員亦表示絕不鼓勵公共交通加價。小商人亦期望運輸業不要加價，否則會削弱他們的競爭能力。如果運輸業不加價，運輸業便要獨自承擔上升後的油價和增加後的柴油稅。

財政司司長預期到明年 1 月，業界應該更易少用柴油，因為柴油的士會改用石油氣。我想提醒財政司司長，業界並不單止是 18 000 部柴油的士的車主，還有十三萬多部其他柴油車的車主，能夠轉用石油氣車的只是業界的一小部分。再者，到明年 1 月 1 日，亦不是全部 18 000 部的士可以即時使用石油氣。轉換是需要時間的，轉換速度亦受客觀環境限制，例如配套設施是否足夠，即是加氣站是否足夠，維修保養工場是否足夠。政府謂年底總共有 14 個石油氣加氣站，可以供約 6 000 部石油氣車使用，這是少於先前政府所說的 24 個加氣站，但即使有 14 個加氣站，亦遠比現時可以讓的士使用的 180 個加油站為少。現時有 4 個石油氣加氣站供 300 餘部的士使用，但已經常出現“斷氣”及“要配給 — 每人只准入 100 元石油氣”等問題。到了年

底，全面推行石油氣的士計劃，只會增加 10 個加氣站，必然會令很多有心換石油氣車的車主卻步，因為他們會擔心屆時如未能“加氣”，則如何運作呢？另一方面，即使配套設施足夠，仍然有相當數量的柴油的士無能力轉用石油氣，因為不少車主現時擁有的的士是負資產，有財務機構已表示不會再借錢給他們換石油氣的士。我在其他場合曾要求財政司司長考慮為車主提供免息貸款，鼓勵及支持轉換石油氣車，我在此再一次懇請財政司司長想想辦法，協助這些真正有需要的車主。我亦希望政府盡快公布幫車主轉換石油氣車的資助計劃，因為沒有資助計劃的細則，根本無法推動轉換石油氣車的計劃。

當然，明年增加柴油稅的背後可能另有目的，便是要迫使柴油的士車主早換石油氣車。但正如我剛才所說，車主換車進度的快與慢，取決於石油氣配套設施是否足夠及車主是否有能力換車，柴油價格高低只是次要的考慮。事實上，若石油氣價格與 5 個剛批出石油氣站所訂定的價格相若，即維持在每公升約 2.1 元至 2.4 元，相對現水平柴油價格每公升 6.29 元，這油價的差距已非常具吸引力。增加柴油稅只會懲罰那些沒有能力換車、不能夠換車，或不可以換石油氣車的車主。

代理主席，柴油與民生其實是息息相關的，無論公共交通車費或貨運收費都影響每一名市民。長遠而言，政府應該檢討是否有需要維持高柴油稅政策。從稅收角度，如果政府收重稅，稅收只會得不償失。在過去 5 年，柴油車平均維持在 15 萬部，但已完稅柴油量一直下降，而檢獲的未完稅柴油量卻一直上升。

為減低未完稅煙的吸引力，政府不增加煙草稅，是希望吸煙人士抽的是已完稅的煙，不抽未完稅的煙。相反，政府增加柴油稅，只會鼓勵司機铤而走險，用未完稅的柴油，不用已完稅的柴油。我實在不明白政府的道理何在。吸煙危害健康，政府不加煙稅，對大部分吸煙的人來說，會覺得政府十分慷慨。相反，柴油是司機的必需品，又與民生息息相關，政府卻抽重稅，可見政府對司機絕不手下留情。

言歸正傳，我殷切希望財政司司長到明年 1 月 1 日可以繼續延長柴油稅的寬減期。如果財政司司長仍然有疑問，我希望財政司司長在明年 1 月 1 日前，全面調查運輸業的經營狀況，並深入瞭解石油氣的士推行的實際環境，才決定是否如期執行。

代理主席，從轉換石油氣的士的過程，說明了推行環保須有資源，更須務實工作。我不知說過多少次，環保不是口號，現在我要補充一句，環保更不是“卸膊”。

環保署本應是環保的先鋒，在改善空氣質素方面，我記得該署自以為最偉大的貢獻，是 95 年年底提出柴油轉用汽油計劃，但任何人也知道，汽油不是環保的燃料。我不禁要問，當年誰先提出轉用一致公認是最環保燃料的石油氣？當年誰出錢出力研究微粒過濾器減低廢氣排放？不是政府，是運輸界。運輸界雖然先知先覺，但明白到還有很多工作要做，所以甘於默默工作，與政府合作推動石油氣車及其他減低汽車廢氣排放的措施，但他們不甘心的是環保署除了後知後覺之外，還將責任推在運輸界身上。現在環保署更將責任推在議員身上。

環保署後知後覺的例子很多。只要翻閱過去 5 年立法會會議紀錄，我早已提出要推行石油氣的士計劃，早已提出要研究柴油催化器及微粒過濾器，早已提出要研究使用另類環保燃料。環保署今個財政年度會做這些工作，但如果環保署早幾年有回應議員的要求，或是早幾年自己想出這些要做的工作，這些工作便不會留至現在才做。

由此可見，環保署實在沒有克盡己責。不僅如此，環保署更試圖混淆視聽，掩飾自己沒有做好改善整體空氣質素的工作，因為即使所有的士改用石油氣，只可以使來自車輛的可吸入懸浮粒子總排放量減低三成，但懸浮粒子的來源不單止是汽車，還有本港的焚化爐、發電廠、水泥廠等，來自車輛的懸浮粒子只佔整體的一半。換句話說，如果環保署只針對的士，最多可以將目前整體空氣污染指數減低一至兩成，但指數仍然會處於高水平。顯然環保署還須做更多工作，不應單單針對汽車，而政府應該投入更多的資源，推行全面措施，徹底解決空氣污染問題。

代理主席，現在我轉談另一個問題。為積極吸引外來投資，政府決定在工商局之下設立 1 間新機構，專責引進外來投資。我非常支持政府這項決定。我想與大家分享一些個人經驗。我是港口及航運局成員，該局的一項重要工作，是推廣香港港口及船舶註冊的優點。去年 9 月，我隨同該局一個代表團出訪歐美 4 個主要港口及航運中心，今年 2 月，該局另一個代表團又到了美國，推廣香港港口設施。我們發覺，很多外國商人對香港實際情況原來不甚瞭解，因此有需要多向外商推介香港優良的制度和設施。此外，如果我們在訪問的同時，能進行一些實務性質的招商活動，應該可在吸引外資方面，收事半功倍之效。因此，我希望這間新機構日後不單止做唱好香港的公關工作，還可以組織有關行業的代表一同出訪，進行招商活動。

代理主席，我完全相信政府有決心發展香港為國際航運中心，而港口及航運局雖然成立不足兩年，但在推廣航運方面非常積極，成績有目共睹。在香港註冊的船舶由年前 600 萬噸銳升至目前 890 萬噸。不過，港口及航運局既沒有實權，又沒有資源，很多想做亦應該做的工作都不能做，例如在研究

及發展(R&D)方面的工作。我們知道很多國家如荷蘭、紐約、新加坡、日本等，都會進行有關航運的研究及發展工作，一些國家更由專責和獨立機構負責，而這些機構都獲得當地政府支持。然而，香港政府不僅輕視這方面的工作，更將責任推卸到業界身上，令人懷疑政府的決心有多大。要全面發揮香港作為航運中心的潛力，研究及發展的工作必不可少，政府必須投入更多的資源。

最後，我想談一談資源增值。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中用了相當篇幅談政府部門的資源增值計劃。在運輸業的資源增值方面，香港其實可以利用本身在海、陸、空運輸的優勢，發展多種運輸方式(multimodal)的聯運服務，為珠江三角洲的工廠與全球其他地方之間，提供“一條龍”的增值服務，並且在這種聯運模式上，發展物流管理服務。不過，物流管理須有多方面的支援和配合，其中資訊科技，尤其是電子商貿，擔當重要角色，這方面須由政府加以推動，例如在大學院校擴大有關人才的培訓。此外，政府必須在行業之間擔當協調者角色，引導行業走向資源增值的道路。

代理主席，財政司司長總結預算案時說會靜觀其變，謀定後動。我希望財政司司長亦靜觀運輸業的經營情況，作出體恤運輸業、扶助運輸業的動作。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鄧兆棠議員：代理主席，記得去年在本港經濟低迷的時候，以及失業率持續攀升的情況之下，財政司司長仍然不避諱短期的赤字，果斷推出一份“強本節用”的財政預算案。今年，財政司司長又發表了一份“不加稅、無新稅”的財政預算案，立足於節流增值、固本培元；立足於推動本港經濟的復甦；立足於使本港經濟增長有更強大的後勁。無可否認，這是一份鼓舞人心、遠近兼顧的預算案，是值得我們支持及肯定的。

不過，正如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的結語指出：“現在，風暴已過，我們的經濟已恢復增長，但財政赤字的問題仍有待解決。”今年的財政赤字，得以意外地由預計的 365 億元變為 16 億元，完全因為額外的非經常性收入，是一筆“意外之財”，而不是實質經濟增長所帶來的成果。在平安度過今個財政年度之後，政府仍須面對財政收支連續 3 年出現赤字。

代理主席，要改善政府的財政，長遠之道當然在於推動本港經濟發展，加強市民及商界的創富能力，以及認真檢討整個財政狀況及稅收制度。不過，這些工作都須有一個長時間的過程，不可一蹴而就，因此在短期而言，

政府必須充分把握目前可以採取的措施，特別須注意公共開支有增無減的問題。事實上，在今年的預算案中，政府只能夠放緩公共開支增長，而不能夠實質大幅減少開支，無疑是令人覺得憂慮及失望的，尤其反映在社會福利、教育及醫療 3 方面的範疇裏面。

儘管這些範疇的經常開支增長率，已經比去年的預算案有所減少，而資源增值計劃，亦減省了部分開支，但這並不代表有關方面的資源已經得到最適當的運用。以醫療為例，無論是醫療架構或資源調配，均存在重大的結構性問題，即哈佛專家所指的架構分裂隔離，以醫院為主導而忽視基層護理，這些不但影響病人健康，亦浪費了大量資源。此類由“結構性的浪費”衍生的開支上漲壓力，推行資源增值、調高收費是於事無補的。

急症室擠迫正是這種“結構性的浪費”的結果。長久以來，政府都忽視基層醫療，資源過度向醫院、專科傾斜，結果公營門診服務不論在“質”及“量”均與需求脫節，加上缺乏一套健全的基層護理教育及家庭醫生的制度，導致得不到合適、足夠及具質素基層服務的非緊急病人，最終湧到急症室，令醫療開支不必要的提升。

要長遠解決醫療開支不斷增長的問題，根治“結構性的浪費”，制度改革是必需的。記得預算案第 110 段，司長提到“公營部門在開源之前，先要節流。”我期望兩個月之後，衛生福利局公布政府醫療改革方案時，局方能秉承司長的承諾“先節流，後開源”，提出“有新意”的改革方向，不要老是強調“用者自付”這些老調重彈，將成本轉嫁給市民了事。

說起改革，我不能不提政府接管兩局職能的兩個新署，食物環境衛生署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去年政制事務局局長曾在這個議事廳內口口聲聲說，取消兩局之後，由政府提供市政服務，在運用資源上可以更具效益、更具問責性。我雖然反對“殺局”，但新架構既然已經成立，無可奈何都要接受，我亦期望新部門可以兌現承諾。

可惜，無論是查閱兩署的開支預算，或是書面提問，都無法得到兩局過往提供服務的資料，亦不知道新部門的訂定工作目標或指標的根據的原則、準則及數據是甚麼？在沒有數據、資料可供比較之下，議員根本無法衡量新部門各項開支是否合理，以及能否兌現去年的承諾。這種近似“黑箱作業”的開支編制形式，顯示當局對兌現“殺局”承諾 — 一定勝過兩局的時代的情況 — 是缺乏信心及勇氣的，對增加向議會問責，亦缺乏誠意！這是我覺得非常失望的地方。希望來年的新部門帶給市民的“效益”，不會只是用 192,000 元來管理 1 名無牌小販。

最後想談談有關樓宇安全方面的問題。去年，我在回應施政報告時，曾要求加快拆卸僭建物，為本港締造一個“安全家園”。所以，我非常歡迎司長在預算案第 153 段的建議，承諾在未來 3 年，向屋宇署撥款 9,000 萬元，用以清拆樓宇外牆違例建築工程及天台違例搭建物。

但本港樓宇僭建物的問題非常嚴重，全港僭建物的總數不單止超過 80 萬個，過去每年以 1 萬個的數字持續增長，而且更多次造成危害市民生命安全的意外。單在本月，便先後發生兩宗與僭建物有關的嚴重意外。我們固然要為這些不幸的市民，表示關注及同情，但我想更重要的是，政府必須拿出一套更全面的策略，解決僭建物問題。事實上，雖然屋宇署在年底宣布加強清拆行動，訂定 3 年內清拆 15 000 個僭建物的目標，但若扣除每年 1 萬個新僭建物的增長，拆卸工作真正的成效，每年可能只有 5 000 個，甚至更低；有見及此，政府必須採取雙管齊下的方式，一方面加強打擊非法僭建活動，遏止僭建物數量繼續增長；另一方面加快清拆工程的進度，才能有效解決這個潛伏的市區的“計時炸彈”。

此外，政府更必須認真檢討現行法例的漏洞。正如不少業界人士指出，政府雖有規定拆卸大型建築物，須向屋宇署申請入則，但現行《建築物條例》存在不少灰色地帶，一來並無列明何謂“大型”拆卸工程，或哪類建築物可獲豁免入則；二來亦沒有規定非入則拆卸工程的最低安全標準，令工程的安全性缺乏監管。我認為政府有需要盡快檢討及修訂《建築物條例》的內容，以減少不必要的意外，保障市民的生命財產的安全。

除了僭建物之外，威脅市民性命財產安危，還有一幢幢短樁的“豆腐樓”。近半年來房屋署的建屋地盤，陸續揭發出短樁醜聞，最後更要動用近 3 億元公帑拆卸兩座嚴重短樁的樓宇。事件不但嚴重浪費公帑，更使整個香港蒙羞，而市民對公營房屋質素，甚至安全的信心亦跌至歷史低點。

問題雖然可能涉及承造商及專業人士的不法行為，但如此大規模的“短樁”醜聞，在不同的地區及不同的地盤同時發現，肯定不是個別事件，而是涉及建屋政策及制度的結構性問題。因此，手握本港全部公屋資源，負責推行公營房屋政策、監控公屋質素的房屋委員會及房屋署，對這宗醜聞必須負上最大責任，而作為制訂房屋政策的房屋局，亦難辭其咎。因此，當局必須檢討 3 個機構的關係，權責分工，放棄只顧建屋成本及時間的作風，加強監控質素的職能，嚴厲懲罰瀆職的機構及人員，並堵塞所有危害建屋質素的制度及法律漏洞。只有這樣，本港寶貴的房屋資源才不會在各種部門漏洞中流失。

如果政府各有有關部門再不全心全意投入工作，忠於職守，資源便會不經不覺地從櫃底流失，說到開源節流也只是空談而已，這是沒有成效的。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預算案。

何敏嘉議員：代理主席，今年的財政預算案是一個頗受歡迎的預算案，而值得一提的是，財政司司長成功地營造了財政緊絀的氣氛，繼而提出一個較寬鬆的預算，令市民有一個“先憂後樂”的感覺，令他們亦可分享財政司司長的“先天下之憂”的心境。我相信司長已很掌握市民的心態，“嚇到盡”，然後提出一個沒有那麼差勁的方案，那麼市民便會較容易受落。司長在今年的預算演辭中透露，他們正在安排把醫療撥款從以前的“以病床為本”改作“以人口為比例”。這個改變確是一個很好的改革，因為今天的醫療服務已不再是透過病床來提供，而是透過很多其他模式，例如門診和日間手術等。我在此希望恭賀醫院管理局（“醫管局”）提出了這麼好的建議，亦要恭賀司長和他的同事有如此快速的回應。在此我們可以看出一個事實，那就是只要有好的官員，政府也可以有迅速的反應的。

在醫療方面，我們看到司長提及了將要發表的綠皮書，而政府最近也不斷“吹風”，提出了門診外判和新加坡模式的供款方案等。在此，我希望司長和局長能特別關注如果門診真的外判以後，它的監管和收費會變成怎樣。我亦希望他們能特別關注一些低收入人士的負擔。至於新加坡模式或供款，我希望強調“分擔風險”這一個重要的原則，醫療是一種很昂貴的東西，其實，一般市民是不能負擔得起的。如果不是透過“分擔風險”的模式，我不相信市民透過自己儲錢，便可以負擔到本身的醫療支出。如果我們只是強制市民供保險，我肯定這只會是一個“救了政府，害了市民”的方案。舉例說，一名月入 1 萬元的市民，月供收入的 5%，即每月 500 元，1 年才能儲得 6,000 元——只足夠在私家醫院接受割半條盲腸的手術。對市民來說，這種儲錢方法是完全沒幫助的，我希望政府在構思這些方案時要三思。

在今天的一項報道，我們看到伊利沙伯醫院無法解決其欠下護士的 5 000 天超時補假，我相信應該沒有 5 000 天那麼多，而我從預算案的開支可見，醫管局今年減了 505 名護士，明年會再減 360 名護士。我明白監察醫管局基本是醫管局董事局的責任，(代理主席，我要申報我是醫管局董事局的成員，)但衛生福利局局長作為此項支出的管制人員，我希望他在回應時可告訴我們如何作進一步的監察和作進一步的交代。除此以外，醫管局今年把輪候就診時間從以往的所謂平均時間("mean")，改為中位數("medi")。大家都知道，如果用不同的計算方法，那算出來的絕對數字便會有所不同；由以前的 9 個星期的平均時間，轉為今年的中位數則變為 5 個星期，亦即是說，5 個星期的中位數，其實等於以往的 9 個星期的平均輪候時間。這種做法可令輪候時

間看上來好像減少了，但我們必須看出，這其實只不過是用了另外一把不同的尺來量度輪候時間而已。我希望大家可以看得清楚一點。

最後，我在此希望恭賀衛生福利局今年已成功地把回覆我們預算支出的答案存在電子檔案。250 條問題的答案藏在這一張磁碟之內，它是透過電子郵件傳送到我家中，我將它下載於這張磁碟的。我希望政府積極考慮，明年可否安排各政策局也做得到呢？我和立法會的職員曾就此討論過，原來我們亦已經就此跟政府的資訊科技署討論了很久，但總是做不到。今次這個電子檔案是經衛生福利局職員的努力達致的。我希望政府真的可以幫忙一下，那麼，我們明年便不用付印一大疊文件，亦希望能循此方式達到更環保的目標。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馬逢國議員：代理主席，在過去幾個月，社會上彌漫着香港將面對龐大財政赤字的言論和加稅的壓力，這些壓力差一點將全港的市民壓倒了，不過，財政司司長的預算案基於最新顯示的強勁經濟復甦數據，並沒有提出新的稅項，近 700 萬市民繃緊了的神經一下子得到紓緩，像喝了一口清涼茶。

財政預算案發表之後，社會上有聲音指這是又一次的“狼來了”，姑勿論財政司司長是否故意在事前大打“公關媒介牌”，但能夠引起社會一連串稅收和稅制改革問題的討論，亦是有益及有建設性的，其中不少專業團體及學者的意見頗有參考價值。

新世紀論壇的朋友認為目前財政赤字屬周期性還是結構性的問題，仍難以作出定論。今個及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赤字，政府預期只有 16 億元和六十多億元，即時加稅的壓力大為紓解。再者，適逢今年是選舉年，提出任何加稅或新增稅項的建議，難免會遇到來自選票導向的政黨所提出的強烈反對。在這情況下，採取靜觀其變的策略，政府未有對現行稅制及稅種提出修改，而成立專責委員會研究應否引入一些擴闊稅基的措施，這項決定應該予以肯定。

然而，事實上，本港現時只有不足四成的勞動人口須繳交薪俸稅，當中八成的稅收是由不足兩成的納稅人繳納，而在利得稅方面，亦是八成利得稅收入由約半成的公司所承擔，我們預期賣地收入將會持續平穩，龐大的賣地收益已不復再，98 年政府入市而在今年因此獲得豐厚盈利以及地鐵即將上市帶來的收益本屬非經常收入，面對全球性競爭，佔我們收入很高比重的股票交易印花稅，必須逐步調低甚至取消。上述種種情況說明，我們有需要對現行稅制作出全面的檢討，才能在未來經濟出現調整時，避免出現財政問題。

我希望是次的稅制檢討能夠深入探討稅制目標、公平性和效益問題，期望政府在展開檢討工作前，能夠先訂定委員會和專責小組的任務、工作範圍和目標，就檢討稅制工作訂定時間表，定期向立法會及公眾匯報工作情況。

此外，在檢討現行稅制時，除了量入為出的理財原則外，更必須認真考慮如何實現小政府、壓縮開支、提高效益，同時還應考慮以下 3 點：首先，為免日後出現延續性赤字，政府應研究增加稅收、開徵新稅種或恢復舊有稅項的可行性和公平性，以及其帶來的社會影響；其次，必須研究電子商貿技術的發展所衍生的稅務問題；最後，應該考慮如何利用稅務政策促進經濟發展，吸引外來投資。

無疑，政府近年已有提供一些稅務優惠措施，例如：製造業添購某些設備的新開支可獲百分之百的稅務優惠等，但這些建議仍不能擺脫過去的稅務哲學，缺乏一套具前瞻性的稅務優惠政策。其實，政府在嚴守量入為出的戒條時，亦應懂得利用稅務政策和公共開支，建立良好的投資環境，創造就業機會。

代理主席，策略發展委員會曾指出，政府要對主要行業和領域作出部署，我們同意策略發展委員會的報告中所指：譬如金融和商業服務、旅遊業、跨國企業地區總部的業務、資訊服務和電訊業、貿易、運輸和物流服務，為香港長遠發展的要素。

我想特別指出的是，香港要發展以知識為本的經濟，除了要提供各項先進的基建配套設施之外，還要培養創新及科技文化，創造有利營商的環境，藉以扶植一些應用和提升科技及創新的關鍵性行業，使香港有條件發展成為區內的創新和科技中心。對這些行業採取較為靈活的土地和稅務政策，便是扶持有關行業的直接手段。舉例來說，我們可對某些具策略發展意義的基礎工業、高增值行業或環保工業提供延遲繳稅及其他稅務安排。

提到對某些關鍵性行業提供特別稅務安排，或許會即時惹起部分人士指針對單一項目或行業提供稅務安排，會違反公平競爭的原則，而政府當局亦可能擔心，一旦開了先例，其他行業亦會相繼提出要求，從而影響庫房的收入。我們想強調的是，毫無計劃地向單一行業或項目提供特別安排或優惠，當然不值得支持，但墨守成規便只會令外來投資者卻步，選擇到香港以外的其他地區投資或發展。

政府應以較為廣義的角度來解讀自由市場原則。事實上，即如美國這個資本主義典範的自由經濟國家，部分州政府亦向高科技工業提供稅務優惠，南韓和台灣亦向其半導體工業提供大量貸款和其他稅務優惠。雖然這些地區提供不同形式的優惠來吸引外資，但並未有招致人家指摘其市場的自由度因此而受到損害。

發展高增值產業，並不單止香港有興趣，美國、台灣以至南韓更已經在這條道路上走得很遠。面對着經濟形勢的急速發展，政府實在不能再故步自封，或靜觀其他地區有所行動之後，才看看哪些經驗可以汲取或借來一用。政府應藉着是次稅制檢討的機會，一併研究香港政府的理財哲學，使之能夠與時並進。

或許有人認為，我們所提出的意見是急進的，但由電子商貿所引發的商貿形式的稅務問題，已是一個很好的例子，足以說明新經濟環境對傳統稅務哲學及結構的潛在衝擊。對於這個課題，政府當局應及早研究。我們很高興財政司司長亦看到這一點。

隨着經濟急速轉型，邁向全球一體化，每個地區要能夠維持持續發展，便須加強競爭力，創造良好的營商環境，吸引外來投資。稍為跟不上時代的步伐，便可能錯失商機，被競爭對手所拋離。

故此，我亦曾代表新世紀論壇在立法會內提出引進投資的重要性，並建議設立投資促進專署，當時有同事認為有關的建議是行不通的，不明白本港投資者的心態。

我們很高興財政司司長接納了有關意見，設立新機構以積極引進外資，不過，就現時財政司司長建議的投資推廣署只屬署級機構，並保留於政府架構之內，這點我們認為有點美中不足。

政府認為執行促進投資的工作，往往要協調政府不同的決策局或部門之間的工作，而且須與高級官員聯絡，故作為政府機構會較為適合，我對這點有不同意見，因為投資推廣署的針對目標為個別企業或投資項目，若由非政府機構的投資推廣署來研究和甄選項目，便可以避免引來“有形之手戴上白手套”的批評，以及避免因個別官員的喜好而影響甄選項目的決定；相對之下，行政上便利的考慮因素反而顯得較為次要。

事實上，我們認為從公務員架構以外物色適合人選的做法，亦可對現有公務員架構帶來良性的衝擊，採取更為主動及積極的態度來處理引進投資的工作，達到更理想的效果，亦可採用較為靈活的條件來招募合適的人才。

現時的建議是新設的投資促進機構將與香港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以及貿易發展局的海外代表緊密合作，一同推行吸引外來投資的統一策略，我們希望有關建議必須確保不會出現工作重疊和資源浪費，故此，希望政府仔細研究有關人手編制及工作指引，達到理想的效益。

代理主席，科技領域的發展速度之快，使人不禁感到困惑，市民對科技的發展和未來情況難以全盤掌握，亦很難分析其影響，面對着這種由美國、日本等地吹來的“科技熱潮”，我們如何在新經濟環境下自我適應，將是政府和社會所須面對的；面對着這種大環境的轉變，我們須採取更為主動的理財策略。財政司司長將經濟、工商、資訊科技及廣播等決策局與相關部門作出新的架構安排與重組，藉以加強協調有關政策，以及給予工業及工商界更大支持，這個方向是正確的。

代理主席，從創新科技委員會的報告書、策略發展委員會的報告書以至這份財政預算案，我相信特區政府的官員初步已確立了主動出擊與促進經濟發展的關係，至於如何推動香港成功迎向新經濟環境，還須不斷摸索、有破舊立新的新思維、廣闊視野，方可部署一套適合香港情況的全方位、策略性的理財哲學。

我謹此陳辭，支持通過預算案。

蔡素玉議員：代理主席，最近我曾到美國和加拿大公幹，見過 4 位客人，其中 3 位都在家裏辦公，這不禁使我想到，隨着資訊科技日益普及，地球村已經越來越小，只要光纖所到之處，則無論我們身在香港、美國、越南，又或在中環、東莞工作，根本沒有本質上的分別。反而一個地方如果生活質素高，包括居住環境安全而少污染、教育制度有利栽培子女、文娛康體活動豐富、法治精神穩固、稅率低而稅制簡單等，便越來越能成為吸引人才的關鍵，亦成為當地發展經濟的關鍵。因此，我認為，要實現行政長官把香港發展為國際大都會的構想，關鍵在於能否吸引人才聚居，而人才是否願意來港，關鍵便在於香港是否具備以上各項優良的生活質素。

從改善生活質素的角度看，今年預算案不加稅、無新稅、增加環保及自然護理的開支，以及康樂文化署誓言要為香港去除文化沙漠的形象和決心申辦亞運等，都值得歡迎。我今天的發言，將會集中在環保、居住環境等問題，而涉及其他範疇的問題會由港進聯其他同事論述。

代理主席，最直接影響香港生活質素的，莫過於環保工作的成效。新一年度的環境保護及自然護理開支，雖然較去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了 7.6%，但預算案對環保工作着墨不多，尤其沒有檢討現行有關環保財政措施的效益。例如，政府仍然不肯選擇一套更有效的廢物處理制度、仍然堅持堆填區收費的處理方式。政府是不是要看着整個廢物再造業消失，迫使以再造業為生計的弱小社羣向政府申請綜援，才算環保呢？政府仍然不願意檢討工商業污水

附加費計劃，導致飲食業在生意不景下更難捱、更意興闌珊。難道這就是環保嗎？除了要加緊環保政策的效益，避免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的狹隘思維外，政府有關官員亦應拋棄七、八十年代的技術，多些善用先進技術來應付環保問題。

另一項關乎香港生活質素和市容的問題，就是揮之不去的天台屋和僭建物的問題。代理主席，我將會就此詳細論述對這個問題的看法。最近，天台屋和僭建物問題接二連三引致多名住戶或途人傷亡，不僅令人憂慮公眾安全缺乏保障，事實上也有損香港作為國際都會的形象。政府必須正視這個問題。

預算案建議在未來 3 年，向屋宇署增撥 9,000 萬元，以合約形式聘請 158 人，專責清拆僭建物和天台屋。有關建議雖然姍姍來遲，但總好過讓僭建物和天台屋問題繼續造成人命傷亡後，政府才懂得反應。不過，如果政府不願意在政策上加以配合，則恐怕政府再增撥多少個 9,000 萬元，也解決不了問題！

事實上，以天台屋為例，政府即使增撥了清拆資源、縮短了清拆時間表，也不能徹底解決天台屋的問題，因為有些住戶可能希望透過入住天台屋以求博取“上樓”資格，令天台屋業主往往能高價出售圖利，如此便造成了政府越落力拆屋、業主越落力建屋和天台屋需求歷久不衰的畸形現象。

所以，為了解決天台屋的問題，我認為其中一個可行的辦法，是開始凍結天台屋住戶的名單，重新登記住戶資料，並規定一個新期限之前的天台屋住戶才會獲得承認和安置入中轉屋。這樣讓政府更有效安排和分配資源，訂出清拆的優先次序，以及按天台屋的危險程度協助住戶分批上樓；同時亦可讓業主和住戶有一個清拆和搬遷的時間表，減少他們抗拒的情緒，更可遏止更多人購買和入住天台屋，從而把住戶的數目凍結。

另一方面，要遏止僭建物的問題，政府不能只靠一己之力，而應給予誘因，令業主自願清拆。事實上，大部分業主根本不喜歡住在有僭建物的樓宇之內，因為所有業主都要分擔僭建物所引起的任何損失和賠償。不過，由於業主成立法團有困難，又或得不到足夠份數的業主同意分擔清拆費用，故此惟有對清拆僭建物也無能為力。為鼓勵業主成立法團，民政事務委員會不斷建議降低現時業主法團須由擁有業權份數不少於 50% 的業主通過決議的比例，以及適度放寬現時修改公契條文須有關樓宇的所有業主通過的規定。我希望政府能採納有關的建議。

此外，為了提高驗樓效率、減少擾民程度及爭取業主支持，政府亦應採取主動，推行選擇性的強制驗樓計劃。政府可負責初步檢查，鎖定潛在危險較大或擁有危險僭建物的樓宇，然後要求有關業主接受強制性驗樓。如樓宇屬高度危險者，政府必須發出修葺令，以公眾安全為理由，強制有關業主驗樓。至於費用方面，如業主不肯或無能力付款，政府可先行墊支，日後有關業主可分期還款。如業主拖欠款項，便須接受法律制裁。

我認為如要徹底消除僭建物所引致的各種危險事故，政府必須下大工夫，在政策和法例上加以配合，尤其要改善各有關部門的協調，避免出現一些不合理的現象，例如有僭建物的樓宇被消防署評為危險，卻未被屋宇署列為清拆的目標大廈，而另一方面屋宇署卻自行隨意鎖定目標，令資源集中在清拆一些沒有潛在危險的大廈等滑稽情況；另一方面，民政事務局又遲遲不作出配合，推動業主組織法團。政府只有下定決心、軟硬兼施，投入清拆天台屋和僭建物的資源才不會白費。

這次預算案另一項關乎民生的重大舉措，就是沒有把目前的赤字定性為結構性問題，因而沒有貿然更改稅制。對於政府審慎行事，成立專責小組研究赤字是否出現結構性問題，以及成立獨立委員會研究擴闊稅基的可行性，我認為只要這些研究能有助改善稅制，使之公平合理，都值得支持。

我很高興政府把紓緩入不敷支的工作重點，放在降低公營機構成本之上。事實上，政府仍有不少節流空間。一個明顯的例子是，政府釐定資源增值的整體指標時，大可提出某個幅度，例如 5 年內增值 5% 至 10%，而不必一刀切地只定於 5%。這樣可鼓勵各個部門更認真改善成本控制和運作效率。另一個可以節流的例子是，預算案並未有提及到精簡政府資助機構的問題。該些機構每年單是員工薪酬的開支，已高達五百多億元，佔政府的經常性開支超過四分之一。政府應敦促有關機構精簡架構和運作模式，並盡量把一些營運效益不高而又具市場價值的服務外判或私有化，以求真正達致市場主導及政府對市場干預最少的目標。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李華明議員：主席女士，首先我希望談一談社會福利方面的問題。下年度社會福利方面將獲得 9.6%增長，因此有人說它成為眾多政府部門的“大贏家”。但我要指出，政府用在社會福利方面的總開支雖然增加了，但是每個須援手的人所得到的服務，不但沒有增加，反而是減少了。例如，雖然今年政府增加了約 18 億元在綜援金方面，但是每個單親家庭、失業人士所拿到的綜援金卻削減了。由於人口老化、失業率高、低下階層工資下降，在這個貧富懸殊的社會，生活於貧窮之中的市民越來越多，他們獲得的資助是沒有增加，如果吝嗇給他們的一點支援，可能帶來更多社會問題，因此，我認為長此下去，才會真的對本港整體經濟發展帶來負面的影響。

傳媒報道，“庫務局局長強調必須考慮控制福利開支的增幅，福利開支遠超過政府開支的總增長，亦遠遠高於其他重要政策範疇開支的增長率，希望社會各界能集思廣益，令社會福利開支增長幅度回復到一個可接受及合理的水平。”福利開支增幅高的原因，是因為政府沒有正視貧窮人士的問題。過去數十年香港經濟發展蓬勃，但多少老人家畢生辛勞，為香港的發展付出了努力，老來卻要靠生果金、綜援過日，因為他們的積蓄多年來被高通脹蠶食後已變得微不足道。今年的財政預算案其中一項是“檢討為長者提供的各項社會保障計劃，特別是公共福利金計劃的高齡津貼”——希望政府不是預算削減俗稱生果金的高齡津貼。96 年一項調查結果顯示，八成非綜援老人是赤貧戶，他們的食物開支甚至比領取綜援的單身老人還要少，但是由於綜援制度的各種問題，他們只靠數百元生果金過活，如果收緊生果金的申請資格，只會迫使這些老人家進入困境，絕非減少社會福利開支的良策。庫務局因福利開支連年增加而頭痛，但這是人口老化的必然後果，要解決問題，最奏效的方法是設立全民退休保障，即時生效，用年青一輩的供款供養現時年老的人，估計全民退休保障可減少 56%的社會福利開支。

除此之外，還有其他許多措施可以減少社會福利開支。今年政府增加託兒服務名額及延長服務時間，方便單親家庭出外工作便可減少單親綜援開支。此外，政府可以進一步考慮為他們提供培訓和資源，支援他們開辦互助式託兒服務。又例如，青少年外展服務每宗個案的每月成本是 588 元，而感化院每名院童的平均每月成本是 72,174 元，如增加青少年外展服務，是可以減少青少年誤入歧途的話，便可間接減少感化院的開支。最後，我想給庫務局及衛生福利局一些勸告，如果今天吝嗇一粒糖，明天失去的可能是一間廠，今天為了節省開支，不願做好預防工作，待問題惡化，逼不得已要做救亡工作的時候，付出的只會更多。

接着下來，我想談一談關於環境衛生事務方面的問題，政府成立環境食物局及食物環境衛生署，接管了兩個前市政局的職能之後，這是第一次向本局交代有關這方面的財政預算，由於是第一次，自然格外惹人注意。

在財務委員會的特別會議上，當討論到環境衛生事務方面的預算時，最令議員譁然的是，政府竟然動用 7.7 億元來管制無牌小販。7.7 億元是一個極大的數目，而小販管理隊的人手編制接近四千多人，管制約四千多名無牌小販。換而言之，我們的政府每年用了差不多 20 萬元管制 1 名無牌小販，並且用 1 對 1 的方式進行掃蕩。署長在解答議員的疑問時，對這方面的工作極力維護，表示不應單從金錢來計算，而是要用結果來衡量。但我相信市民和在座的各位議員，對小販管理隊的表現，以及對控制無牌小販的成效，也是心中有數，無論從管理的角度出發，或是衡工量值的角度審視，以 1 對 1 的方式用了數以億元計的公帑，實在不能說是划算。當我參考前市政局在處理非法小販政策時，發現當時市政總署的管理參議組，在 1997 年年底曾進行了小販組織檢討，並且在報告書內指出：“鑑於每次掃蕩行動的拘捕數字極低，若投入過多資源去執行無牌小販的掃蕩和拘捕工作，可能並不符合經濟效益。”但是，提出這項意見已有兩年了，而在處理無牌小販問題上，政府仍然是用“大開水喉”的方式來處理，這算不算是提升了市政服務的質素呢？我認為這是環境食物局全面檢討小販管理隊的職能、人手編制及資源的時候，以求尋找新的出路，以更具成本效益的方法控制無牌小販問題。如果我們仍然用舊有的制度來處理這個問題，我們今年用 7 億元，明年便可能多用 7 億、8 億、9 億甚至 10 億元也不稀奇，在實際處理小販問題上，公眾的耐性有限，局方應在公眾尚未強烈表達不滿前，盡快提出其他解決非法小販的方案。

在預算案中，我看到環境食物局和食物環境衛生署作出很多的承諾，例如提高處理牌照申請的效率等。但是，以牌照為例，多年來，民主黨都倡議成立一個中央牌照局，來加快各個牌照申請的效率，但政府的反應相當不積極，至今尚未對中央牌照局的利弊作出仔細的研究。因此，我們很多時候聽到很多投訴，例如食肆及娛樂場所等，往往要向多個部門分別申請牌照，甚至有些被迫以無牌經營方式等候正式牌照的審批，很明顯，現時的做法不是很 user friendly，即不利便用家。希望政府作出改變，簡化和盡量加快牌照發出的時間。

最後，我希望就公平競爭問題，發表一下民主黨在這方面的意見。財政司司長的預算案演辭中的第 21 段指出，政府的其中一個重要任務，是盡量消除限制，鼓勵公平競爭，而這是政府近年努力的方向。財政司司長又指出，政府在電訊、資訊科技和廣播等領域上，政府已在開放市場上取得了相當理想的成果。

我無意質疑財政司司長有關成功的標準尺度，但市民都很清楚，在今年 1 月 1 日發生的六大流動電話商涉嫌聯手加價事件，以及油站供應商同時取消贈品和取消 5% 折扣的事件，正好說明究竟香港在公平競爭方面，是否真的如財政司司長所說，已經達到一個相當理想的地步？

事實上，直至目前為止，政府除了敷衍地成立一個只局限於諮詢工作的競爭政策諮詢委員會之外，仍未考慮制定一條全面性的公平競爭法例。事實上，許多先進國家很早已制定全面性的公平競爭法例，而一些發展中國家如泰國、南韓，甚至台灣亦有相關的法例。政府是否有需要撫心自問，香港有甚麼特別之處，在這方面與其他國家不同呢？

現時政府在公平競爭問題所持的切割式概念，實在有很大的商榷地方。首先，現時在個別行業的監管條例中加入公平競爭條款，只可以涵蓋有關行業的經營者，對於佔大多數無須領牌或沒有專責監管條例的其他行業來說，無疑產生了極大的法律真空地帶。換言之，對於大多數消費者而言，是沒有受到有關法例的保障。例如超級市場行業，目前兩間大型連鎖超級市場已佔據整體市場很大比重，如果沒有任何公平競爭法例的監管，這種發展趨勢，從市民的角度來說，實在不是健康現象。

因此，民主黨認為，香港制定全面性公平競爭法例是刻不容緩的，亦希望政府可以在這方面作出認真的回應和考慮。

在結束前，我想對財政司司長說，就財政預算案，我在九龍東選區召開了 8 個晚上的居民大會，但是我覺得很辛苦，因為沒有太多人出席，大家都認為沒有甚麼可以說，原因是財政預算案沒有加稅，沒有新稅，8 次居民大會出席人數合共 240 位，其實也很辛苦，因為差不多要拉他們出來才肯開會。在諮詢大會內，全部的市民都要求我支持今次的財政預算案。較多市民對銷售稅有着強烈的意見，亦有較多人反對離境稅，而少數人支持，但對於銷售稅卻沒有人支持。以上意見來自這二百多人，是我粗略地對他們發問，要求他們舉手表達意見後所得的。此外，有一位區內的居民對我說，如果在 2000-01 年度，並非如財政司司長所說的有 62 億元的赤字，而是有盈餘的話，那麼，財政司司長又會如何辯說呢？因此，希望財政司司長早些考慮這些盈餘應花在甚麼地方，讓我們可以諮詢市民，無須在“埋單”時才說沒有赤字。以上是市民給我的意見，我在這裏向大家提出。我當然希望財政司司長能夠如 1999-2000 年度一樣，把三百多億元的赤字變為 16 億元，不過，16 億元的赤字也算是一項平衡預算案。因此，希望未來的 62 億元赤字也可在政府的努力下，變為一項平衡預算案。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謝謝。

陳榮燦議員：主席，首先謝謝財政司司長整天坐在會議廳聽取議員辯論。

財政司司長在財政預算案中，特別地推論，中國即將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世貿”），以及本地資訊科技業急劇發展，將會為我們帶來不少商機。如果我們能夠及時把握眼前的機會，經濟自然會復甦，以致帶動整個勞工市場，令基層工人擺脫失業的困擾。他同時指出：因此，現時市場根本無出現失衡現象，政府無須干預市場運作，並應該讓市場自動調節復原等。財政司司長的說話，令本人聯想到《賣火柴的姑娘》的故事。在經濟嚴冬下，火柴微弱的光芒及其產生的幻象，能否為我們帶來一絲溫暖呢？

每個人對財政預算案的看法均有所不同，本人感到這份財政預算案沒有廿四味藥性的苦澀味道，也沒有菊花茶的甜味。對於廣大的勞動階層而言，是無濟於事的，正如對本人目前喉嚨的症狀而言，這只是淡而無味的一支礦泉水。

現時勞工階層面對生活和就業的問題，沒有一個不是憂心忡忡的。財政預算案會否令基層勞工得益，他們的飯碗問題又如何解決呢？

雖然財政司司長提到的兩個契機，無疑會為本地資本家及專業人士提供創富機會。可是，本港一羣年過 40 的低技術工人，卻陷入失業危機中。原因有 3 個。一是中國加入世貿，令本港原有作為中國與世界各國接觸的中轉窗口作用，隨着外資能夠在國內直接投資及設立總部而逐漸淡化。從事中港貿易的文職及運輸工人自然首當其衝，而其他行業的工友也會受到不同程度的影響。

至於資訊科技的發展，雖然會促使社會對資科技人才需求激增，但這並不代表基層勞工將會受惠。因為低下階層缺乏接觸及認識電腦技術的機會，形成了所謂的“資訊文盲”。即使本地的資訊科技如何發展，他們也未必能真正受惠。

正因如此，在這個知識型的社會下，他們的競爭力不斷下降，令他們只可從事一些低技術或半技術的工種，和被迫接受不斷下調的薪金與待遇。本人在 3 月 1 日本議會上亦曾動議辯論，談及最低收入組別的家庭收入不斷下降，而高收入的組別的家庭收入則不斷上升。

如果政府對此問題仍然坐視不理，我們可以肯定，未來社會的資源分配，會越來越像一個倒轉了的金字塔，社會貧富懸殊的差距亦越來越大。

現時全港 350 萬的勞動人口中，約 75 萬人是 40 歲以上，學歷只有中三程度以下的低技術工人。因此，隨着社會朝向知識型方向發展，我們有五分之一的勞動人口，將會成為失業的高危組別。基層勞工的就業前景，實在未許樂觀。

雖然財政司司長知道情況十分嚴峻，但是財政預算中，對基層勞工的支援可謂鳳毛麟角。唯一可取的是，政府來年會對 15 至 19 歲青少年作出更多的承擔，為他們提供資訊科技初級技術人員培訓外，亦會同時強化現有的展翅計劃，以及資助職業訓練局，為中三及中五畢業生提供多 1 500 個培訓名額及多項計劃等。

主席，與此同時，為基層勞工提供更多就業機會，亦是一項刻不容緩的工作。香港的經濟發展失衡，已經是眾所周知的事實，本港工業不斷萎縮，令勞工的就業空間大幅收窄。工聯會建議政府發展個人服務業，以及扶持回收及循環再造工業，令以這些勞動為主的本地工業，創造就業機會。可惜的是，政府對上述建議未見積極，只認為如果行業有發展空間與潛力，自然會有私人企業進行投資。政府這一項政策，令基層勞工再一次失望。剛才工聯會陳婉嫻議員亦表達了基層勞工一些看法，本人在此不再多談。

主席，本人表達過對財政預算案主體意見之後，現在想談一談對財政預算案的另一些看法，或亦對“狼來了”的問題亦想說幾句。

這次是財政司司長發表的第五份財政預算案。本人有幸參與討論和審議；特別是，今年、去年和前年的財政預算案，可謂“各自精采”。

我們記得，98 年香港受到亞洲金融風暴衝擊，98 年財政預算案發表前夕，財政司司長向公眾說：“不會將納稅人的血汗錢，拿來換取一時的掌聲”及“我不是摩西”等。但在眾人看淡之下，卻推出減利得稅、減差餉及凍結公共收費等措施，頓時引起公眾的喝采聲。本人曾建議給財政司司長頒發一個財政預算案的“包裝大獎”，也許主席也還記得。

又例如 99 年的財政預算案，財政司司長也在公布前大吹淡風，大談“減稅空間有限”，讓市民寄望不大。但隨後卻推出史無前例的 85 億元退稅措施。當時本人在議論時，也贊同財政司司長的做法，說他在“限米煮限飯”的情況下，仍能惠及中產人士，但基層勞工卻欠奉等評語。

主席，我們的曾鈺成主席亦在預算案發言時，直截了當地對財政司司長的精采表現熱烈鼓掌，但“精采”不是預算案本身，而是財政司司長在財政預算案發表前的“心戰”了得！

主席，本人認為，今年的預算案，財政司司長依然“心理戰術”了得，而且工夫更為精湛。

有論者指出，這次的預算案，似“施政報告”多於像財政預算案。這一點，本人不作評論。但有一點要說的，就是財政司司長在宣讀預算案之前，罕有地走上公眾席親吻為他打氣的太座，以及演說完畢又高調地祝願女議員包括主席在內，“青春常駐”，引來一陣騷動，歡笑聲和掌聲，其公關手段確實一流，令本人佩服。

當然，精采之處在於財政預算案的整個過程。事前大家都以為財政司司長近期不斷嚷着財政緊絀，說赤字嚴重等，大家都估計政府將會開徵多項新稅、加稅加費，因而引致市民排隊“迫爆”運輸署，趕快更換牌照等。結果卻令各方評論家推算大為失準，甚至交了白卷，致令“眼鏡跌滿地”。

事後有人包括我們在座的議員，質疑財政司司長是否採用“狼來了”的策略來嚇唬市民。本人認為這樣說對財政司司長並不公道。當然，我並不鼓勵政府用“狼來了”的手法來推行財政預算案，而“狼來了”的故事想大家也應很熟悉，因此本人亦不準備就此展開辯論。但對預算案這樣的“狼來了”又何必介懷呢？如果好像上述幾次預算案總能帶來惠及市民的政策，來多幾次又何妨呢？例如今年9月之後，政府不會加稅加費，又例如明年的財政預算案，仍然是今年這樣“不加稅，無新稅”等。

本人重申一點，如果財政司司長能夠做到“不加費，無新稅”，在檢討稅制時能做到惠及市民，以及紓解民困的話，財政司司長，我們將會親切地、熱烈地，為你鼓掌，甚至擁抱你！

本人謹此陳辭，謝謝主席。

丁午壽議員：主席女士，自由黨與工業總會對新財政年度，以“靜觀其變、謀定後動”為題的預算案，是十分支持的。

首先，我們很高興看到財政司司長並無調高利得稅稅率。維持利得稅稅率不變，可以令正處於復甦期的工商業，有更多時間休養生息，在高速發展的資訊年代，尋求商機。

本港經濟已重拾高速發展的步伐，而且正在迅速轉型。配合這個發展趨勢，我們的確須有相應的政策，向外國推介本港的發展，吸引外來的投資。因此，工業總會亦支持成立促進投資部門和聘用專才，致力推行吸引外商到本港投資的政策。

除此之外，財政司司長亦宣布設立一個專責委員會，全面檢討稅制，研究財政赤字究竟是周期性的問題，還是結構性的問題。我們商界對於曾司長積極研究赤字基本成因，然後再謀對策的做法，是十分欣賞的。

主席女士，新的預算案無疑是一個切合本港經濟狀況的預算案。預算案既沒有開徵新的稅項，亦無加稅，對於正在溫和復甦的經濟並無負面影響。然而，預算案亦有美中不足的地方。

因為在預算案公布後不久，政府立刻宣布將會調高多項不影響民生的政府收費。我們認為，在經濟溫和復甦，加上利率不斷拾級而上的時候，政府絕對不適宜調高任何與工商業有關的收費。

我們必須指出，現時最優惠利率已經上升至 9 厘，而工商貸款的利率已經升至 11 至 12 厘的水平。在未來數個月內，預算再會升半厘左右。此外，由於銀行對工商貸款持審慎和積極嚴謹的態度，中小型企業仍然難以向銀行方面借貸營運資金。因此，我希望財政司司長日後調高與工商業有關的收費前，必先“三思而後行”，以免因而拖慢經濟復甦的步伐。

既然“開源”的措施不宜在現階段落實，工商界認為，特區政府應該加緊處理“節流”方面的工作。

當然我們很欣賞政府在推行資源增值政策方面，實在做得十分好，甚至在 1 年內便可完成 3 年的目標。但是在預算案中提及 3 年減省 1 萬個公務員職位，平均每年只是減三千多人，佔 20 萬公務員隊伍僅 1.5%，可說是微不足道，而政府每年自然流失的人手也大概維持這個比例。換言之，這個所謂精簡，其實只是凍結現有公務員編制。另一方面，財政司司長對現職公務員薪酬偏高的問題並未提出對策，政府應該加快這方面的檢討工作。

此外，預算案亦未提及對於精簡半官方的機構，例如香港旅遊協會、生產力促進局、平等機會委員會等機構的人手。這些機構使用大量的公帑，每年單是員工薪酬開支已達到六百多億元，佔政府經常性開支約三分之一，因此當然要節省政府財政開支，以及必須將這些部門私有化，精簡其架構和運作模式等。例如郵政署、水務署、九鐵、機場等都可以考慮進行私有化，並上市集資。

另一點令工商界感到失望的是，每一次審計署公布新的審計報告後，均發現很多政府部門行政失當和濫用公帑的情況，例如錯誤計算長俸、使工商界和市民連年多付水費、每年花費約 19 萬元管理 1 個無牌小販等，這反映出政府部門未能有效監控公帑開支。我們認為，政府一方面要嘉許審計署正確地指出政府部門運作問題的努力，另一方面應參考審計署的各項建議，馬上糾正濫用公帑的情況。

主席女士，工商界認為，政府必須先做好上述節流措施。當節省的公帑仍然不足以彌補財政赤字的時候，方向工商界和市民大眾提出加稅，那才可令大眾信服。

我謹此陳辭，支持議案，謝謝主席女士。

黃宜弘議員：主席女士，今年的財政預算案公布之前，社會上有不少議論，主要是擔心政府可能加稅，或開徵銷售稅、離境稅等。預算案公布之後，大家終於鬆了一口氣，原來所擔心的都未曾出現，政府輕徭薄賦，不但不加稅，而且還不會開徵新的稅項，亦不改變目前的免稅額及扣減項目。

總體而言，我認為這份預算案，既能體察工商界和市民大眾目前的困難，又能顧及本港經濟長遠的發展。我很高興看到，這份預算案採納了包括中華總商會在內的社會各界的建議，例如減低財政赤字、控制公共開支、維持簡單稅制、慎重考慮開徵新稅項對政治穩定和經濟振興的影響等。預算案提出的措施，包括改革公營部門、落實優質教育、推動結構轉型、加強人力培訓等，將會創造有利的營商環境，提升香港的競爭力，使工商百業復甦步伐加快。

在肯定預算案的同時，我想提出 3 點希望。

第一，我希望政府堅持審慎理財的原則。

事實上，財政赤字已連續 3 年出現，經常開支遠遠大於經常收入，這是本港近 50 年來罕見的現象。還好今年的財政赤字預計相當輕微，在全年開支中，只不過是極小的比例。我很贊成由庫務局局長領導一個專責小組，認真觀察、研究、評估本港是否存在結構性赤字的問題。希望政府本着固本培元、以靜制動的精神，進一步從根本上控制公共開支，到了明年，可以制訂出一個平衡的預算案，以符合《基本法》關於量入為出、力求收支平衡、避免赤字的規定。

其次，我希望簡政節流，減輕包袱。

我覺得，在政府財政哲學中，節流與開源應該並重。政府在精兵簡政、推行私有化等方面，或有檢討的空間。財政司司長提到，目前 19 萬公務員及 14 萬政府資助機構的員工薪酬和福利佔經常性公共開支的三分之二，這確實是值得深思的問題。我贊成對工商局及其轄下部門進行改組，將工商局、貿易署和工業署等機構的部分職能重新調配，以減少重疊，提高效率。我亦贊成政府透過推行資源增值計劃及其他改革措施，逐年削減經常性公共開支。我更希望某些政府部門應該考慮適當節省每年花費的海外顧問費用。

近年來，社會福利開支，已成為沉重包袱，引起社會各界人士的關注。由港英時期遺留下來的某些社會福利政策，其實早應加以檢討。我認為，在照顧有需要人士的同時，應節省或避免不必要的開支，讓社會福利開支調整到較為合理和可以接受的水平，這對確保政府在其他公共服務領域的開支，是極為有益的。還好，本會沒有通過某些黨派提出的議案，讓一百多萬新移民湧入本港，否則將對房屋、教育、醫療、衛生等資源造成很大的壓力，而且還會對本港勞動力市場帶來惡性的競爭，對一般工薪階級的收入產生負面的作用，這種情況對整體經濟和社會發展的影響，並非港人願意看到的。

最後，我希望提及污染的問題。近年來本港空氣污染不斷惡化，這兩天本港部分地區空氣污染指數(API)，已錄得超過 170 的水平。為了市民的身心健康和經濟的持續發展，希望政府盡快進一步採取有效措施，解決這個問題。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

梁劉柔芬議員：主席，今天我們已聆聽了一整天立法會各位同事對財政預算案的發言。對於一些大題目，我想我不會評論了，我只想踏實地說一些實際的情況。

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中，有相當多的建議是針對提升香港的營商環境，對此自由黨是絕對支持的。

香港以彈丸之地，能夠成為舉世矚目的國際大都會及金融中心，其中主要原因，是源起於港人有一股強烈的創意 — 創業意念。

翻看香港的發展史，白手興家的創業人士比比皆見。他們以無比的鬥志及努力，很多時候由零開始，逐漸發展成為有規模的企業，甚至是跨國公司。我絕對相信，這股強烈的創業意念和精神會繼續延續下去，不斷推動香港的發展。現時的中小企業佔香港企業九成以上，因此，我們有必要為這些以香港起家並以此地為根的中小企業提供優厚的環境，讓他們有更好的發展空間。

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中提出，研究設立中央信貸資料庫的可行性，我相信這一點，今天並無人提述過。設立這個中央信貸資料庫的主要原因，以方便銀行評估借貸人的信譽和信貸情況（預算案第 71 段）。我十分支持這項構思，它是加強中小企業信貸的第一步，而且這個制度可加強信貸機構、海外投資者及商貿人士對本港中小企業在財務及管理的瞭解及信任，有利他們與港商貿易合作。以美國為例，對中小企業業務推動力最大的 "factoring"

(主席，對不起，這詞似乎並無中文翻譯)，就是以信貸資料為基礎的另類銀行。我自己在七十年代創業之初，要打開美國市場時，也非常倚靠這種另類銀行的服務，因此，即使我們當時的業務仍屬很小規模，便已經可以向某些需要貨物的公司，借出貨物或放帳給他們。這全部有賴這種另類銀行替我作擔保。他們為何會替我作擔保呢？因為他們除了具備中央信貸的資料，他們還會再進行調查。在香港擬發展這種信貸資料庫之際，我希望財政司司長在研究這個制度的可行性時，一定要以中小企業的發展環境為考慮的重點，能夠提供適切的措施配合，令中小企業受惠。

同樣要切實考慮的，便是在施行的過程中，中小企業可能會面對各種不同程度的衝擊和痛苦，例如，要投入資源加強各公司的財務、人事及生產資料記錄及管理能力等，中小企業是否有充足的準備而社會又能否作出各種不同調節，譬如在各種服務方面，會計師、律師行等專業人士在服務收費方面，又會否作出靈活的更改，以作配合等，均須有所慮及。

無論經濟如何發展，如何轉型，這批土生土長的中小企業仍然是香港經濟的中流砥柱，我們應以中小企業蓬勃發展引以為榮。外商來港投資，我們當然十分歡迎，因為有助香港經濟發展，而且他們所帶來投資的基金，對香港來說，是一些新的財產和新的資源。不過，我想重申，我們不要忽略一個因素，就是外商容易進入，也容易撤走，所以，積極吸引海外投資之餘，我們更要積極支持土生土長的中小企業發展，使他們以植根香港為榮，並努力發展，進軍國際市場，為香港創造更多外匯，創造新的財源，亦為香港製造更多的就業機會。

跟着，我想說的是直接扣數系統(Debit System)的可行性。在全球一體化下，電子商貿的應用將成為主流，而網上交易目前多以信用卡方式最為常見。這種付款方式衍生出兩個問題，一當然是我們擔憂的個人私隱保障，消費者提供信用卡資料，若保安不嚴，容易被盜用，令消費者蒙受損失。另一問題，是一個社會問題，我們無形中是鼓勵“先使未來錢”，僅看現時信用卡充斥市場的情況，甚至年輕人亦可以持有十多張信用卡，便可見一斑。當然，發卡機構為了擴大市場，會透過不同方式，推出各種優惠，吸引持卡人消費，若持卡人把持不定，預先消費，卻沒有償還能力，最終造成債台高築，便會對消費者及商戶均有影響。

因應這兩個問題，在歐洲方面，例如德國，已開始提倡利用扣數卡(Debit Card)在網上購物，亦可在市面使用扣數卡儲存若干現金值，網上購物時，即時扣除卡內現金值，現金值不足亦可隨時進行增值，現時更有增值機可接駁家中電腦，通過我們增值，這種扣數卡可增加消費者網上購物的信心及減少過度先使未來錢的消費。引入扣數卡這種新付款工具，亦可省去信用卡制度所衍生的多種社會問題。

接下來我想說的是工作配對失衡的問題，亦是我們在未來可能面對的失業問題。

美國由於透過科技改造，令生產力提高，經濟欣欣向榮。我們之中很多人亦注視着，如果我們嚮往這樣的經濟型社會，這便是一個例子。不過，正如美國聯邦儲備局局長格林斯潘多次說到，特別是他本月初在波士頓一所大學的演說中更明確指出，勞工市場結構不平衡，較諸潛在的通脹壓力更嚴重，而且經濟與技術的快速發展，會令就業者因未能適應而感不安，恐怕所持有的工作技術過時；這種因科技帶動經濟結構改變而引起工作配對失衡，並非美國特有的現象，在知識型社會的今天，全球都要面對這種情況。

主席，我相信應該在去年年初，我已在本會說過，在兩年前的 3、4 月間，美國有一份報告說，我們這一代的年輕人，在有生之年，平均要經過 4 種不同的工作環境。我們現時只是一次的轉型，儘管是一次巨大的轉型，美國人對於那樣的轉變固然感到懼怕，我們更應感到懼怕。香港亦有很多人說，美國現時的科技那般發達，其失業指數是很低，但我們要記住，美國的經濟體系龐大，即使受科技衝擊的行業正陷於式微，致令有些勞工失業，但問題仍未全面突顯，相對而言，香港經濟規模細小，只要稍有變動，問題便會迅速地浮現出來。

面對這種轉變，長遠而言，政府應從基本教育入手，改革課程，加強青少年人的邏輯思考及分析能力，培育他們的國際觀和廣闊的胸襟，以及不斷學習作自我增值的意識，不要期待培訓可以在任何方面幫助他們，自己要有意識以配合這種知識型的社會發展，繼續增值，避免受到淘汰。

對於傳統工業，應令經營者繼續有生存空間，免得他們一旦萎縮而倒閉時，餘下的工人便告失業，造成社會沉重的負擔。所以，我希望政府可採取適切措施，讓這些舊有工業能繼續經營，繼續為社會做點事，繼續保留現有的工人，避免他們倒閉。即使這些行業有時候有需要獲得一些特別安排，在現有社會制度內，為免增加失業，也應從長計議，考慮如何提供這類特別安排給他們。事實上，香港的傳統工業仍具創匯能力，其生存又能為低技術勞工提供職位，減少失業人數急劇上升，這其實是一個三贏的局面。

另一方面，我亦要講述一下培訓。香港近年來實在投資了很多資源提倡培訓，我覺得這方向是正確的。但是，我們要注意所支出的費用是否用得其所，能否達到應有的效益呢？培訓課程的內容是否一定切合實際的需要？更重要注視的是，受訓者的主觀意念如何，他受訓的急切程度，和對受訓的主題是否真的熱衷和接受呢？此外，也要注意到個別的培訓機構有否好大喜功的現象，以數目充斥，混淆視聽，浪費社會資源呢？培訓機構一定要抓緊成果的測量，效果的功能等，才能向社會交代是如何運用資源的。

此外，對於一些未能經再培訓而適應經濟轉型的勞工，政府亦可考慮與福利機構研究，為這些受影響的低技術勞工及未有工作經驗單親人士提供津貼式的工作職位，使他們不致失業，以免他們從此與勞工市場隔絕，同時並可保持他們的自尊。

總括來說，自由黨是非常支持這次的財政預算案的。主席，我謹此陳辭。

羅致光議員：主席，社會福利界最近的熱門話題，當然是整筆撥款計劃，坊間稱之為一筆過撥款，即財政司司長作出一筆過撥款，以後便不用再撥款了。財政司司長在今年的財政預算案的演辭中，宣布本財政年度會推行整筆撥款的計劃，但我希望財政司司長留意一點，一筆過撥款的方案在今年 2 月 10 日才面世，諮詢期至 4 月 9 日才結束。政府要收集業界內的意見，再經修改、修訂細則，還要通過方案，最快可能也須用數個月的時間。但政府在諮詢期尚未結束便宣布推行，即給人的印象是，政府好像沒有諮詢社會福利界的誠意，因此而會被人批評為“假諮詢”。

社會福利的資助制度缺乏彈性，在過往十多年，經常受人們的批評，非政府機構一直以來不斷要求政府作出檢討。社會的轉變越來越快，社會和個人的問題日新月異，如果社會福利制度太過僵化，便沒法面對這些問題。社會福利服務必須作出迅速的適應，才能令服務更能配合不斷轉變的社會需要。社會福利制度進行改革是必須的，但改革不可操之過急。歷史教訓我們，拒絕改革的結果，便要面對一次翻天覆地的轉變，但過於急促的改革，則會受到強大的抗拒，最終可能要面對失敗的命運。

要改革成功，須具備兩個要素，其一是所有與進行改革有關的人要互相信任，其二是溝通。在今年的財政預算案中，財政司司長和庫務局局長的發言，都強調過往社會福利開支的增幅，這很容易給人一個很強烈的印象，便是政府要為削減社會福利開路。政府去年削減了綜援，加上資源增值計劃，在沒有新資源下推行“一校一社工”，讓新服務單位競投合約，再加上現時的一筆過撥款方案，自然令社會福利界人心惶惶。試問社會福利界對政府可以有多大的信任？

過往，由於資助機構員工的資歷和薪酬都是由社會福利署（“社署”）批核的，連每個服務單位的收入和支出，很多時候都須由社署批准。資助機構的管理人員，在財務管理和人力資源管理方面都缺乏實質的權力和經驗，而現在推行一筆過撥款計劃，便是要將這兩個重要的功能交回給資助機構。我正在進行一項社會福利界內同工的意見調查，其中一個問題是，他們對於

機構在財務和人力管理的能力的信心情況。初步結果顯示，缺乏信心的，甚至是完全沒有信心的超過半數。如果政府、機構和員工之間缺乏互相信任，又怎可以有效地推行改革呢？現時社會福利的制度僵化，政府本身要負起主要的責任，但當政府一朝醒覺，有意推行改革了，但卻又對部分機構在諮詢期尚未結束便已進行凍薪、減薪、減福利，更要求員工簽新合約。這種情況致令業界內不少同工不禁要問，錯又不在他們，為何他們要承擔改革的負面後果呢？

由於政府現時的方案未能使機構確保有足夠資源，履行它對於現有員工就合約上有關薪酬和福利的責任，更不能確保機構能夠聘用適當的人手，所以我們是不能接受這個方案。政府必須與社會福利界商議如何修改方案，促使機構可以遵從合約精神，履行它對現有員工就合約上有關薪酬和福利的責任。此外，政府亦須確保機構能夠聘用適當的人手，才可就方案拍板。

財政司司長亦有提到社會福利的改革，我希望在此反映社會福利界的心聲。在過往 1 年，社會福利界的制度已有不少的改變，令人有應接不暇之感，甚至覺得雜亂無章，社會福利界內有不少聲音都希望政府制訂千禧年的社會福利發展白皮書，透過制訂的過程，引發社會上更廣泛的討論，為社會福利的未來發展，訂立清楚目標、方向和策略。

財政預算案中，另一個令人失望之處，是它完全漠視了貧富懸殊日益惡化這個問題，如果政府不從速制訂應付的策略，包括全民就業的目標，社會未來的穩定性是會受到衝擊的。一直以來，財政預算案似乎彌漫着一種信念，以為經濟有所發展，窮人自然也會得益，我就此點講述過很多次，所以亦不再在此詳細討論了。我只希望能夠再次提醒財政司司長，水漲未必一定會船高；經濟增長亦會帶動生活指數的提高，水漲時可能只會令那些擱在淺灘的小艇遭埋沒了而已。

除了社會福利，我亦想說一說環保的問題。就此，我想代表民主黨提出 1 個失望，兩個擔心，指出政府 3 個逃避，以及提出 4 個給政府的支持和 5 個開源節流的方案。

一個失望就是，政府並無任何支援環保工業的發展，民主黨促請政府研究興建環保工業邨，提供租金優惠和基礎配套的設施，減輕環保工業的成本。其次，民主黨促請政府設有系統的回收有價值廢物的機制，在不同的垃圾站設立廢物回收分類點，方便回收商進行交收。

民主黨有兩個擔心，第一就是政府預留 1 億元的撥款，舉辦環保教育的活動，加深市民對這個重要課題的認識。可惜環保教育工作本身一直欠缺策略和方向，成效令人擔心。我們很擔心這 1 億元在沒有方向、沒有策略的環境下被浪費了。民主黨促請政府增加公眾參與討論，制訂有關發展的方向，全力協助和推動廣大市民、地區組織和非政府機構參與環保政策的規劃、修訂和推行。第二個擔心是在新財政年度，環境保護的開支預留 14 億元，資助運輸行業推行各種減少空氣污染的措施。現在，多項措施能否實施還在研究階段，各項計劃的成效、配套的設施能否配合也是令人擔心的。由於每項計劃的推行牽涉非常廣泛，政府必須獲得業界支持。民主黨建議政府必須由下而上，進行充分諮詢後才實施各項措施。

民主黨亦想指出政府有 3 個逃避。在很多個場合我亦提出過，政府要正視清理海底的責任，可惜今次亦沒有預留撥款解決這個問題。政府一直逃避這些浸在海底既不屬於海事處、又不屬於市政署責任的工作。第二個逃避是政府一直未能提供紓緩現時道路交通的噪音方案，研究報告一拖再拖，可見政府在這方面的工作及處理態度都不夠積極。第三個逃避是政府物料供應處去年購買環保產品的開支，只佔總開支的 10%，民主黨在本立法年度初在立法會通過了一項議案，內容包括促請政府制訂優先購買環保產品的政策，創造本地綠色市場，開拓本地環保工業。可惜政府一直沒有積極的回應。

我們亦想向政府提供 4 個支持，第一是財政司司長宣布豁免電動汽車首次登記稅的措施延長 3 年，民主黨當然支持，但亦促請政府同時提供適當的配套措施，加強市民的信心，以推廣環保車輛的應用和發展。第二，政府預留了 2,000 萬元資助香港吸煙和健康委員會，加強公眾教育和服務。民主黨促請政府對有關方面積極研究，並考慮在工作間禁煙的政策。第三個支持是民主黨支持政府積極研究基因食物設立標籤制度的可行性。由於基因食物直接影響每一位市民的健康，我期望政府在今年內成立基因食物中央資料庫，以及向市民交代政府的具體政策。第四，民主黨支持政府所表達擬制訂全面自然護理政策的意向。民主黨希望政府能積極研究和廣泛諮詢，在保存本港生物品種多元化、多樣化的原則下，檢討現行的保育政策。

以下，我想提出 5 個開源節流的方案。第一，向工商界徵收堆填區費用。這個問題我們已說了很多年。政府應鼓勵減少廢物和令廢物有效地導向回收物製造商，促進環保工業的發展。第二，積極研究向嚴重破壞環境，而市面上已有替代品的產品徵收環保稅，使它的價格能真正反映出它的環境成本。第三，帶頭購買循環再造工業柴油和汽車燃油，製造穩定的綠色市場，培植本地環保工業發展，因此可以每年節省 1.9 億元的焚燒處理成本。此外，政府應積極研究生物柴油作為再生能源的可行性，倘從食肆隔油池收集的油脂，經加工後可作為燃料，相信每年可以為政府節省 1,300 萬元的處理成本，

減少堆填區的需求。第五，本港的堆填區沼氣的數量、成分和壽命，均十分適合用作發電的燃料，政府應該積極開發和研究利用堆填區沼氣的計劃，相信屆時可大大減少現時每項以 2 億元計的堆填區修補計劃的成本。

我謹此陳辭，支持《2000 年撥款條例草案》。`

暫停會議

主席：各位，共有 35 位議員已在今天發言。我現在宣布暫停會議，明天下午 2 時 30 分繼續。

立法會遂於晚上 8 時 38 分暫停會議。